

雲林文獻 47

■ 雲嘉地區國、縣定古蹟寺廟香爐形制
調查及簡介

■ 李萬居漢詩析論

■ 雲林研究古坑咖啡混充
事件初探

■ 古坑文化史資源調查
計畫案節錄之聚落小地名



雲林文獻 47

■ 雲嘉地區國、縣定古蹟寺廟香爐形制
調查及簡介

■ 李萬居漢詩析論

■ 雲林研究古坑咖啡混充
事件初探

■ 古坑文化史資源調查
計畫案節錄之聚落小地名



【目錄】

■ 雲嘉地區國、縣定古蹟寺廟香爐形制調查及簡介

作者/李復田/1

第一章、前言

第二章、香爐的由來、製作及其相關物件淺談與簡介

第三章、雲嘉地區國、縣定古蹟之寺廟香爐形制探討

第四章、結論

■ 李萬居漢詩析論

作者/蔡孟珂/29

第一章、李萬居的生平

第二章、李萬居詩品初探

第三章、結論

附錄(一)、參考書目

附錄(二)、李萬居的生平年表

附錄(三)、李萬居照片集錦

■ 雲林研究古坑咖啡混充事件初探

作者/賴永全/54

第一章、研究問題背景

第二章、研究方法

第三章、「進口咖啡混充事件」的始末與消費者態度

第四章、古坑咖啡的發展危機

第五章、結語--消費者要的是道地的台灣味

■ 古坑文化史資源調查計畫案節錄之聚落小地名

調查單位/平行翼資訊有限公司/65

第一章、聚落小地名

第一節、前言

第二節、古坑鄉沿革概述

第三節、聚落小地名釋義整理



作者：李復田※

第一章 前 言

香爐(註1)是佛(註2)之供桌(註3)上常設的祭祀(註4)器物、為燃香薰物之用，有所謂三具足(註5)之一，亦係比丘隨身十八物(註6)之一，而其形制是參照古時祭祀所用的禮器演變而來，原為宗教信仰、傳統文化、雕塑表現、建築藝術等不可或缺的瑰寶，理應有多采多姿的文化、藝術表現，惟據個人進行訪談、田野調查，始知所能了解的香爐相關文史資料記載或文物歷史傳承極其有限，而從事此項工作的製造商、師傅、寺廟(註7)等，僅有口述傳承，亦多無文字記載傳世，致台灣地

區寺廟香爐的形制或相關文化發展，漸失傳承可能成為大家的歷史回憶。

筆者長期居住雲、嘉地區，對故鄉的人、事、物的發展尤為親切，自然對古蹟(註8)寺廟之文化資產領域特別關懷，由於故鄉古蹟寺廟多，從小到大耳濡目染，又在鍥而不舍研究下，始能較一般人對寺廟香爐更了解。本調查係以雲嘉地區國、縣定古蹟寺廟總計十間廟宇(註9)包括嘉義縣寺廟香爐76件、雲林縣寺廟香爐55件，所了解自清乾隆年至民國年間所擺置在寺廟內(註10)的置香爐(註11)(見圖1-1)、鼎香爐(註12)(見圖1-2)等香爐資料做為調查對象。並以探討香爐的製作、放置位



圖1-1：置香爐（在供桌上的香爐），本圖供桌上有傳爐（在前）及銅爐（在後）

置、裝飾圖案、材質、尺寸比例、結構安排、文字紀錄等，以及香爐與民間宗教信仰的關連性，並欲達以下目的：

- 一、整理當下有關香爐科技與人文知識的關連性，進而融會經驗與傳承。
- 二、整理各式香爐之形制，與香爐製造互動，理出改進方向，期能使「香爐的製作和維修」朝向文化、資產化。



圖1-2：鼎爐（有古鼎外形的香爐）。本圖中是以鼎為外形的銅爐。

第二章

香爐的由來、製作及其相關物件淺談與簡介

▶ 第一節

香爐的由來與製作淺談

壹、香爐的由來淺談

在《周禮》(註13)中記載：「翦氏掌除蠹物，以攻攻之，以莽草薰之，凡庶蠹之事。」此記載證明當時已有燃香環境，並在尚未產生專用香器(註14)之前，已先使用一般的銅炭爐來薰香。中國人在室內焚香(註15)則自戰國時代才開始，但專門為焚香設計的香具，則早在漢代之前就已發現以陶、瓷、銅、鐵、瓦為材料所製成的香爐。如戰國時代的銅爐，及之後歷代所發現的各式樣的香爐，如秦朝的鼎爐（引用類似鼎狀而製作成的鼎狀香爐）、漢代的「博山爐」等。東漢明帝佛教傳入中國之後，焚香禮懺在奉神明或祀天地祖的儀式中，幾乎經常可見，而真正大量祭祀用香爐，則應始於西漢中期。而香爐的形制變化，於唐代時期始漸有新興式樣的演變，如多足香薰、薰球及長柄手爐，質地

多為金屬器或鑲金銀器。在宋代的香爐中，亦有許多特殊的造型，如現藏於芝加哥藝術館的「宋影青鳥形香爐」（十一至十二世紀）爐蓋有一隻似鴛鴦的水鳥蹲伏著，爐身貼兩層蓮瓣紋，也有承盤。明代盛行銅製香爐，此與宣德時期大量精製的宣德爐（註16）有關。爐壁厚實不懼熱焰，而且造形變化多端，有竹節、松幹、古銅器及獅象等造型。

貳、歷代香爐演變與香原料、型態的介紹

1、香的原料（註17）

香的主要原料包括：

- (1) 茅香（草本植物）- 使用方法：佩戴、煮湯、熬膏、飲食。焚燒以發香氣的薰草，例如茅草。
- (2) 龍腦（樹脂）香- 又稱冰片、梅花片。龍腦樹樹幹中的天然白色結晶粒，遇熱能蒸薰出清冽的香味。- 盛產於東南亞。西漢時已見於廣州。
- (3) 沉香（含樹脂的木心）- 樹齡二十年，或五、六十年以上，枝幹腐朽曲斜，木心部分凝集了樹脂的木材，謂沉香木。- 出產於印度、緬甸和柬埔寨。
- (4) 降真香（植物莖部）- 產於馬來半島及蘇門答臘等地，中國境內如廣東西部也有出產。相傳可以降神。
- (5) 龍涎（抹香鯨分泌物）香- 初唐

由阿拉伯入貢中國。遇熱散發異香，能聚煙，用以製合香。「翠煙浮空，結而不散」。

2、香的型態（註18）

按香的型態，可分七類：(1)燒香；(2)塗香；(3)和合香；(4)散香；(5)抹香；(6)線香；(7)香湯。

3、歷代香爐演變介紹

(1) 戰國

室內焚香始自戰國，但專為焚香而設計的爐具遲至漢代才出現。使用銅炭爐專供室內取溫。

(2) 漢代

高級香料從南海輸入中國。薰香風俗盛於南方。香料：香草和樹脂類的龍腦香。爐以金屬、陶為主，包括銅薰爐和豆形薰爐。博山爐：博山，相傳為東方海上仙山。蓋上鏤山巒之形，山上有仙人、珍禽、異獸等，下或有承盤爐頂多半站立了一隻鳳凰。

(3) 南北朝時，博山爐由重巒疊嶂改變成扭曲的尖錐，象徵煙焰或雲氣；由強調異獸、人物到強調雲氣。

(4) 漢末、兩晉、南朝

博山爐、圓罐形爐、三足鏤空球體（有三角形鏤孔）、盤托三足爐。

(5) 隋唐時代

增加香具新興樣式：A多足香薰；B薰球 C金屬長柄手爐香斗。

(6) 宋

香爐造型常以古銅器為藍本。例如：鼎式爐、簋式爐。

(7) 金元

「一爐兩瓶」的組合式香爐，元代的爐、瓶底部附承座，將爐身和瓶托高。

(8) 明清

五供：香爐一件、燭臺一對、花瓶一對。

參、香爐的製作淺談

在香爐製作的原料上，大約有陶磁、石頭、金屬等類。

陶瓷製的香爐，一般而言，由於土的塑性極強，所以造形特多變化，多以圓形為主；或雕縷花紋，或塑蓮花襯為底座等，適於使用立香、盤香、香粉。

石製香爐，在製作上比陶瓷製的香爐費功夫，由於其雕刻必須一體成形，否則一處刻壞前功盡棄。而在石材的選擇上，則有大理石、瑪瑙石等。

鐵、銅製香爐，在製作上與陶製香爐相仿，造形較為簡單、平實，多以圓型居多，惟天公爐因考慮香爐的實用、耐用性，大多以銅製為主；在天公爐之上方、下方，亦有嵌以厝頂蓋（上方）或底座（下方）之製作。

▶ 第二節 香爐與鼎、祭祀的關係

壹、香爐與鼎的關係

周朝好禮，禮樂治國，青銅器(註19)常於祭儀式中做為禮器之用，如著名的「毛公鼎」(註20)，成語中所謂「問鼎中原」(註21)、「一言九鼎」(註22)，均說明鼎(註23)在古代宗教文化中扮演重要的角色。秦、漢以後香爐的製作，因鼎代表社會權威、地位的象徵，大部分的香爐因而仿鼎的製作，如當時祭祀的香爐形制，仿造或採類似鼎的形狀，香爐的腳柱構造而有三隻腳的。

貳、香爐與祭祀的關係

香爐為佛教焚香香器，而香器係指焚香的器具，除香爐之外，尚有手爐、薰球、香囊、香盤、香篆、香盆，主要係配合各種不同形態的香焚燒或蒸薰方式而產生，除實際用途外，基於美觀、裝飾，考量香爐的形制、爐身的造型與色彩。焚香的香爐大致有下列幾種：

- 1、香爐：是指可燃點盤香、沉香木塊、丸香及香粉的圓型香爐。
- 2、柄香爐：即一般所說的手爐，以焚燒香丸、沉香木塊為主。

3、立香香爐：是指專門焚燒有竹枝為柱腳的立香所用的香爐，大多以金屬或石材為爐身材質，用於祭禮時上香之用，避免香爐身溫度過高。

香爐又可概分下列幾種：

1、置香爐（含淨爐）：放在桌上，又稱供爐、座爐。

2、柄香爐^(註24)

3、鼎香爐（含天公爐），質料有金、銀、銅、鐵、玉、石、象牙、陶、瓷、竹木器、琉璃等。

▶ 第三節 香爐製作所需的工具

壹、香爐介紹圖

銅爐（圖1-3）、天公爐（圖1-4）、錫爐（圖1-5）、傳爐（圖1-6）。



圖1-3：銅爐（爐煙上昇如意狀，又稱富貴如意門）



圖1-4：六角二進六柱天公爐



圖1-5：銅爐（雙耳）



圖1-6：傳爐（雙耳）



圖1-7：香爐主要部位名稱圖

貳、香爐主要部位名稱圖

（見圖1-7）

香爐的主要部位約略為：

1、上面層（以下名稱均閩南語音

譯）：香爐最上層通常刻有圖案或字。

2、曲菊或唇或混：是上面層「○」的部分。

3、中肚：是香爐的腹部，最重要的部位，一般雕塑（刻）有龍形圖案、廟宇名、捐獻或製作者之出處、製作的年月（大部分採農民曆年月、吉日，如乙酉年臘月吉日）。

4、曲腳或稱獅子腳（以下均稱獅子腳）：是香爐的支撐腳力，有三腳（天公爐、淨爐、銅爐）、長方型腳（錫爐、石爐）、圓型腳（淨爐、銅爐）。

5、離水：獅子腳旁的雕塑物或輔助性的飾具，通常有藤草紋或圖案。



參、製作香爐所需工具

據北港鎮錫製香爐業者蔡明堂(註25)指出，不同的材質香爐，製作香爐所需的工具異同，以錫、磁、石、木製香爐為例，所需的工具計有火飛、銅離子、剪刀、鐵夾子、木槌子、鑿刀、圖規、臘油、雕刻刀、模子、鐵槌、電動鉋機、鐵勺仔等工具。(見圖1-9)

圖1-8：三山國王廟鑄鐵天公爐（上面層已嚴重生鏽）

圖1-9：錫、磁、石、木製香爐所需工具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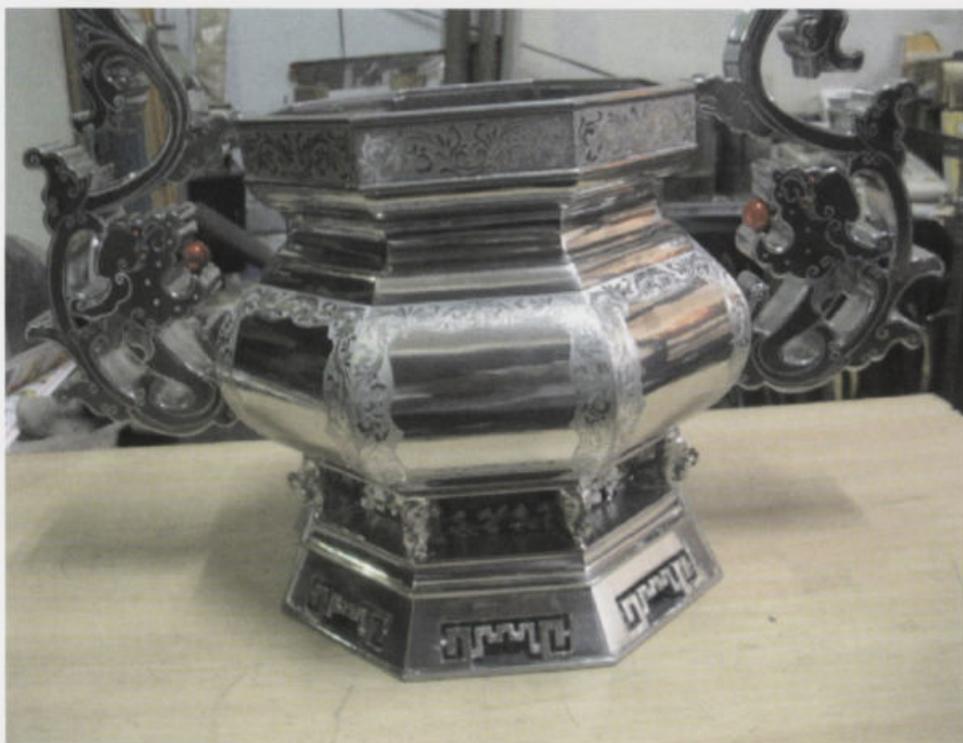


圖1-10：錫製香爐成品圖

▶ 第四節 香爐的規格

壹、常見的規格

香爐的規格、尺寸，以文公尺^(註26)量，以「有字^(註27)」之尺寸為主，一般市售的香爐規格不一，天公爐寬長從一尺五至三尺五寸、淨爐寬長從二寸五至三、四寸、銅爐寬長三寸五至六寸間。

貳、香爐的販售尺寸

香爐的販售，視廟宇、店家或住家的需求而定，有大、小之分，通常廟宇因格局大小，在配置天公爐或一般性的銅爐、錫爐或淨爐等，有所不同，如朝天宮的格局大，天公爐的外徑（寬）即有三尺五、一般的小廟天公爐外徑（寬）僅一尺三。另在住家需求來講，購買者因奉祀神明或祖先而選擇不同材質的香爐，如公媽爐、三界公爐。一般香爐的販售，以「訂爐」（閩南話、購買香爐的意思）為

買賣術語，坊間香爐店由於尺寸、樣式、香爐圖案，均有固定的式樣，94年2月筆者走訪北港鎮森榮佛具店蘇榮凌^(註28)，並經蘇先生口述，嘉、雲二縣市專門販賣香爐的店面所擺設香爐外徑的尺寸和數量：

1、天公爐：普通的尺寸為一尺三寸、一尺五寸、一尺六寸、一尺八寸（有耳）。大店面，可能僅一、二座，因天公爐面積大、成本多，有的店面亦無擺設。

2、三界公爐：普通的尺寸為三寸六、三寸八（無耳、有蓋，香爐上刻「天官賜福」，爐唇上方有「曲斷萬里框」（閩南語）的圖案）。

3、一般香爐：普通的尺寸為五寸五、六寸（以上尺寸無耳、住家用）、七寸、八寸（有耳、廟宇用）。數量在五、六座上下。（一般香爐尺寸的販售，採「有字」）。

▶ 第五節 香爐放置的位置

香爐放置的位置，在寺廟、住家鬼神像前供桌的正中央，因為供桌的長、深、高尺寸本身是一「好字」，香爐尺寸亦是一「好字」，所以；擺在供桌正中央，算是大吉的。另寺廟前面廣場的天公爐（如大士爺廟、大興宮），應擺在前殿之正前方，惟有

例外的狀況，例如有的寺廟天公爐是擺在前殿（正殿之前面），主要係因該等廟宇往前庭擴建之故（如朝天宮、六興宮、奉天宮均是）。又住家的三界公爐與一般寺廟香爐的置放概念又有不同，一般寺廟香爐的擺置，不是置放在前殿或廟前廣場（天公爐），就是置放在置放在正殿、後殿、左、右側殿供桌上（銅爐、石爐、錫爐、傳爐等），信眾住家的三界公爐則擺吊在神明廳的中樑前面。

▶ 第六節 香爐所使用的材質

香爐材質的選用，除盛載香支或香料，以作日常供奉鬼神之外，依「中國風門」風水天地第五節—香爐的種類與用法：「金屬的香爐，因係供奉天界，在八卦而言，乾為天，乾卦的形，以圓為主」、「天界供奉所用的香爐材質，宜用銅質的香爐，自古歷代帝皇向天祭祀時所用的爐，都是青銅製造，即為顯例」，另：「供奉地界所用的香爐，以瓷器為主，形狀應以方形為主」，所以；供奉祖先、土地、地主財神等，應以方型的瓷器香爐為主，住宅神明則以銅爐為主。另坊間廟宇的香爐質材，選用銅材（含青銅）、錫材、大理石居多，一般石材、鑄鐵次之，木材類香爐幾乎絕跡。

▶ 第七節 香爐文字紀錄

香爐上的文字常見於廟宇的香爐爐身的正、背面，一般住家的香爐文字大部分則以銘文(註29)紀錄，如「金玉滿堂」、「富貴滿堂」、「壽」等。本研究調查結果，各廟宇香爐主要記載捐獻者姓名(如弟子000敬獻)、捐獻時間(如民國××年×月吉日)、製爐者(如嘉義板金工藝社作、三山國王廟)、吉祥獻辭(如「佛日增輝、法輪常轉」、「風調雨順、國泰民安」、「心誠意敬何妨一鞠躬、一炷心香無曲可通天」)等，分別以銘文(「吳鳳廟」、「三山國王廟」)、浮雕(「金玉滿堂」、「弟子沈碧蓮、蔡素娥叩獻」)、深刻(「國泰民安、風調雨順、台北永和張水晶」、「旌義流芳」)等方式紀錄。

由香爐的文字記載，可了解正確的香爐製作時間，何人捐獻或製作，由香爐的題字，可以推知廟宇所供奉的主神，亦可由該香爐推知當時的信仰、習俗、生活及工藝技巧，為香爐的發展演變提供歷史見證。

第三章

雲嘉地區國、縣定古蹟之寺廟香爐形制探討

▶ 第一節 香爐形制的想像與緣起

壹、宗教的約束

釋、儒、道三教，自上古以來即走「融合論」，在漢代以後，三教醞釀並立，宋明以來更為具體明顯，明末更趨成熟。在宗教史上，雖有三教合一之說(註30)，但各教派在宗教禮儀、形式之約束，略有異同之處，概述如下。

由於釋(佛)教主張人生都是虛幻的、假象的，一切都是空，所以；香爐的形制不注重形或制，如佛像前面置放的淨爐不點香、香爐形制簡單，香爐上緣有耳、無耳，都可以。

道教方面，因道教以道家老子為「聖祖」(註31)主張人從出世由無到有，較為注重形式，如鼎香爐、置香爐均講究禮儀規矩，大部分要採用有耳的香爐。

另儒教在儒家思想感染下，禮儀注意過程需要，如祭拜祖先、鬼神之香爐設計，需要有個手把去取，所以儒教所使用的香爐大部分是有耳的。

貳、信眾的想像

天公爐(鼎香爐)的「獅仔腳」(

見圖1-11；1-12，又稱爐腳），為什麼都用「狻猊」（註32）的形？主要係因信眾認為「狻猊」係龍（註33）之子、性嗜吃火，吸了人間香火，在愈吃旺盛下，人與神的溝通的訊息愈旺，神明愈能給信眾顯願。又為什麼「獅仔腳」下面的三個爪之爪下有「腳踏珠」（見圖1-13；

1-14）？主要係因獅仔腳三個爪要托住整個天公爐重量相當不易，信眾就以「腳踏珠」來補實三爪間的空隙，腳踏珠在神獸助威下，亦有人的「腳踏實地」、「實實在在」、「鼎天立地」（天公爐爐身是個鼎、爐腳踏地是個地）的想像。



圖1-11：水仙宮天公爐的「獅仔腳」



圖1-12：六興宮花瓶形爐的「獅仔腳」



圖1-13：三山國王廟閒置在倉庫之石香爐四足獅仔腳之下「圓形腳踏珠」



圖1-14：北港朝天宮天公爐三足獅仔腳之下的腳之下「圓形腳踏珠」

參、爐形的塑造

北港媽祖廟內殿的「萬年香火」爐（見圖1-15），平時用來「刈火」（註34）之用，外地廟宇神明，求能香火鼎盛，前來北港刈香（註35），在「刈火」時經廟職人員將神明請過「萬年香火」爐後，表示已傳承北港旺盛的香火。為什麼該爐「中肚」部位要書寫「萬年香火」四個字？那亦係北港媽祖廟主事者造爐，所給予爐形的塑造，以小見大，香爐的圖案、文字、形制、信仰什麼？等等都是人一手塑造的，人塑造了鬼神、鬼神影響了人的行為、人的信仰，如此；人們／香爐／宗教／政治／文化等當下的環境都是需要互相塑造的、互相影響的（註36）。

肆、無大小、地位之分

香爐的形制，在宗教來講；係延續地方的民俗、文化、信仰而來，在結構來講；因取材、民俗、人的貪嗔、喜好、宗教、師傅派別而異。且不因廟宇、神格或地位，而區分大小，一般以廟、供桌的大小來決定天公爐、置香爐（含淨爐）的型號、大小。但形制有其習慣的部分，如天公爐一定是三隻腳，因為信眾相信三隻腳比四隻腳好，主因有「三國鼎立」的歷史典故以及四與「死」音近似，取用其吉利數。

▶ 第二節 香爐不同種類形制比較



圖1-15：北港朝天宮之銅質
萬年香火爐

壹、雲嘉地區國、縣定古蹟寺廟香爐之形制圖 (圖1-16)

廟別 \ 爐別	天公爐	銅爐 (或大理石爐)	錫爐 (或石、磁、陶爐)	淨爐 (或傳爐等)	其他 (天公、石爐等)
水仙宮					
義民廟					
三山國王					
吳鳳廟	無				無
紫雲寺					
大士爺廟					無
大興宮			無		
六興宮					
朝天宮					
奉天宮					

圖1-16：雲嘉地區國、縣定古蹟寺廟香爐之形制圖

貳、雲嘉地區國、縣定古蹟寺廟香爐不同種類形制探討

本研究調查依52種不同種類香爐之形制，針對各種來源、尺寸、圖案、文字等進行探討：

1、形制來源：

在本研究抽樣的52件不同形制香爐來源中，製作地區分別來自大陸3件、台灣省（含各縣市地區）18件、台北地區（含永和）2件、屏東1件、台中1件、嘉義地區（含新港鄉）23件、雲林地區4件。經統計：以雲嘉地區最多，大陸、台北地區次之，屏東、台中地區再次之。

由上述形制來源分布可知，香爐之製作廠商位置絕對與寺廟興建地點有關，當代之香爐製作業者因有寺廟香爐之承作關係，逐漸在雲嘉或附近縣市安居落戶。由於雲嘉地區寺廟香爐之業者均系出同門，在天公爐（銅、鑄鐵、大理石或青銅爐等）、石爐、磁爐、淨爐、錫爐等製作手法、形制上則較為相近，惟來自大陸地區之奉天宮青斗石爐（福建湄洲）、萬年香爐、銅爐之形制，因來自大陸地區，在手工或半機械製作手法上，較其他研究的香爐粗糙，然較具歷史性。

2、尺寸形制：

在本研究抽樣的52件香爐中，依

的主要部位「雙耳」、「中肚」之不同尺寸形制臚列如下：

(1)雙耳部分：

除石爐、磁爐、淨爐、傳爐及部分的銅爐，大部分沒有雙耳外，餘香爐均有雙耳的設計與裝飾。

A、天公爐方面：計有雙龍吞火式、雙龍頭抱中肚式、雙龍頭吻唇式、雙龍吞珠式、雙龍對搶珠式及龍頭雙耳式（紫雲寺大理石天公爐）等式樣。其中，以朝天宮右殿天公爐雙耳有龍頭在下抱中肚（腹圓形如珠）部位的形最為特殊。以上雙龍抱天公爐之裝飾藝術形狀，主要在主張爐身的火龍是在旺盛寺廟的香火或增強香爐所傳遞的鬼神靈力。

B、一般香爐方面：計有藤草紋把手、雙龍對視把手、長口形把手、木製耳把手、龍頭向下把手、正方形把手、龍頭向上把手、龍花紋把手、龍吻爐唇把手、半鈕扣形把手、倒9形把手、獅口咬鈕扣把手式樣等。

以歷史、時間的演進來分析：自清康熙以來愈久的年代爐耳外形、外貌等外在的形制，愈為簡單、愈是粗俗，看不出細膩與精緻。如北港朝天宮後殿有半圓形鈕扣耳、藤草紋形耳香爐、新港水仙宮倒「9」字耳香爐及奉天宮兩邊獅頭口咬銅鈕扣耳等式樣香爐，外形的樣式大部分都較簡易。清末民初時期，大、小香爐的雙耳，業者考量堅固、美觀，一般把手製作式樣則沿習清代之前，仿龍形外貌，

以龍形制式的圖案做為外飾。據個人調查結果，一般香爐之雙耳高度尺寸較爐身中肚高度尺寸略低，香爐製作者大部分約定成俗，很少有例外，惟並未有強制規定或忌諱。如大埤鄉三山國王廟青斗石香爐，中肚寬1.1尺、高1.1尺，雙耳高度則為0.7尺。

(2) 中肚部分：

在香爐的中肚位置，在藝術形制表現，約略有：

- 1、用圖案（如浮雕、平雕、彩繪、蝙蝠、龍）表現。
- 2、用字表現（如水仙宮、關聖帝君）。
- 3、用形狀（如花瓶形、橢圓形、長方型、碗形、茶壺形）表現。

天公爐方面：中肚的浮雕以「雙龍抱爐」、「龍頭向前」為主。

一般天公爐中肚之尺寸，寬在1.5至3.5尺、高在3.5尺之間，依寺廟主事者不成文的說法，寺廟愈大、香火愈旺，如北港朝天宮的天公爐在眾寺廟中尺寸最大，腹形的中肚位置在雙龍抱爐之浮雕圖案外形襯托下亦愈顯宏偉，惟此項說法是不被新港鄉奉天宮、六興宮、水仙宮等具盛名之它寺廟所接受。但亦顯見當初朝天宮執事者或造爐者的自負與偏見。

磁爐方面：中肚，橢圓形，寬、高在0.6尺以下。圖案以簡單的蝙蝠、藤草紋等點綴裝飾。磁爐屬陰，爐身蝙蝠的圖案，則是信眾避凶趨吉的想

像與祈願。

石爐方面：中肚的浮雕以「龍頭欲含珠」、「雙龍搶珠」、「麒麟」等吉祥神物為主，再有以詼諧茶壺外貌、微笑的圖案或青斗石浮雕龍紋形裝飾，將宗教信仰、生活習性、藝術生命融入香爐形制中。如新港鄉奉天宮左殿青斗石之中肚部位雕塑雙龍搶「祖爐」二個浮雕字、六興宮的混泥土材質花瓶形香爐，尤其「祖爐二字」在大陸、台灣宗教、藝術文化來講；拋開外形、外貌有形的式樣外，可能有不當的政治聯想。在本研究抽樣的52件石爐中肚尺寸之寬、高，在1.9、1.5、1.4、1.1、0.9尺等有字。

銅爐方面：以橢圓形中肚為主，香爐中肚尺寸的寬、高，在1.6、1.5、0.8、0.7、0.6尺等有字。中肚的圖案有「龍形浮雕」、「簡單的荷花」、「萬年香火」、「似壽字浮雕」或「藤草紋」等圖案、裝飾。其中，以北港朝天宮銅質中肚飾「萬年香火爐」，是信徒認為可增加從祖爐刈火得到鉅大的神靈能量來源。

錫爐方面：以長方形中肚為主，中肚的寬、高，在1.8、1.3、1.2尺等有字。中肚的位置書寫「天上聖母、西元二千年」（北港朝天宮）、「歲次戊寅年、大士爺廟觀士音、季夏七月吉日」（民雄大士爺廟）及「吳鳳廟」（油漆）等。

3、獅仔腳形制：

香爐之獅仔腳形制繁多，以天公爐的獅仔腳形制、裝飾最具代表性，香爐的形制、裝飾，則以實用並能托負整座香爐重量為主要考量。通常獅仔腳之下的裝飾，鑲有「腳踏珠」。而「腳踏珠」旁的裝飾物，則形制不一，隨著業者、寺廟主事者需求而塑造各種形塑。本調查研究獅仔腳之裝飾、雕紋形式整理如下：

(1) 獅仔腳「腳踏珠」底座形：獅仔腳之三爪下鑲「腳踏珠」，珠之外表，有的以錫作龍頭柱飾，有的以長方形線條做獅仔腳裝飾，不一而足。

(2) 龜身下鑲「腳踏珠」底座形：北港朝天宮聖父母殿天公爐下之獅仔腳，腳外形以龜身為形飾，龜身下鑲「腳踏珠」做為香爐底座。

(3) 獅頭與藤草紋底座形：三獅仔腳之腳，以獅仔頭（狷狓）為形，腳雕飾以三「狷狓」獅仔頭。旁輔以花紋，爐身底座下鑲「腳踏珠」做為爐身底座。

(4) 平底獅腳及中空圖形底座形：三獅仔腳為爐腳，爐腳下鑲「腳踏珠」及中空圖形踏板，做為香爐底座。

(5) 四腳與藤草紋底座形：爐身以四個獅仔腳為腳，雕「狷狓」頭，並以獅頭、腳為形，旁輔以藤草紋、圖案裝飾做為香爐四腳底座。

(6) 小圓圈底座形：以圓形銅製為爐底座，有的是以三圓圈做爐底，有的在底座上有雕刻飾紋。

4、圖飾、文字介紹：

(1) 天公爐：

上面層部分：

主要飾以藤草紋、圖案、寺廟名或顯神威的文字等。計有浮刻「萬字框」（北港朝天宮、民雄大士爺廟、新港大興宮、水仙宮）、「藤草紋」（番路紫雲寺）圖案、深刻的「倒丁型」（水仙宮）圖案或浮刻「香煙繚繞通天府」、「神威發爐」（朝天宮內殿）、「壽」（朝天宮）、「溪北正三媽」（六興宮）等式樣。

中肚部分：

主要飾有捐獻者姓名、時間、年代、廟名、製造工廠、製造者、祈禱祝福字句或顯神威的文字等。計有雕塑「雙龍搶珠」（朝天宮外殿）、「龍形龍頭」（奉天宮）、「龍形雕塑」（紫雲寺）等圖案或獻建年代、捐獻時間、人名出處（奉天宮）等。或浮刻「國泰民安、風調雨順」、「三官大帝」、「文昌夫子」、「朝天宮」（朝天宮聖父母殿、左殿、右殿、內殿）、「三山國王廟」（三山國王廟）「浮雕龍頭與獅仔腳相對應」（水仙宮）等式樣。

(2) 一般香爐：

上面層部分：

主要飾以浮刻、浮雕（油漆）圖案、文字、藤草紋或飾物等。

計有浮雕「水仙宮」（水仙宮青斗石

香爐)、「湄州天上聖母」(奉天宮青斗石香爐)「丁型圖案盤爐唇」(奉天宮石香爐)、連續「口」圖案(三山國王廟銅香爐)、「唇中間劃一圓形黑線」(吳鳳廟銅香爐)、正反「丁」字型圖案或龍形花紋，龍唇上方有二龍頭托龍珠飾(大士爺廟錫香爐)。

或深刻的「水仙宮」(水仙宮銅香爐)「丁字型」(三山國王廟)「萬里框」(六興宮)圖案或油漆書「北港朝天宮、爐唇上方立一獅抱珠」(朝天宮錫香爐)、「爐唇有龍紋線條」(朝天宮萬年香爐)或「圓圈三條」(奉天宮銅香爐)、「倒9把手飾」(吳鳳廟銅爐)等式樣。

中肚部分：

計有浮塑(雕)「龍頭向外」(奉天宮銅香爐、水仙宮青斗石香爐、六興宮)、「雙龍」(奉天宮青斗石香爐、三山國王青斗石香爐)、「雙龍搶珠」(六興宮銅香爐)、「龍頭」(奉天宮青斗石香爐)、「金玉滿堂」(吳鳳廟銅爐)或圖案「麒麟」(三山國王青斗石香爐)、「荷花」(奉天宮銅香爐、大興宮傳爐)、「壽字圖」(紫雲寺傳爐)、「藤草紋」(吳鳳廟銅爐)。

或浮刻「三山國王廟」(三山國王廟銅香爐)「湄洲天上聖母」(奉天宮青斗石香爐)、「正三媽、溪北庄弟子叩謝」(六興宮石香爐)、「蓮花」(水仙宮銅香爐)。

或書寫「萬年香火」(朝天宮萬年香爐)、「佛」(水仙宮銅香爐)、「新港奉天宮存、湄洲祖廟敬贈」(奉天宮青斗石香爐)、「旌義水流芳、北港陳榮木叩謝」(義民廟青斗石香爐)、「右下方書弟子沈碧蓮等人叩獻」(三山國王廟銅香爐)、「昭和丙子年修」(六興宮石香爐)、「吳鳳廟(油漆)」(吳鳳廟錫香爐)、「歲次戊寅年、大士爺廟觀士音、季夏七月吉旦」(大士爺廟錫香爐)「天上聖母、西元二千年」(朝天宮錫香爐)等式樣。

▶ 第三節 雲嘉地區國、縣定古蹟 寺廟香爐形制差異比較

根據調查結果整理分析，按香爐形制之來源可分大陸、台灣地區製作的香爐，由於地緣取材之便，大部分在台灣地區製作為多，惟依主要部位「雙耳」、「上面層」、「中肚」、「獅仔腳」做一比較，其異同之處如下：

1、雙耳形制的差異

雲嘉地區國、縣定古蹟之廟宇擺設的天公爐(14座)、銅爐(87座)或一般香爐(30座)等，大部分香爐

雙耳的裝飾布局，均在香爐兩旁裝飾雙龍耳，意在興旺、持續廟宇的香火。依種類來講差異如下：

(1)天公爐：雙耳的形狀有雙龍搶珠、雙龍吻珠、雙龍抱爐、雙龍吞火珠，均意在吞火、在搶珠或在翻天覆地（看天看地）不一而足，其中；雕塑龍頭均向香爐中心方向擺設，冀求香爐在神龍護持下，香火更鼎盛，唯獨一座紫雲寺內殿的天公爐（大理石雕塑）雙龍龍頭反方向向著爐的外邊。14件天公爐中，有11件雙龍在搶龍珠式，2件雙龍在吻爐唇（或上面層）、1件雙龍抱爐上的龍（香火鼎盛），此表示不同龍耳的在爐身的表現，所呈現的形制則有不同的意涵或不同的文化、藝術。

(2)銅爐：銅爐概分有耳與無耳二種。銅爐的雙耳形狀有手把形、圓圈形、龍形、藤草紋式、花紋式、鈕扣式、耳式、倒「9」式等，從銅爐（含傳爐、天公爐）形制調查87件資料中，有18件不同形制，其中有耳11件、無耳7件。有耳與無耳的主要差異在宗教上的約束。如道教的寺廟（朝天宮、奉天宮、六興宮）祭祀的香爐大部分使用有耳的，惟耳的製作形式因廟宇、主事者或業者的喜愛不同而異，並未有強制的規範。

2、上面層形制的差異

依本研究調查結果，嘉雲地區

國、縣定古蹟之廟宇上面層的形制大致相同，形制計有浮雕式、平雕式、油漆式等。在本研究的52件樣本不同種類形制香爐中，無形制（含其他）、浮雕式、平雕式、油漆式，各占17件、15件、14件、6件，以浮雕、深刻或無形狀居多，代表上面層的形制，隨時代的改變，在香爐材料取得、業者技法、信仰觀念、文化的不同，亦有所不同。又上面層的形制，以時間年代來講，愈久遠的香爐，愈粗俗、簡單、變化少，如三山國王廟青斗石香爐（圖1-17），在當時材質取得困難下，就近在山區附近取用石材雕塑大理石香爐、石爐，再用簡單長方形的平雕、浮雕字（圖）或圖案來表現石香爐的美。



圖1-17：三山國王廟庫存的石香爐（爐身為混凝土，雙耳木製）

3、中肚形制的差異

依本研究調查結果，嘉雲地區國、縣定古蹟之廟宇中肚的形制略同，形體計有橢圓形、長方形二種，雕塑方面，則有浮雕形、平雕式、油漆式等的差異。

在本研究不同形制圖示中，以浮雕龍形圖案、雕塑捐獻人、宮名、文字紀錄（含年代）或製作業者的資料居多，在裝飾圖案、文字方面，則以雕龍頭、蓮花、佛、萬里框、金玉滿堂、藤草紋居多，意在表現人／神／香爐間的溝通與信仰，年代愈久遠的表現方式愈簡單、愈直接，如北港朝天宮萬年香火香爐之中肚部位直書「萬年香火」、新港大興宮傳爐之中肚部位畫作「簡單的荷花」，在在表現香爐的久遠、雍貴，及歷史性、文化性。

4、獅仔腳形制的差異

香爐有獅子腳、無獅子腳二種，依本研究調查結果，嘉雲地區國、縣定古蹟之廟宇獅仔腳的形制略同，計有三隻腳的、長方形柱的、底盤式的等形制，在天公爐方面雲嘉地區都是三隻腳的，都鑲以「狷狻的頭」、「腳踏珠」、「獅仔腳」為雕塑題材，其中「獅仔腳」的形，以狷狻居多，在本研究14件天公爐中；以狷狻為「獅仔腳」形的，計有13件，僅1件北港朝天宮聖母殿係以「龜身」為形制，最為突出。

另在一般香爐（含銅爐、石爐、錫爐、磁爐）方面，有的有獅仔腳、有的沒有獅仔腳，根據北港鎮森榮佛具行蘇榮凌口述，香爐是否有獅仔腳？在道、釋、儒三教是沒有強行規定的，在本研究調查的石香爐（含大

理石）15件中全部都有獅仔腳，且大部分均以狷狻為「獅仔腳」的形，惟紫雲寺石爐的獅子腳以「微笑的人頭」為形制是例外。銅爐（含淨爐）87件、錫爐7件中，全部都有「獅仔腳」（或圓圈座）並將獅仔腳做為底座。另磁爐10件中，僅2件有獅子腳，8件則沒有獅子腳的。

綜上所述，嘉雲地區國、縣定古蹟之廟宇獅子腳的形制，以天公爐的獅子腳最為明顯，都是有以狷狻、獅頭的圖樣做獅子腳的題材，並以浮雕為主，圖樣表現的簡明扼要，而銅爐、錫爐、石爐則以三足的獅子腳或以圓型、方型、長方型的獅子腳為主，三足、方型、長方型的獅子腳較為明顯，而圓型的獅子腳主要是考慮做為香爐的底座而設計、製作的。至於磁爐大部分因考慮主拜鬼屬陰性，而採用磁器作為香爐材質，磁爐底座從簡，而大部分沒有獅子腳。

5、天公爐厝頂蓋形制差異

本研究調查結果，一般香爐除淨爐有爐蓋外，僅有天公爐有厝頂蓋的設計製作，天公爐在信徒尊天、奉地的信仰下，爐口絕對對天、爐腳踏地，應無厝頂蓋的，但因時代的演變，沒有禁忌下，信徒為保護爐身，避免風雨侵襲，便在香爐上方，輔以厝頂蓋，而厝頂蓋的形制，則以美觀、實用為原則，造形並沒有強制的

規定，有的在柱上嵌以勸世文、有的在厝頂蓋上塑雕「蝙蝠」、「胡蘆」（表示帶來福氣）、有的在角形上方嵌以龍雕（表示主神尊崇）。

本研究調查各寺廟天公爐有厝頂蓋（16座）的形制，計有二柱三進六角形（1座）、四柱二進六角形（3座）、四柱二進八角形（1座）、四柱三進六角形（7座）、四柱三進八角形（3座）、六柱三進八角形（1座）等六種。其中以四柱三進六角的形制最多。

6、香爐材質形式的比較

在本研究中所調查國、縣定廟宇131座各式香爐中，計有銅爐87座、大理石爐8座、石爐7座、鑄鐵爐12座、磁爐10座、錫爐7座。香爐形制繁多，不同形制香爐計有52座，以寺廟布置香爐之材質形式分析如下：

(1) 三山國王廟：銅爐17座、石爐1座、鑄鐵爐1座、磁爐2座，合計21座。該廟以銅質材料做為香爐最多。

(2) 吳鳳廟：銅爐5座、錫爐3座，合計8座。該廟以錫質材料布置香爐，且形如馬廐之錫香爐最具特色。

(3) 紫雲寺：銅爐8座、大理石爐4座、石爐3座、磁爐4座，合計19座。該廟石類香爐即有7座之多，與祭拜主神觀音之廟宇香爐，有明顯異同，據訪廟宇主事者云，之以石材雕塑香爐，主要原因係紫雲寺位於嘉義山區，寺方

就近取石材易，且其石香爐真有雕塑美麗龍身或華麗圖案的特色。

(4) 大士爺廟：銅爐4座、錫爐1座，合計5座。由於該廟修建中，現於暫置廟中之香爐，僅以新香爐代之。

(5) 大興宮：銅爐5座。

(6) 奉天宮：銅爐23座、大理石爐1座、石爐1座、鑄鐵爐1座、磁爐1座，合計27座。該宮以銅為材質的天公爐、傳爐為最多。

(7) 六興宮：銅爐14座、大理石爐1座、石爐1座、鑄鐵爐1座、磁爐1座，合計18座。該宮以左殿擺置的石材質花瓶型石爐最具特色。

(8) 水仙宮：銅爐5座、大理石爐2座、鑄鐵爐3座、磁爐1座、錫爐1座，合計12座。該宮各類香爐之材質，分配平均，且年代較久遠。

(9) 義民廟：石爐、鑄鐵爐、磁爐、錫爐各1座，合計4座。該廟置放香爐主祭義民（犬）鬼神，香爐取材以近陰為主，如擺置石爐、磁爐比重大。

(10) 朝天宮：銅爐6座、鑄鐵爐5座、錫爐1座，合計12座。

7、天公爐外形腐蝕比較

本研究調查結果，發現各寺廟石製、磁製香爐的物件，如石製的木製雙耳（三山國王廟庫存的石香爐）、磁製香爐長期風化易碎、易損

壞（紫雲寺）均在主事者放入倉庫中，或損壞的香爐常任意擺棄，而擺置在廟宇內之香爐，最常見有腐蝕的香爐，則以天公爐為主。

早期天公爐的製作，以鑄鐵（混合鐵）為主，至民國時期，遂以銅製香爐取代，由於天公爐尺寸大、爐身容量大，並有耐高溫的特性，每一香爐的使用壽命，保養若得當，約有數十年的壽命，但以耐高溫來講；鑄鐵材製造的天公爐與銅質製作的天公爐相較，則以銅質製作的天公爐耐溫性較強。

本研究針對各寺廟計22座的天公爐的完整性、腐蝕性調查進行結果，發現天公爐比較完整的3座、部分剝落腐蝕的6座、大部分剝落腐蝕的5座、全部剝落腐蝕的1座、全部剝落腐蝕後更換新爐的6座。鑄鐵、銅製天公爐，經外在空氣、水分接觸後，會產生氧化鐵、氧化亞鐵、氧化銅或銅氮之現象，亦即氧化、會生鐵、銅銹、自腐情形，銅製天公爐抗腐性較強，鑄鐵製天公爐抗腐性較弱。如水仙宮、三山國王廟、三興宮鑄鐵天公爐抗腐性弱，呈現重腐、剝落情形（見圖1-18、1-



圖1-18：水仙宮天公爐中肚腐蝕狀況



圖1-19：三山國王廟天公爐中肚腐蝕狀況



圖1-20：三興宮天公爐中肚剝落狀況

第四章 結 論

依研究調查及整理結果可歸納出以下幾點：

一、經筆者全面調查了解，雲嘉地區國、縣定古蹟十間廟宇，置香爐、鼎香爐計有131座，若以不同形制歸類，則有52種不同形制的香爐，製爐業者、寺廟主事者、信眾等對香爐的外形製作，可謂百家爭鳴，沒有固定的形制規定。若再依形制師承派別來區隔，因雲嘉地區之宗教信仰、文化傳承同來自福建、廣東等地區，香爐形制同樣師承大陸師父派別，同受大陸影響，由於工藝藝術、藝術美學、宗教信仰相近，地區香爐的製作形制差異並不大。依地區香爐形制來源區分，則可概分雲嘉地區、台灣地區（雲嘉以外縣市）及大陸地區。

二、雲嘉地區香爐形制製作原本質樸、簡單，或以手工、半機械手法製作，至近代製作手法則漸趨繁鎖、機械化，主因係寺廟、主事者、信眾等對香爐形制的選擇一直在改變，加諸香爐形制的演進，在中、西文化的衝擊，漸趨制式化、多元化，有的注重香爐工藝表現，有的注重香爐的美學，有的則注重寺廟的信仰與實用性。亦即香爐的形制不再單調，形制的雕塑、深刻等以科技（機械）的手法來表現。

三、由於雲嘉地區國、縣定古蹟寺廟之天公爐自腐（或外表剝落、腐蝕）嚴重，國內香爐製作者，對香爐損壞後的修復工作不具專業或香爐業者修復技師少之又少，加諸又鼓勵寺廟重做、新做香爐，是故；各寺廟具文化價值的古香爐紛紛走入歷史，香爐損壞後任意丟棄，或一直遭受漠視，或修復的品質與原香爐之原材質、結構、圖紋或形制等相悖，類此種種，均為主事者等對香爐的保養無維護觀念所致，此對香爐的文化化、資產化將產生相當大阻力，如何建構或做好香爐的維護，走向「修舊如舊」（修復如舊物）避免「修舊如新」（修復如新物）之維護技能，應為地方文化資產維護重要課題。

四、早期的香爐，爐身的文字、圖案、紋飾等裝飾，是當代主事者、信眾等對宗教、歷史、文化、藝術或科技的記載、認同與了解。有的以銘文（爐身製作與文字、圖案裝飾製作分開）、有的以深刻（爐身與文字、圖案裝飾各一次製作）或浮雕（爐身與文字、圖案裝飾各一次製作）等多方式的表現，如在香爐的中肚部位有年代、捐獻人名記載，文字紀錄。以奉天宮石香爐為例，該爐建於道光甲辰年（西元1839年），由該爐的文字紀錄，可知爐齡已166年。另該宮青斗石香爐中肚部位書「湄洲祖廟敬贈、新港奉天宮存」，明白指出該爐是當年奉天宮與大陸在宗教交流的歷史見證者。惟現代香爐的製作在機械化、量

化下，業已擺開爐身製作與文字、圖案裝飾製作分開的繁鎖製程，爐身與爐表面上的文字、圖案或紋飾均在同一模板同一次的製程，亦即現今香爐的製作是一體成形。民國50年代之後，各寺廟新購置香爐爐身的文字、圖案等外層形制，全數以浮雕為主，而以深刻、銘文的表現，則已復不見。此種轉變，與香爐的取材方面有關，早期因石、木材、銅、錫等產品取得較易，在材質使用上以石、木材、錫、銅、鑄鐵製作，在爐身的文字、圖案表現多樣化，惟今環境變遷、物料選擇、存放壽命及外形美觀的考量，多數以銅質香爐製作，錫爐次之，石爐、木材爐則已消失。

五、在規格方面，古代天公爐及一般香爐，在兼顧著工藝、藝術、美學、宗教文化下，規格尺寸的使用相當在意「有字」，現今雖仍沿用舊有的「有字」規格尺寸，但由於現代人觀念的改變、或僅注意爐身工藝或藝術美學的需要，主事者對爐身的尺寸，已沒有任何的禁忌，非「有字」的尺寸均有在採用，並沒有非「有字」的

尺寸規定不可。此意味著如下的意涵：

(一)香爐的內在傳承規格，已漸流失或不見，舊有的習俗、規定或「有字」禁忌，已被改變，新一代的主事者、製作香爐業者等，對香爐的原賦予的生命意涵，隨著信眾觀念的改變，逐漸漠視與不關心。

(二)新一代的香爐維護技師，對香爐尺寸雖仍遵照古代「有字」吉數承作，在維修傳承自原技師的口頭或經驗約定，惟在新一代的漠視下，對「有字」或沒有「有字」之觀念漸次模糊，所承作或維修的香爐尺寸已不經意的改變，破除了老一代「有字」的禁忌。

(三)香爐「有字」尺寸，早期緣於宗教/文化/人們/香爐/尺寸之間互相影響，大小尺寸的規範，在釋、儒、道三教合一，融合各教派宗教禮儀、形式約束，有其約定成俗（「有字」尺寸）之處。惟當下人們對宗教、禮俗、文化的約束漸次淡薄，人的觀念、行為一直在改變，人們/文化/宗教/尺寸/香爐等環境又互相塑造、互相影響。



《註釋》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文化資產維護研究所研究生。

註1. 香爐是指可燃點盤香、沈香木塊、丸香、及香粉的圓形香爐。係廟宇或說法場所迎接釋尊或諸佛的禮法器物，是燒香而燻所用之器物。根據曇無讖「金光明經」（四大王品第六）的記載、曰：「諸人王於說法者所坐之處，為我等燒種種香……」同時，自古「妙法蓮華經」（藥王菩薩本事品第二十三）中記述云：「日月淨明德如來」之國「……寶瓶、香爐遍布國界。」，如在「金光明經」（同前）所云（是諸人王，手擎香爐供養經時，其香遍布，一念之間，遍至三千大千世界（中略）。香爐又稱火爐、薰爐。乃焚香之爐，插香此爐中；係人心與佛交流橋樑。

註2. 佛：全稱佛陀，是梵語的音譯，意譯乃覺悟真理者。

註3. 供桌是用於供奉佛菩薩法像的桌子，有方形的、矩形的，大小不一。除供奉佛像之外，桌上還放置香爐、燭台，供花瓶、供物等，禮拜的人是在供桌之前為之。

註4. 漢民族的傳統宗教信仰，起源於上古時期的自然崇拜、人鬼崇拜與庶物崇拜。歷代帝王對於神祇祭祀一向特別重視，《左傳》成公十三年說：「國之大事，在祀與戎。祭祀神祇之諸般行事之外，在祭祀的對象方面亦十分多元，但主要以原始崇拜諸神為主。《周禮·春官·大宗伯》載：「以冬日至，致天神人

鬼，以夏日至，致地示（祇）物魅，以禋國之兇荒，民之札喪。」僅以官方為主的祭祀對象，就包括天神、地祇、人鬼、物魅等四大類型。

註5. 所謂的三具足為香爐、花瓶、燭台。

註6. 比丘隨身十八物為楊枝、澡豆、大衣、七衣、五衣、瓶、鉢、坐具、錫杖、香爐、澆水囊、手巾、刀子、火燧（打火器）、鑷子、繩床、經律、佛菩薩像。

註7. 「寺」原是古代官署名，惟在東漢明帝永平年間，皇帝夜晚夢見一位身高數丈，全身金光的神，在宮殿前繞殿飛行。次日一早就問羣臣，這是什麼神？大臣傅毅回答說：西方有神能飛行於虛空，神通廣大，名號為「佛」，皇帝所見的想必就是佛，於是派遣蔡愔往西方求佛，永平十年在西域大月氏邀得高僧摩騰、竺法蘭來中國傳教，以白馬馱著經書、佛像來洛陽。明帝命專司接待外賓的鴻臚寺負責招待他們，後並專門建一處所供養他們，因白馬馱經有功而命為「白馬寺」是中國第一座佛寺，由原掌管外交事務的官署改建成為僧眾供佛的地方，如大理寺、鴻臚寺等。而「廟」亦是受人朝拜的建築物，台灣寺廟可大分為官廟與民間信仰的寺廟。官廟，即為官方飭令興建的廟宇，祭祀時官方出資主祭，常見的有文廟（孔廟）、武廟（關廟）、天后宮。民間信仰的寺廟有媽祖宮、城隍廟、福德正神等。

註8. 依文化資產保存法第一章第三條第一款「古蹟」，「歷史建築」、「聚落」：指人類為生活需要所營建之具有歷史、文化價值之建造物及附屬設施羣。

註9. 十間廟宇為：雲林縣北港鎮朝天宮、義民廟、大埤鄉三山國王廟、嘉義縣新港鄉奉天宮、水仙宮、大興宮、六興宮、中埔鄉吳鳳廟、番路鄉紫雲寺、民雄鄉大士爺廟。

註10. 廟內的置香爐、鼎香爐，包括寺廟前面廣場上的天公爐及置放在寺廟內部的銅爐、石爐、磁爐、天公爐、傳爐等。

註11. 寺廟供桌上的香爐，均稱為置香爐，有銅香爐、錫香爐、傳爐、石香爐、磁爐等。

註12. 所謂的鼎香爐，是以鼎為外形的香爐，均可稱為鼎香爐，一般以天公爐居多，亦有放置在供桌上的鼎爐，但是少數。

註13. 周禮是部記載周朝六官制度的古書，包括神權、君權、貴族與民主政治思想，是一部歷史性的重要文獻。

註14. 香器是指焚香用的器皿及用具，除最常見的香爐外，仍有柄香爐、薰球、香囊、香盤及盛香的香盆等。

註15. 見「佛教的香與香氣」一書（黃瑩娟、全佛編輯部、2001年12月、頁164、165），焚香是指諸佛、菩薩、祖師前燃燒各種香，並不一定指特定香品型態。

註16. 據【宣德鼎彝譜】記載：明宣德皇帝命呂震等人參照【宣和博古圖】

及【考古圖】諸書，內庫所藏柴、汝、官、哥、鈞、定各器皿款式典雅者，設計宣德爐的形制，並成功繪製一百一十七種，由工部吳邦佐於宣德三年依圖譜開爐鑄造，同時在宣德爐底部鑄上「大明宣德年製」。

明四公子冒囊于清初所寫【宣德爐哥注】云：宣爐最妙在色，假色在外炫，真色內融，從暗淡中發奇光，正如美女子肌膚柔膩可掐。宣德爐的工藝師挑選金、銀等幾十種貴重金屬，與紅銅一起經十多次的精心鑄煉，成品的銅香爐色澤晶瑩而溫潤，該等香爐是後世銅爐的先河。

註17. 見「佛教的香與香氣」一書（黃瑩娟、全佛編輯部、2001年12月、頁89~159）。

註18. 見「佛教的香與香氣」一書（黃瑩娟、全佛編輯部、2001年12月、頁164~170）。

註19. 青銅器在商周時之鑄造法，大部分採泥灌的一次鑄造法（灌模只使用一次，亦即鑄造一件青銅器便告了結），西周後期也就是春秋早期先人開始出現印模製灌（以堅固模具翻印許多相同的灌，如花紋灌，但花紋缺少變化），而戰國、秦、漢之後，在隋唐至明清期間採用失蠟法（即用蠟製所要鑄造器物的模子，在蠟模上塗以泥漿，泥漿的厚度就是要鑄成器物的厚度，泥漿所形成的泥模在晾乾後，再焙燒成陶模，一經焙燒，蠟模全部融化流失，只剩陶模。一般情況下製泥模

時即留有燒注口，再從燒注口灌入銅液，冷卻後即告成，失蠟法所灌的青銅器既無灌痕，又無墊片的痕跡，同時耳、足並無灌土，此為與泥灌法鑄造青銅器明顯異同之處）。

註20. 毛公鼎是西周之前的一種寺廟祭器，該器於清道光23年（西元1843年）前後在大陸陝西岐山縣出土。器內壁鑄有500個字的長銘，是現存商周二代七千多件有銘文銅器的一件。

註21. 史記卷，平原君虞卿列傳，平原君。

註22. 見於左傳宣公三年：「楚子觀兵於周疆，定王使王孫滿勞楚子，楚子問鼎之輕重大小。」。一言九鼎，係指一個人講出去的話，好比九個鼎一樣相當具有份量。

註23. 鼎在最古代時期是煮食物的陶質炊具，以砂陶製作，器形大多為圓形腹、雙耳、三足。最早的鼎見於新石器河南新鄭李崗和河北武安磁山，商時代鼎為青銅製品，戰國至漢代出現鉛釉陶和原始青磁鼎，西漢的鼎在鼎腹面有眼形凸起或有獸面紋。明、清時期仿商、周青銅器做出瓷器。

註24. 有把手的香爐，稱為柄香爐，又稱為手爐、提爐。其柄長七寸，乃至一尺許，有獅子形、有鑄制、鍛制或青銅鍍金等類。

註25. 蔡明堂、雲林縣北港鎮人，世代以製錫爐為業，個人製錫約三十餘年，國內知名寺廟如北港朝天宮、新港奉天宮等寺廟的錫香爐均為其作品。

註26. 凡木匠製作供桌神案，必需使用「魯班尺」、通稱「文公尺」，文公尺長一尺四寸一，以生老病死苦五字為基礎，劃分為八格，各有凶吉，依序為財、病、離、義、官、劫、害、本；使用時財頭本尾、尺量時必需避凶取吉，稱為「有字」即是所謂「高為天父，深闔合地母」就是此意。

註27. 「有字」是以文公尺的吉數作為香爐寬、長、高之製作參考數，或做為香爐的擺設位置參考值，但不是絕對的，亦可例外。

註28. 蘇榮凌、雲林縣北港鎮人、以雕刻神像及販售香爐、神像為業三十餘年，對雲嘉地區各式香爐的形制、市場相當熟稔。

註29. 銘文 (*Inscription*)：對於物體的記號、字母、評註、短文或標籤的識別描述。它們可能是作品的一部分或是黏貼、塗、蓋印、寫、銘刻或裝在作品上，但不包括任何原本在材料上就有的標記或短文。

註30. 見「中國道教史-上」（任繼愈、1991、中國人叢書出版、頁135、213、278）一書，釋、儒、道三教對事物的起頭、結束的看法：「釋氏以空寂為宗，若頓悟圓通，則直超彼岸，如有習漏未盡，則尚徇於有生。老氏以修養為真，若得其樞要，則立躋聖位，如其未明本性，則猶滯于幻形。其次【周易】有窮理盡性至命之辭，魯語有毋意必固我之說，此仲尼極臻乎性命之奧也；然其言之常略而不詳者何也？蓋欲序正人倫，施仁義禮樂之教，故於無為之道未嘗顯言，但以命術寓諸【易】象，以性法混諸微言耳。」。

- 註31.見「中國道教史-下」(任繼愈、1991、中國人叢書出版、頁267)一書第二編「隋唐道教」,唐朝崇奉道教、尊老子為「聖祖」。
- 註32.傳說中龍生九子,第八子狴狴(音酸倪)相貌猙獰,但性情和順,專司看守香爐和在佛座下伺候。
- 註33.中國自稱龍的傳人,傳說黃帝描繪東海的龍的形為:龍像九種動物,頭像駱駝;角像鹿有分枝;眼像兔;耳像牛;體長如蛇;肚子像蜃,有鱗魚般的橫鱗片;四肢像鷹,變成鉤狀,每肢五爪腳像長毛,下顎有一顆明珠。
- 註34.«刈火»一詞見「台灣傳統宗教文化」一書(謝宗榮、2003、農星出版有限公司),指出寺廟每年都會有向神廟「請火」的活動,以象徵其不斷分得祖神分得神力,這種神明向其祖靈請火的行為,稱為「刈火」。
- 註35.«刈香»一詞見「台灣傳統宗教文化」一書(謝宗榮、2003、農星出版有限公司),「刈香」(割香,又稱隨香)通常指信眾隨著地方神明對祖廟的神明乞求火來祭拜,以獲得神明靈力與庇佑的行為。
- 註36.見「道藏」中的民間信仰資料(施自人、1995)云:「中國民間信仰(含釋、儒、道教)與傳統社會之發展密不可分的关系。相對地;當地的鬼神、宗教文化、相關的宗教條儀式或物件形式,與人的信仰相互深遠影響」。

《參考資料》

一、書籍部分:

- 1.國立歷史博物館:《古物保存、維護簡易手冊》(台北:國立歷史博物館,1997年5月),頁71~88。
- 2.周寶中:《文物保護科技文集》(台北:國立歷史博物館,2000年11月),頁140~143。
- 3.學佛雅集編著:《佛教法具器物》(台北:世界佛教出版社,2003年5月),頁30~103。
- 4.全佛文化事業有限公司:《佛教的香與香器》(台北:世界佛教出版社,2001年12月),頁120、173。
- 5.全佛編輯部:《佛教的香與香器》(台北:全佛文化事業有限公司,2001年12月,初版),頁174、177。
- 6.趙惠玲《美術鑑賞》(台北:國家圖書出版品公司,2000年8月,二版),頁202。
- 7.孫大章:《中國美術全集-建築藝術編》(中國建築工業出版社,喻維國主編,1988:7),中國美術全集建築藝術編4宗教建築。
- 8.《宗教簡介》(內政部編印,1991)頁531、549、557、560。
- 9.《宗教法令彙編(一)》(內政部編印,1995)頁23、26、27、44、53、54、138。
- 10.《宗教法令彙編(二)》(內政部編印,1995)頁138。

11. 陳玲蓉：〈日據時期神道統治下的台灣宗教〉（自立晚報文化出版部1992）。
12. 邢福泉：《台灣的佛教與佛寺》（台灣商務印書館股份有限公司，1981）頁27。
13. 林美容：（1991a：台灣民間信仰研究書目中央研究院台灣史田野研究室資料叢刊之三）。（台北：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
14. 溫振華：（1984：北港媽祖信仰大中心形成初探，史聯雜誌4：10-20）。
15. 賴子清、蔡水震：（1978：嘉義寺廟誌 嘉義縣政府）。
16. 王馳編：《中國楹聯鑒賞辭典》（湖南文藝出版社出版、發行；1991年2月第一版印刷）。
17. 王德恒、張寶樹：《造神史話》（百花文藝出版社；2002年1月第一版）。
18. 林進源：《百科叢書4005台灣民間信仰神靈大圖鑑》（台灣進源書局出版1994年12月）。
19. 《面相與一個中國「人」的觀念》，收錄於《人觀、意義與社會》（黃應貴主編、台北：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1993）頁163~205。
20. 《文化合成與合成文化》，收錄於《台灣與福建社會文化研究論文集》（莊英章與潘英海主編、台北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1994。】，頁235~256。

二、論文部分：

1. 董育菱：〈台南地區木製供桌形制調查研究〉，《雲林科技大學文化資產研究所碩士論文》，2004年07月，頁37~38。
2. 加島勝：（*Incense Burner With a Handle in the Shape Magic's Tail*），《佛教藝術學術論文》1992.02.15，n.200期、每日新聞社出版。
3. 陳清香：〈當代佛教建築所反映的佛教生態〉，《佛教與社會關懷學術研討會論文集》1996：212，財團法人中華佛教百科文獻基金會。
團法人中華佛教百科文獻基金會。
4. 潘英海：〈祀壺釋疑---「祀壺之村」到「壺的信仰叢結」〉：1995
5. 釋宏印：〈台灣佛教的過去現在與未來〉，《台灣佛教學術研討會論文集》，1996年12月，財團法人佛教青年文教基金會，台北。
6. 莊芳榮：〈台灣地區寺廟發展之研究〉，《文化大學史學研究所博士論文》，1987年。
7. 樓西慶：《中國傳統建築裝飾》，1998年，台北，南天。



第一章 李萬居的生平

貳、李西端的扶助

十四歲那年，母親受到李萬居堂兄李西端先生的勸說，讓他到自己籌辦的私塾——「求得軒(註3)」書齋就學。「求得軒」書齋於民國三年(西元1914年)由李西端延聘董拱先生任教。李西端經過多年苦讀有成後，因有感鄉村教育落後，而口湖鄉居民多貧困無力就學，於書齋中教授漢文。由(註4)於日據時代日人禁止台灣人學習漢文，李西端不為所懼，持續推動漢文教育，當時慕名而來的人甚多。口湖鄉文學風氣鼎盛，詩人吟詩、作詩風氣盛行，此地區的詩人均拜讀於李西端先生門下，西端先生對此地區教育影響甚大。因此，李萬居又重拾了讀書的機會，於書齋中飽讀詩書，為他日後的詩作奠定下良好的基礎。

當時的台灣已受日本統治，日本強徵人民的賦稅，使得人民生活困苦，又更何況是在貧困的口湖鄉。雖然李萬居在十五歲時就開設蒙館教授

▶ 第一節 誕生與成長

壹、出生及社會背景

李萬居(1901-1966)，字孟南，別號魯莽書生。父李錢先生，母吳嬌女士，姊李藕。西元1901年(明治34年)出生於雲林縣口湖鄉(註1)梧北村(註2)——即以農漁維生的濱海地帶。雲林沿海，本屬沙洲、潟湖、西湖錯綜之地，旱田遼闊，地近散沙，農務難興；臨海地區，岸遠水淺，舟楫難通，故多闢漁塭；討海維生，必須冒著生命危險。從李父病逝之後，愛讀書的李萬居不得不離開村中的學堂，幫忙家中生計。不論是到田裡工作或是挑東西上街叫賣，他都毫無怨言的順從母親。

註1.口湖一帶大約在康熙末年，即有泉漳移民入墾，在乾隆五十年(西元1785年)前後全城墾成。從其地名緣起的追溯，約可探測出原景觀。濁水溪沖積扇以西南沿海地方，有多處皆以「湖」為地名的聚落，口湖則是

註2.四湖、後湖、內湖、施厝湖等地之入口位置，故得名。

梧北村與梧南村在未分村之前，本名「宜梧村」，本地種有大片宜梧樹為名。後因村民時有衝突，又符合分村條件，故分為梧北村和梧南村。

註3.「求得軒書齋」於民國三年(西元1914年)由李西端先生創立，聘請董拱擔任授課的老師。教學方式採學長制，休習時間不限。東僑隨意，並無定數。當時口湖鄉人民貧困，就學不易，求得軒對於此地的教育功不可沒，當時人們常自稱是「寮仔大學」畢業的，即是對書齋的一種肯定。求得軒在光復後仍繼續開業，後來因為抗戰年國教的實施，民眾受教育機會大增，才在民國六十年歇館。

註4.《雲林縣志》教材系列16，頁33。

學生，但微薄的薪水入不敷出，於是只好離開家鄉到嘉義縣的布袋街（今布袋鎮）當鹽丁^{註5}，但是因日吏苛捐雜稅日重，且逼債日急，李母不堪忍受，於是於民國八年（西元1919年，大正八年）懸樑自盡。這對年僅十八歲的李萬居來說，真是一大打擊，他成了無父無母的孤兒了。

後來他到台中烏日糖廠工作，期間積極參加「台灣文化協會」^{註6}的活動，此協會的文化啓蒙活動對李萬居青年時期政治思想的逐步成熟，提供很大的助力。李萬居的堂弟的病逝對他又是再一次的心靈受創，因為堂弟林李相患腦膜炎，他隻身在被隔絕的草寮中照顧堂弟，完全無視於日本村長的威嚇，最後還是無法挽回堂弟的性命。更令人生氣的是，在堂弟下葬完之後，他被日本村長懷疑感染腦膜炎為由，被拘禁在草寮中。憤怒的他在草寮中寫出一句詩：「三呎牢籠鎖自由，鐵窗困白少年頭。」

母親的慘死、堂弟的病逝和自己無端遭到的屈辱，使青年李萬居心中鬱積了悲憤，他想衝破這禁錮的牢籠，但能往哪去呢？沉思許久，他決

定前往祖國求學，雖然那是一個遙遠而陌生的環境，但在眼前那是一個能讓他找到希望的地方。

參、負笈求學

民國十三年（西元1924年），李萬居進入上海文治大學就讀，雖然在台灣只受過私塾的教育，所謂：「萬事起頭難。」，起初忙碌的課業讓他感到吃力，不過憑著農家子弟的苦幹精神，漸漸的迎頭趕上別人。第二年，他轉入上海民國大學就讀，期間受了章太炎先生的教誨，讓他動了想出國留學的念頭，最後他選擇了留學的地點——法國。

受到堂兄李西端和親友的資助讓他得以成行，西元1928年，他進入巴黎大學文學院就讀，專供社會學，旁及文學，過著勤奮而儉樸的生活。從他寄給李西端的詩中可見李萬居有多怕辜負了鄉親的期待，而不敢懈怠。

〈寄懷西端兄〉^{註7}

矚目斜曦心幾碎，夢中猶認舊家門。
春光浴我常溫暖，淚灑征衣為感恩。

註5.康熙末期，台灣官府即往閩南的漳州府南靖縣招募客籍工頭趙元、蔡瑪為、黃孔等三人，率領鹽丁二十餘人，至打鼓澳屯闢鹽田。早期的鹽場，有私耕的，也有官營的。但「私鹽」常有削價競銷的現象，嚴重影響官府的收益。雍正四年，清廷下令打鼓澳的鹽田全部收歸官營，鹽丁隨之成為官方的長期僱工。

註6.台灣文化協會成立於1921年，由蔣渭水等人籌組，推林獻堂為總理，參加者近千人，並「以謀台灣文化向上」為宗旨。該協會具有強烈的反殖民統治，要求民族獨立的傾向。發行過會報、文化叢書和《台灣民報》，並開辦學術講座、通俗演講會等。

註7.《珠沉滄海》，頁147。

留學期間他研究法國大革命時代的思想和普魯東(註8)的學說，後來他加入了意識形態接近「國家主義」(註9)的「中國青年黨」。經過七年的努力，他終於完成學位，在民國21年(西元1932年)啓程返國回到上海。

▶ 第二節 成家立業

李萬居回到上海後，忙著從事翻譯的工作，翻譯出的作品受各界肯定，逐漸展露頭角。然而他的終身大事卻受周遭親友關切，經由介紹李萬居認識了鍾賢瀨女士，原本抱獨身主義的鍾女士被他的熱烈追求打動，可從他寫的詩中窺見一番：

〈秋日訪賢瀨不遇〉(註10)
心情別後餘惆悵，閒踏秋風落葉來。
佇立空階緣底事，屐痕何處認蒼苔。

〈海上寄懷賢瀨〉(註11)

歇浦樓頭感索居，別來消息近何如。
平生最愛湘山水，雲斷秋聲正雨餘。

終於在民國二十四年(西元1935年)兩人結婚了。從李萬居結婚一直到民國二十六年之間，長子南輝、長女湘如相繼出世，家庭生活幸福美滿。這段期間，是他一生中最恬靜而安適的日子，而不久之後這片寧靜，卻被日本的炮火打散了。民國26年(西元1937年)中日戰爭爆發，李萬居應日本問題權威專家王芃生(註12)的邀請，加入國際問題研究所，負責蒐集對日的軍事、政治情報，奔波於漢口、重慶、香港和越南間。珍珠港事變後，李萬居受命為國際問題研究所辦事處少將主任，負責廣東地區敵情的工作。對研究敵情，消滅敵軍的工作，有極大的貢獻。但當時湘桂會戰正如火如荼進行中，前線軍情告急，敵軍已經臨城而下，李萬居攜同妻而逃難。李萬居的兒子李南雄(註13)回憶道，「逃難途中，盡是翻入溝旁的車輛，被輾斃而無人問津的屍體，記得還見到一頭被老虎吃剩的水

註8. 普魯東是十九世紀法國的經濟學家，社會學家、無政府主義的創始人之一。他認為私有制度違反平等，共產主義違反獨立，主張要尋找出一各平等和獨立的「合題」。也就是建立一個自由社會，以個人所有為基礎的互助制社會。李萬居身於日據時代的台灣，親身經歷日本的高壓統治，因此他對普魯東的學說心生嚮往。

註9. 國家主義是一種凡事皆以國家的利益為主，而個人應盡力效忠國家的政治主張。此種政治主張易引起人民的愛國思想。

註10. 〈珠沉滄海〉，頁148。

註11. 同上。

註12. 王芃生(西元1893-1946年)，原名王大橫，字芃生，湖南醴陵人，日本帝國大學經濟部畢業，潛心研究日本政情。

註13. 〈李萬居評傳〉，頁88。

牛殘骸。晚上，天氣冷的不行，我和哥哥、姊姊裹在父親的大衣裡，在火堆邊烤火，禦寒過夜……」。就這段逃難的生涯，李萬居也作了一些詩，從詩中可以窺見當時的狀況慘烈、民不聊生的描寫。

〈日寇進侵犯桂林遭難湘桂途中雜詠〉（註14）

妻挑鍋碗夫挑兒，行乞街頭為止飢。
千里行來疲瘦甚，那堪風雨又相欺。

〈其二〉（註15）

萬里西行肯老親，貧窮益發見情真。
流亡自古艱難甚，忠孝而今尚有人。

民國三十三年（西元1944年），李萬居一家在重慶近郊定居，不久就創辦《台灣民聲報》。在無意中，他邂逅了上海時的同學林嘯鯤，舊雨重逢，感慨萬千。林先生寫了一首詩給李萬居，記此次相逢之事。

〈贈李萬居詞兄〉（註16）

十八年來勞燕分，不知客裡又逢君。
縱談滄事渾如夢，一沐歐風更出羣。
班白自憐潘令鬢，清新絕愛讀仙文。
何期收復澎湖島，共理蓑衣釣暮雲。

天空的雲霧總算散開了，民國三十四年對日抗戰勝利。同年四月，李萬居內定接收台灣報紙—《台灣新生

報》，六月又受聘為「台灣調查委員會」兼任專門委員。十二月，榮獲國民政府頒發甲等勝利勳章。李萬居心中充滿歡喜，因為台灣脫離了日本五十一年統治，他就要凱旋的回台灣了。

民國三十四年（西元1945年），李萬居返回台灣，擔任《台灣新生報》的首任社長。李萬居選擇了自己喜愛的新聞事業，蓄勢待發。返台的第二年，他被台南參議會推選為台灣省議員，同年省議會成立，當選為副議長，接著又成為制憲國大代表，前往南京參與制憲的工作。從民國三十五年當選省議員起，李萬居在議會問政長達二十一年之久。

除了民眾請託、各項為民服務外，李萬居長期關注人權保障，新聞自由，出版自由，集會結社自由、司法獨立等問題，人稱議會五虎將（註17）之一（註18）。

《公論報》（註19）為李萬居在民國三十六年（西元1937年）創辦的，在當時政治壓力和財務困窘的情況下，仍維持公平的立論空間，創下當時民營報紙銷售量最大的佳績。《公論報》發行之旨趣與言論立場，一如李

註14.《珠沉滄海》，頁150。

註15.《珠沉滄海》，頁151。

註16.《珠沉滄海》，頁82-83。

註17.省議會五虎將為李萬居、吳三連、郭國基、郭雨新、李源棧。

註18.《鄉土教材系列16》，〈我的家鄉—口湖鄉〉，頁34。

萬居於民國四十六年該報創刊十週年時所說：「本報在三十六年創刊之初，即曾提示我們的理想，曰民主、自由與進步。台灣五十年間在日本帝國主義的殘酷統治之下，我們的先人以至於我們不斷的奮鬥，犧牲無數生命以求者，也不外是在日本人壓迫統治被推翻之後，才有可能實現可能的民主和自由，不只是不甘受異族統治而已。在二十世紀六十年代，我敢肯定的說：是民主主義的偉大時代，它的思想潮流如水之就下，沛然莫之能禦。」(註20)但《公論報》的言論不甚受當局歡迎，政府視其為眼中釘，於是李萬居在政治上飽受箝制，又加上他的家中無緣故發生火警，讓《公論報》頓時失去經濟上支撐的力量。最後在當年執政黨的刻意安排下，《公論報》公然被奪，成為名實俱亡的御用報紙。這是李萬居生命上一個重大的打擊。

為了落實台灣的政黨政治，促進民主自由，在民國四十九年（西元1960年），李萬居與雷震等人籌組中國民主黨，後來飽受執政黨的壓力，不得不中止。又加上《公論報》經營問題和鍾賢灝夫人的逝世，讓他過著挫折、痛苦的晚年。在他晚年有幾首詩作足以表達當時的心境：

〈乙巳歲闌感懷〉(註21)
滔滔風水感危樓，極目蒼茫哀九州。
夢寐憂時歌當哭，歲闌何計遣悲愁。

〈寒宵聽雨〉(註22)
錯落簾前滴答聲，連宵寒雨打殘更。
堪憐枯寂心靈裡，絕似空山一老僧。
在民國五十五年（西元1966年），李萬居因糖尿病併發心臟病，病逝於臺大醫院，享年六十六歲。「踏盡人間艱險路，雄才豈竟是書生！」此一詩句，可說是其一生最佳寫照。雲林縣的詩人們也寫了挽詩，以示哀悼：

〈挽詩〉 成龍 邱水謨(註23)
心忠家國志難移，莫把書生魯莽嗤。
壇上諍言關輔政，報中公論為匡時。

▶ 第三節 鞠躬盡瘁

《公論報》於1947年為李萬居所創立，由於報導詳實、立論公正，因此有「台灣大公報」的盛譽。1961年，《公論報》資金籌轉困難，決定增資重新組織公司，不料新股東舉行改組，李萬居被架空，報社新任總經理在未經李萬居先生的同意下，更動人事，雙方產生裂痕；新任社長張祥傳也向法院提出訴訟，請求判決李萬居先生將《公論報》發行權交還給公司。在這場官司中，李萬居敗訴，判決他必須繳出200萬的擔保金，否則要交出《公論報》的產權。為了避免報社落入他人手中，李萬居透過《公論報》項讀者募款，但最後在內外因素的夾雜之下，李萬居於1961年3月5日宣佈休刊，結束《公論報》公論報13年的生命。

註20.《台灣報業演進四十年》，頁79。

註21.曼池：《珠沉滄海》，頁157。

註22.同上。

註23.曼池：《珠沉滄海》，頁211。貳、李萬居作品析探。

清廉兩袖風無物，功績千秋口有碑。
未飲黃龍先飲恨，珠沉滄海不勝悲。

〈挽詩〉 宜梧 李清水(註24)
冷雨淒風噩耗傳，人間痛失一名賢。
立言不朽揚三島，儻論永彰達九天。
報界驅馳誇驥展，議壇歷屆羨蟬連。
于今赴召修文去，剪紙招魂涕淚漣。

第二章 李萬居作品析探

李氏一生幾乎為政治而奔波，留下的作品並不多。但在他人生的某些關鍵時期，總是有所感的沉澱心靈，寫出當時心情的寫照。其作品內容多為抒懷、敘事之作，由其子李南輝教授彙集成篇(註25)，共有七律六首、七絕四十一首、五言古詩三首。以下分成四項，為其創作進行論述。

▶ 第一節 負笈求學

青少年時期的李萬居見聞過、也親身體驗到日本帝國主義統治的殘酷無情。而他的母親在受到日本收稅人不堪的精神凌虐，選擇懸樑自盡，含恨離世，這堅定李萬居要向外尋求發展的信念，想返回祖國唸書。在二十四歲離開台灣赴上海求學，憑著農家子弟奮發進取的苦讀精神，努力提升自己的程度，以期能對國家有點貢獻。以下是他在上海求學時的幾首七言律詩作品：

〈秋夜讀蓼莪〉(註26)
愁聽西風萬籟吹，深宵不寐讀毛詩。
蓼莪半句腸千斷，風樹一聲血萬絲。
十載終天恨抱盡，三春罔極報無期。
孤哀萬里荒荒客，濕盡衣襟抵自悲。

李萬居獨自一人在海外求學，是舉目無親的孤兒，不禁獨自悲傷。而〈蓼莪〉是《詩經》中的一首詩，內容是描寫孤兒感嘆自己的處境。李氏此時感受特深，未能報養育恩，因為父母早已雙亡，只留下他形單影隻的在世上。

〈校樓夜坐之一〉(註27) 潘敬修
課餘兀坐壹身遙，愁聽車聲起逆潮。
匝地風雲心已碎，過江烽火髮先焦。
幾時得遂和平願，何日能將憂恨消。
海角層樓聊寄足，不堪清冷可憐宵。

註24. 曼池：《珠沉滄海》，頁213。

註25. 李萬居詩作由其子李南輝整理，收錄於《珠沉滄海》一書中。

註26. 曼池：《珠沉滄海》，頁145。

註27. 曼池：《珠沉滄海》，頁145。

〈校樓夜坐之二〉(註28) 潘敬修
韶華虛度暗傷神，學業拋荒愧見親。
眼底乾坤更撓攘，胸中益氣益輪囷。
難憑濁酒消閒恨，應借金經淨俗塵。
明月半沉人不寐，最無淨土可安身。

〈步潘敬修小姐韻之一〉(註29)
雁聲驚動故鄉遙，萬種愁懷似逆潮。
荊棘蓬台傷已遍，烽煙祖國惜成焦。
牢騷滿腹憑誰訴，歲月廿年恨忽消。
同是天涯零落客，可憐最惟此寒宵。

〈步潘敬修小姐韻之二〉(註30)
秋殘羈旅倍傷神，鍾子離蓬孰可親。
細雨瀟瀟魂黯黯，寒燈寂寂意困困。
未籌萬丈英豪氣，豈避三分世俗塵。
月上紗窗人太息，飄飄最是客中身。

李萬居與大學的同窗潘淨修小姐有詩文往返、詩句唱和之誼。《校樓夜坐》與《又》是潘敬修小姐接獲他《秋夜讀蓼莪》一詩之後，拋出的回應。《步韻》、《又》兩首詩是李氏步《校樓夜坐》與《又》兩首詩的原韻回敬的。

從潘淨修小姐的兩首詩來看，她也是具有高遠理想與濟世匡時的人，所以李萬居能與其產生共鳴。而他面對上海這複雜的環境視而不見，而專心一致的求學。(註31)從「荊棘蓬台傷已遍，烽煙祖國惜成焦」這一句中，軍閥割據，連年混戰，祖國大陸並非

他想像中那麼純潔可愛，也飽受列強橫逆的屈辱。然而書生報國之志未墜，且希望從此走上報效祖國、振興民族之路，所以在其詩作中有「未籌萬丈英豪氣，豈避三分世俗塵」之語。李萬居曾將他和潘小姐的詩寄給台灣的堂兄級堂侄們，並加以說明：「詩可以羣，可以怨，李白抒情詩，何等艷情，至於毛詩，勞人思婦，閨怨夫，傳流萬世，推為詩之鼻祖也，『潘女士之不堪清冷可憐宵』。『難憑濁酒消閒恨』，『應屆金經淨俗塵』，『明月半沉人不寐』，數句頗含一種意味，故和之，但讀詩作詩必如孔子曰：『詩三百一言以蔽之曰：思無邪。』」(註32)

〈寄懷西端兄〉(註33)
矚目斜曦心幾碎，夢中猶認舊家門。
春光浴我常溫暖，淚灑征衣為感恩。

受章太炎的鼓舞，李萬居前往法國留學。受到家鄉人和李西端的贊助之下，他才能如願前往，身處異地，每每想起他們時，在自己求學的路途上豈敢怠惰。雖然在夢中有好幾次都像是回到家鄉了，但一醒來卻還是在巴黎，而獨自流下淚來。

〈懷莉君〉(註34)
心緒無端淆亂劇，眼前景色已全非。
漫言風雨連朝夜，那許輕泥稍染衣。

註28. 曼池：《珠沉滄海》，頁145、146。

註29. 曼池：《珠沉滄海》，頁146。

註30. 曼池：《珠沉滄海》，頁146。

註31. 楊錦麟：《李萬居評傳》，頁26。

註32. 曼池：《李萬居傳》，頁47。

註33. 曼池：《李萬居傳》，頁147。

對同樣在巴黎讀書的施莉君小姐，李萬居曾對他心生仰慕，留下這樣的懷念詩句。

▶ 第二節 佳侶良緣

李萬居的夫人鍾賢灝^(註35)女士本來抱著獨身主義，但李萬居卻打動了她的芳心。在兩人初識時，男方就寫了好幾首情感抒發的詩，內容多為相思之情。雖然李氏從事的工作常因為政治情況的改變，使得全家不停的遷移住所，而鍾女士毫無怨言，默默的在背後打理家庭，讓先生無後顧之憂。尤其在李萬居晚年的生活中，扮演不可或缺的角色，她在李萬居長達一年的住院生涯中，四處籌措醫療費用又加上為公論報處理經營的事項，終於因為勞累而病倒，任由病魔奪走性命，先行告別世間，離開她的最愛李萬居先生。鍾賢灝女士的過世給李萬居很大的精神打擊，所以在寫了好幾首詩紀念她，讀起這些詩真是讓人感慨啊！

〈申江郊外獨坐湖邊有感〉^(註36)
試將心事寫新詩，萬木難容我一枝。
獨對湖光驚落葉，歸來憔悴又秋時。

初識鍾賢灝女士，李萬居心中有無限歡喜，因為對感情的事害羞而將內斂的情感寄託於詩上。從“歸來憔悴又秋時”一句可看出李氏感嘆著時光消逝而有想成家立業之感。

〈出訪賢灝松滬途中口占〉^(註37)
數點漁燈日正昏，淡然物色足銷魂。
十年夢斷芭蕉雨，寥落西風憶故國。

初訪賢灝女士之後，在返家時不禁看著此地此景又思念起她，又引申到對於台灣這片故土的思念一樣，時時刻刻都於心中懷念不已。

〈秋日訪賢灝不遇〉^(註38)
心情別後餘惆悵，閒踏秋風落葉來。
佇立空階緣底事，屐痕何處認蒼苔。

熱戀中的男女是心心相繫的，恨不得對方時時刻刻都能在身邊，而李萬居也不例外。一天興起去拜訪賢灝小姐，居然撲了個空，對李氏心中真是有萬般無奈感。從“屐痕何處認蒼苔”此句可看出李氏和鍾賢灝女士相見次數是有多頻繁，階梯上都看不著青苔的痕跡。

〈海上寄懷賢灝〉^(註39)
歇浦樓頭感索居，別來消息近何如。
平生最愛湘山水，雲斷秋聲正雨餘。

“平生最愛湘山水”此句乃是李萬生

註34.曼池：《珠沉滄海》，頁147。

註35.鍾賢灝女士（1905~1965），湖南長沙人。

註36.曼池：《珠沉滄海》，頁147。

註37.曼池：《珠沉滄海》，頁147-148。

註38.曼池：《珠沉滄海》，頁148。

註39.曼池：《珠沉滄海》，頁148。

表達出最深切的愛意。鍾女士為湖南人，李氏借由“湘山水”來寄寓出平生最愛就是鍾賢灝，此句最為人所傳頌。

〈結婚三十週年紀念書懷〉(註40)
三十年間轉眼過，韶光事業兩蹉跎；
神州一夢成狐穴，劫後尼山近若何。

李萬居夫婦結婚三十年，兩人相互扶持於生活中。而令人感嘆的是，在中日抗戰勝利後，原來祖國已殘破不堪，不勝唏噓，原來李萬居所對祖國懷抱著希望，而今破滅。

〈悼先室鍾賢灝夫人輓聯〉(註41)
上聯 窮通禍福無憑，三十年憂患同經。受盡世間崎嶇，飽受人情冷暖。念此景何堪，此情何既。勞瘁數平生，兒女依前，撒手豈能瞑目去。
下聯 呼號悲創曷已，千萬言衷語莫訴。深佩卿才卓懋，猶感卿德溫良。歎有志難伸，有憾難補。衰殘悲後死，夫妻永訣，傷心猶冀再生緣。

李萬居為其愛妻寫輓聯，娓娓訴出他與夫人深厚的情感，實在令人傷感落淚啊。

〈悼先室鍾賢灝夫人之一〉(註42)
吳淞攜手踏苔行，誓定驚盟共生死。
玉戒無端深夜碎，柔腸哭斷夢中醒。

李萬居初識鍾賢灝時，常在吳松江畔散步，說好要共生死，沒想到夫人先行離開一步。而鍾賢灝已佩帶二十餘年的玉戒指，當她進醫院之夜突然碎斷，李萬居知道這是一個不詳的徵兆，在這徵兆之下的結局令人痛斷柔腸。

〈悼先室鍾賢灝夫人之二〉(註43)
卅年嚐盡心酸味，窮困張羅端賴君。
淒訣更闌成永訣，衣襟血跡雜啼痕。

李萬居回憶平日的生活種種都端靠夫人的支柱，無論如何的窮困，夫人不棄不離。

〈悼先室鍾賢灝夫人之三〉(註44)
誰知一語終成讖，天道無公莫比倫。
回憶三湘風景好，斷腸人自泣黃昏。

〈悼先室鍾賢灝夫人之四〉(註45)
從此無人憐俊勁，洞庭昨夜不揚波。
與君不盡纏綿意，玉斷瀛洲哭奈何。

〈悼先室鍾賢灝夫人之五〉(註46)
勇毅由來稱絕倫，何期應召赴天關。
最難忘是湘山水，血汗滂沱為君哭。

李萬居在詩中不斷提起“三湘”、“湘水”，其實所指皆為鍾賢灝女士。

註40. 曼池：《珠沉滄海》，頁148。
註41. 曼池：《珠沉滄海》，頁154。
註42. 曼池：《珠沉滄海》，頁154。
註43. 曼池：《珠沉滄海》，頁154。

註44. 曼池：《珠沉滄海》，頁155。
註45. 曼池：《珠沉滄海》，頁155。
註46. 曼池：《珠沉滄海》，頁155。

〈惜別〉(註47)

世路崎嶇不易行，心靈深處更悽清。
送君明日乘舟去，寂寞寒齋度此生。
在喪禮上的李萬居種種的不捨，心生
孤寂。

〈再夢先室鍾夫人之一〉(註48)

低聲枕畔喚瀟瀟，是夢相逢疑是生。
回首長沙遊樂趣，傷心仍憶舊時情。

〈再夢先室鍾夫人之二〉(註49)

久違相見倍相親，夢裡依稀似若真。
一自更殘魂斷後，九州何處覓伊人。

〈過臺大醫院先室鍾夫人生前所住之
病房〉(註50)

偶經此地越心傷，追憶遺容更斷腸。
豈意天公偏善妬，人生修短渺無常。

從鍾賢瀟夫人過世後，李萬居在夢中
不斷會憶起她，在夢境中會以為夫人
是不是重新生還了？所謂日有所思，
夜有所夢，李氏的腦中不段盤旋著夫
人的影像，甚至連經過夫人病逝的地
方，都傷感的不能自己。

▶ 第三節 戰爭與和平

李萬居學成歸國後，於上海曾擔
任過翻譯工作。在香港、廣東、越南

一帶，從事對日本軍事情報的蒐集工
作時，遭遇過不少麻煩，飽受威脅。
第二次世界大戰後，曾參與收復台灣
的調查工作並回台接收新聞事業，還
擔任過省議員。李氏在大陸面對的抗
戰工作，經常面對烽火連天的環境，
而使得全家經常性顛沛流離的逃難，
在期間他也有不少因戰亂環境而舒懷
寫出的詩作。回到台灣後，身在故土
上，詩中的描寫更為情意真摯，也隔
著台灣海峽對大陸發出感嘆。
(二次大戰期間)

〈敵犯雷州違難廉江元宵寄內之一〉
(註51)

明月團團照小園，元宵景色滿黃昏。
柔情欲寄何從寄，兵燹中原幾斷魂。

元宵之夜，月圓但是親人卻不能
團圓，戰亂使得李萬居和家人難以相
見。

〈敵犯雷州違難廉江元宵寄內之二〉
(註52)

雷州烽火虛書沉，南國征人感不禁。
斜倚欄杆勞悵望，試將紅豆寄同心。

太平洋戰爭爆發後，李萬居被派往雷
州半島、廣州灣等地，冒著生命的危
險，從事對日本的情報工作。此時，
他與家人分隔兩地，在“斜倚欄杆勞
悵望，試將紅豆寄同心”一句中，看

註47.曼池：《珠沉滄海》，頁155。

註48.曼池：《珠沉滄海》，頁156。

註49.曼池：《珠沉滄海》，頁156。

註50.曼池：《珠沉滄海》，頁156。

註51.曼池：《珠沉滄海》，頁150。

註52.曼池：《珠沉滄海》，頁150。

中，看到其牽掛家人的心，並紅豆來代表相思之情。

〈雷州旅次感懷之一〉(註53)

烽火中原已五年，征塵愁殺海南天。
丹心萬劫雄圖在，忍聽東都泣杜鵑。

由此詩可知戰況的慘烈，但李萬居憑著對祖國的熱愛，仍是扛負著知識份子強烈的時代責任感。

〈雷州旅次感懷之二〉(註54)

頽然醉裡且忘情，最怕更闌酒亦醒。
踏盡人間艱險路，雄才豈竟是書生。

其詩間透露出知識份子報效祖國、解救民族危難的責任和決心。書生指的應該就是李萬居本人。

〈贈月友同志〉(註55)

不許中原騁敵騎，沙場誓願表英姿。
人前掩淚酬家國，誰信雄心屬女兒。

李月友女士為人機警，有愛國熱誠，在沙場上負責危險的工作，一點也不輸給男人，所以李萬居才作此詩相贈。以“沙場誓願表英姿”一句，對她作出讚賞和肯定。

〈弔石達開〉(註56)

蜀中去後無蹤跡，半壁河山未竟功。
剩有詩篇遺恨在，西江嗚咽哭英雄。
欲憑赤手驅胡虜，百戰終虧一簣功。
韜略千秋垂史乘，未應成敗論英雄。

以太平天國的軍事專家石達開，能作詩文，最後被清軍殺害。若以歷史事件的節國來論英雄，是不可以的。因此，李萬居緬懷歷史人物時，用詩抒發出他的感觸。

〈日寇進侵犯桂林違難

湘桂途中雜詠之一〉(註57)

妻挑鍋碗夫挑兒，行乞街頭為止飢。
千里行來疲瘦甚，那堪風雨又相欺。

〈日寇進侵犯桂林違難

湘桂途中雜詠之二〉(註58)

萬里西行背老親，貧窮益發見情真。
流亡自古艱難甚，忠孝而今尚有人。

港九淪陷之後，又逢日軍進犯湘、桂，李萬居帶著一家大小逃難，在沿路上他目睹逃難民眾的慘狀。此兩首詩描寫真實，清楚描述出當時民不聊生的情況，讀來令人動容。

(台灣光復後)

〈過柳州訪日人鹽見聖策〉(註59)

七載中原滿戰氛，驅車重返柳江門。
誰知萬里風塵客，冷雨濛濛獨訪君。

〈盜飲〉(註60)

不因盜飲始知名，風趣畢公早蜚聲。
醉抱酒缸君勿笑，可憐今日幾人醒。

註53. 曼池:《珠沉滄海》，頁150。

註54. 曼池:《珠沉滄海》，頁150。

註55. 李月友，女，廣東人，為當時負責遞送情報的情報員，後移居台灣。

註56. 曼池:《珠沉滄海》，頁149。

註57. 曼池:《珠沉滄海》，頁150。

註58. 曼池:《珠沉滄海》，頁151。

註59. 曼池:《珠沉滄海》，頁151。

註60. 曼池:《珠沉滄海》，頁151。

於省議會任職時所作的詩，“盜飲”所暗指那些作了不正當事情的人，“可憐今日幾人醒”點出了光復後台灣政治風氣的敗壞。

〈哀大陸之一〉(註61)
莫說黃巢嗜殺人，毛朝手法更新奇。
一從公社開羅日，大陸飢寒憶萬民。

〈哀大陸之二〉(註62)
交心本是尋常事，獻首原來不足奇。
忽報中原成樂土，漫山遍野盡遺屍。

〈哀大陸之三〉(註63)
誰道呼天得避秦，鐵牢深鎖黑陰陰。
幾經浩劫丹心在，西望神州哭陸沉。

暗指由毛澤東統治下的中國大陸，人民生活不安定且經濟狀況不佳。單單由一人獨統天下，政治壓迫非常厲害。雖然李萬居幾經戰亂後，仍胸懷熱誠和抱負，但卻只能遙望祖國而感嘆。

〈憶鍾山〉(註64)
家國興亡豈偶然，誰能隻手可撐天。
鍾山再會知何日，悽絕滄桑十六年。

〈秋夜愴懷大陸之一〉(註65)
心潮起伏總難平，欲叩蒼蒼問此生。
底事宵深淚不已，中原匪禍尚縱橫。

〈秋夜愴懷大陸之二〉(註66)
劫後剩餘報國身，江山豈許屬他人。

魯戈尚可揮西日，未信神州竟陸沉。

共產黨在大陸橫行，雖然李萬居心懷壯志，卻無能為力，以“中原匪禍尚縱橫”此句最為明顯描述出大陸的情況。

〈台灣光復二十週年感懷之一〉(註67)
八載河山成血海，中華兒女足千秋。
喜看故土歸原主，東海春潮日夜流。

八年抗戰終於結束，從日本人手中重新拾回台灣這片故土，心中有無限歡喜。

〈台灣光復二十週年感懷之二〉(註68)
屈辱春帆五十年，低頭飲泣祇呼天。
重光豈是尋常事，忍擲頭顱億萬千。

“屈辱春帆五十年”指出台灣受日本統治五十年，人民受壓迫的情況，李萬居有切身的經驗。而台灣能光復，靠的是先列們拋頭顱灑熱血，才有今日。

▶ 第四節 生活紀事

〈南行車中即景〉(註69)

註61. 曼池：《珠沉滄海》，頁152。
註62. 曼池：《珠沉滄海》，頁152。
註63. 曼池：《珠沉滄海》，頁152。
註67. 曼池：《珠沉滄海》，頁152。

註65. 曼池：《珠沉滄海》，頁153。
註66. 同上。
註67. 同上。
註68. 同上。
註69. 曼池：《珠沉滄海》，頁151。

沿途碧草盡如茵，綠樹青山更可人。
為愛故鄉風景好，菜根粗飯不辭貧。
此為李萬居搭火車返鄉時，在沿路上
看見的景色，回到自己的故鄉，心中
有無限的歡喜。

〈臺中途中口占〉(註70)

搔首方知歲月侵，卅年抱負誤行吟。
浩然壯志今猶在，西望神州哭陸沉。

此首也是在火車上作的詩，他感嘆年
華老去，只剩當年的抱負在，但無奈
中國大陸已淪陷為共產黨的統治。

〈西營海邊觀月〉(註71)

漁灯晃漾水晶晶，明月翻徒海底生。
我立黃昏微醉後，秋風涼露滿西營。

〈弔延平郡王〉(註72)

三百年間一脈存，浩然正氣滿乾坤。
聲威永樹思明島，義烈長留鹿耳門。
澎湖怒潮猶有恨，嶼岫卞壁應歸原。
萍蹤踏遍歐亞土，為覓靈方振國魂。

上面兩首詩為李萬居遊歷台南時所
作，“萍蹤踏遍歐亞土，為覓靈方振
國魂”一句，“萍蹤”指的應為李萬
居自己行遍歐亞，為了國家付出血
汗，流露出濃厚的鄉土情懷。

〈有感〉(註73)

袈裟壹襲披身上，擺脫人間未了緣。
頂佛名山習靜坐，如虹內氣貫三千。

死生聚散殆前因，天道無常莫認真。
淒感不堪秋雨夜，斷腸人對斷腸人。

李萬居晚年面對政治和報業的不如
意，加上身染疾病，豪氣消磨殆盡。
而有了想成為空山老僧之意，要擺脫
眼前的一切，遁入山林。

〈乙巳歲闌感懷〉(註74)

滔滔風水感危樓，極目蒼茫哀九州。
夢寐憂時歌當哭，歲闌何計遣悲愁。

〈寒宵聽雨〉(註75)

錯落簾前滴答聲，連宵寒雨打殘更。

李氏晚年面對世態炎涼、貧病交加
的情況，對此感受深刻。在他意氣風
發時，貴客迎接不暇，而今門可羅雀，
實在令人感到悲哀。堪憐枯寂心靈
裡，絕似空山一老僧。

〈哭倪師壇兄之一〉(註76)

十年評論邦家事，下筆如飛殆若神。
文士古來多落拓，寒風冷雨哭斯人。

〈哭倪師壇兄之二〉(註77)

盡瘁一生為自由，詞嚴義正比春秋
平常不慣逢君語，海峽清波任暢流。

這兩首詩皆是在悼念《公論報》的
總主筆倪師壇所作。倪師壇在台灣光
復後，赴台擔任李萬居在政治上的左
右手，被台灣當局無理逮捕入獄，後
病故於獄中。李萬居悲憤悼念亡友之

註70.曼池：《珠沉滄海》，頁151。
註71.曼池：《珠沉滄海》，頁148。
註72.曼池：《珠沉滄海》，頁149。
註73.曼池：《珠沉滄海》，頁156。

註74.曼池：《珠沉滄海》，頁157。
註75.同上。
註76.曼池：《珠沉滄海》，頁158。
註77.同上。

之情，毋寧說是對他自己的政治環境、內心世界的真實寫照。他如此的執著追求，終其一生不悔，當然代價是相當慘重的。

〈乙巳除夕喜聞秀華孫女誕生於檀香山〉(註78)

除夕飛來信，喜報妳誕生。
初啼異凡響，眼大且晶瑩。
苦惱消除盡，心情頓爽清。
若妳祖母在，狂歡隨笑聲。
盼妳長大日，成為女中英。
切記我中華，本是古文明。
勿讓居里民，專美莫與競。
科學放光輝，舉世咸振驚。

李萬居的長子李南輝在美國有了下一代，讓晚年處於貧病狀況的他，暫時丟去了煩惱，而將未來的希望寄託在新生命上。

〈送次兒南雄赴美留學〉(註79)

行行異國去，男兒貴自強。
開拓新境界，氣概志昂揚。
首要是做人，量宏福無疆。
人羣相扶助，社會即繁昌。
大智若傻子，忍讓容何傷。
治學勤求證，立論慎較量。
學問無涯際，浩瀚似海洋。
朋友互切磋，真理共研商。
宇宙無窮大，天空任翱翔。
臨飛增惆悵，離情酒一觴。

李萬居的次子在母喪之後，不忍

拋下多病的父親赴美深造，但是李萬居一在催促他趕緊出發，不用掛心他，因此作了一首送別詩。此首五言古詩，詩中囑咐兒子首要之事在做，也指出了李萬居一生街以社會大眾利益為優先而甘願捨棄生命的志向，希望兒子能承襲，整首詩充滿了舐犢之情。

第三章 結 論

因為李萬居政治人物的身分，鮮少有人注意他的文藝創作，尤其是漢詩。詩是最精練的語言，對作者來說，除了用篇幅較長的文章抒發己意之外，詩就是最佳的言意代表。李萬居一生幾經波折的人生，橫跨清領時期、日據時代、民國時期，對他的文藝創作多有影響。尤其是當他在大陸從事對日情報工作，和回到台灣後展開的議員生活，於詩作中都可窺見當時他的處境與心境的寫照。綜觀李萬居的詩，雖然沒有傳統詩人般注重格式與用典，讀起來極為平易近人，尤其是描寫與妻子鍾賢瀨女士的詩作，更讓人覺得真摯動容。雖然並沒有顯赫的詩作為人所傳頌，不過李萬居卻在雲林的文學發展上，留下可歌的一頁。

註78.曼池：《珠沉滄海》，頁157。

註79.曼池：《珠沉滄海》，頁158。

附錄(一) 參考書目

一、專著

1. 賴佳慧著：《台灣放輕鬆3》，台北：遠流出版社。
2. 楊錦麟著：《李萬居評傳》，台北：聯經出版社，1993年。
3. 曼池著：《珠沉滄海》，台北：李萬居先生傳記編纂委員會，1968年。
4. 雲林縣政府編印：《鄉土教材系列16》，雲林：雲林縣政府出版，2002年。
5. 鄭定國編注：《日治時期雲林縣的古典詩家》，台北：里仁出版社，2004年。
6. 王文裕著：《台灣先賢先列專輯—李萬居傳》，南投：台灣省文獻會，1997年。
7. 梁明雄著：《日據時期台灣新文學運動研究》，台北：文史哲出版社，2000年。
8. 鄭定國編注：《日治時期雲林縣的古典詩家續編》，台北：里仁出版社，2004年。
9. 祝萍，陳國祥合著：《台灣報業演進四十年》，台北：自立晚報社文化出版部，1987年。
10. 中國地方自治學會主編：《台灣地方自治人物誌》，台中：台灣省諮

議會出版，2001年。

11. 台灣省文獻會採集組主編：《雲林縣鄉土史料》，南投：台灣省文獻委員會出版，1998年。
12. 施懿琳、中島利郎、下村作次郎、黃英哲、黃武忠、應鳳凰、澎瑞金合著：《台灣文學百年顯影》，台北：玉山社出版社，2003年。

二、學位論文

1. 張作珍：〈北港地區傳統詩社研究〉，南華大學碩士論文，2001年。
2. 林哲瑋：〈邱水謨漢詩研究〉，雲林科技大學碩士論文，2004年。

三、期刊論文

1. 張耕陽口述，陳爾靖筆記：〈公論自在人心—李萬居與公論報〉《中外雜誌》第六十六卷，第二期，1999年。

附錄(二) 李萬居生平年表

西元	中國紀年	日本紀年	李萬居先生大事記	國內外大事記
1937	民國二十六年	昭和十三年	三十七歲。長女李湘如出世。王工世。生。 與王持。七。生國。相識。問題。女。李。湘。如。出。世。 主。持。的。國。際。問。題。研。究。所。工。作。	* 七月七日抗日戰爭爆發。總督板垣征四郎下令廢除「皇民化運動」。 * 台灣報紙展開。 * 報展。
1938	民國二十七年	昭和十四年	三十八歲。負責、工月及「香港、工月及國際、並、地、區、問、題、研、究、所、對、時、局、之、政、治、地、理、戰、術、之、研、究、」。	* 《台灣新民報》從週刊改為日報。
1939	民國二十八年	昭和十五年	三十九歲。任「國、際、問、題、研、究、所、」。	* 「台灣詩人協會」擴充改為「台灣文藝家協會」。
1940	民國二十九年	昭和十六年	四十歲。次子李南雄在香港出生。	
1941	民國三十年	昭和十七年	四十一歲。調返重慶，港九淪陷。	* 太平洋戰爭爆發。皇民化運動開始。 * 推動「皇民奉公會」。 * 台北《台灣新民報》改為《新南新聞》。
1942	民國三十一年	昭和十八年	四十二歲。繼續在粵、桂、地、區、林、業、工、作。開、辦、小、學、生、產、科、醫、院。	
1944	民國三十三年	昭和二十年	四十四歲。四月，侵華日軍發。起。豫。桂。戰。役。李。萬。居。一。家。撤。返。重。慶。	

附錄(二) 李萬居生平年表

西元	中國紀年	日本紀年	李萬居先生大事記	國內外大事記
1945	民國三十四年	昭和二十一年	四十月五歲。台灣革命同盟會「常務委員會」並擔任「調查委員會」行政長官。專任《台灣新生報》編輯。政府頒發甲等勳章。 四十月五歲。台灣革命同盟會「常務委員會」並擔任「調查委員會」行政長官。專任《台灣新生報》編輯。政府頒發甲等勳章。 四十月五歲。台灣革命同盟會「常務委員會」並擔任「調查委員會」行政長官。專任《台灣新生報》編輯。政府頒發甲等勳章。	* 八月，日本投降，協定成立。 * 抗日戰爭文化協會成立。
1946	民國三十五年		四十月六歲。員國及、民 四十月六歲。員國及、民 四十月六歲。員國及、民	* 《中華日報》、《台灣月刊》、《台灣文化》發刊。
1947	民國三十六年		四十月七歲。委九為公。社 四十月七歲。委九為公。社 四十月七歲。委九為公。社	* 「二二八事件」爆發。
1950	民國三十九年		五十歲。幼子少禹出生。	* 頒布「台灣省戒嚴時期新聞雜誌管制辦法」。
1951	民國四十年		五十一歲。當選「第一屆台灣省臨時省議會」議員。	* 《台灣風物》創刊。
1954	民國四十三年		五十四歲。連任第二屆「台灣省臨時省議會」為議員。住所「台灣園」失火。	* 藍星詩社成立。 * 創世紀詩社成立。 * 《幼獅文藝》刊行。



附錄(三) 李萬居照片集錦



1. 李萬居本人照片



2. 李萬居工作情景



3. 李萬居曾在口湖鄉梧北村調天府中教授學生。

附錄(三) 李萬居照片集錦



4. 李萬居先生故居前的一口水井，為李萬居之父開設中藥舖之所在，因而村民稱為「藥店口」。



5. 利用李萬居先生的故居重新整修而成的「李萬居故居—精神啓蒙館」。



6.「李萬居故居－精神啓蒙館」的正門。



7.李萬居先生少年時所居住的草房模型。

附錄(三) 李萬居照片集錦



8.「公論亭」



9.啓蒙館內一景



10. 李萬居字孟南，於是啓蒙館門口的匾額上寫著「孟南居」，以示紀念。

雲林縣研究古坑咖啡混充事件初探

作者：賴永全

第一章 研究問題背景

筆者住在古坑鄉荷包村，從小^(註1)便對田邊那紅紅的咖啡豆充滿好奇，每當咖啡豆成熟，總會摘個幾顆來吃。當時，荷包地區的農民種的主要都是麻竹筍、柳丁，大部分的咖啡樹都被當作田邊的綠籬而倖存下來，民國七十幾年的時候，荷包地區專業種植咖啡的僅有張來恩一家^(註2)，當時村民都不看好咖啡產業！^(註3)然而，在張來恩的努力下，巴登咖啡以販賣「台灣咖啡」打出了名聲，加上古坑鄉鄉長謝淑亞自92年推動台灣咖啡節，藉著傳播媒體的力量，使得古坑咖啡的名號名聞全國。連續兩屆台灣咖啡節^(註4)的成功，古坑咖啡的名號可說是如日中天，咖啡相關產品、副產品，如雨後春筍紛紛冒出來，古坑咖啡可謂是「鹹魚翻身」了！現在的「古坑咖啡」，對業者而言可以說是一種「很賺錢」^(註5)的資產。筆者一些朋友到古坑來找我，第一件事就是聯想到咖啡，總是要我帶他們去品嚐一杯道地的台灣咖啡呢！

正當古坑咖啡成為市場新寵時，2004年10月底卻有媒體大篇幅報導古坑咖啡混用進口豆引起爭議，導火線始於下面這則事件：

台北縣消保官陳坤榮則接獲縣民陳情，指農會超市販售的「古坑」咖啡即溶包，使用廉價的進口咖啡豆製造，卻以「台灣咖啡」的價格出售，明明是讓消費者當冤大頭。^(註6)

這則新聞指出，消費者懷疑古坑咖啡業者以廉價進口咖啡豆冒充本土咖啡豆出售，有欺騙消費者的嫌疑。到底古坑咖啡有無使用進口咖啡豆冒充？若真有此事的話，對古坑咖啡產業的發展會有什麼負面的影響本研究企圖探討「進口咖啡豆冒充事件」，對古坑咖啡可能造成的發展危機，並擬提出解決之道。

第二章 研究方法

本文的研究方法採用文獻分析和田野訪談兩種方式為主：

註1：筆者民國65年出生，此處，指民國75年左右。

註2：張來恩自民國73年開始種咖啡，〈鄉間小路，90年6月號，第9頁〉。

註3：訪談A4所得。

註4：第一屆舉辦2個月，第二屆延長為3個月。

註5：光農會去年一年咖啡相關產品收入約台幣1億元〈訪談B1所得〉。

註6：【2004-10-30/聯合報/A3版/焦點】。

(一) 文獻分析

分析資料以與「古坑咖啡」相關的報紙資料及相關論文文獻為主(註7)。

(二) 田野訪談

訪談古坑地區的咖啡農、農會人員及咖啡店業者，以瞭解目前古坑地區咖啡產業現況，受訪者基本資料(註8)，如下表。

表一 訪問人員一覽表

編號	姓名	職業	備註
A1	黃耕子	果農、咖啡農	日據時代曾為圖南株式會社種咖啡
A2	高若森	果農、咖啡農	種約1分地，自產自銷
A3	高銀河	果農、咖啡農	國小主任退休，庵古坑文史工作室理事
A4	賴先生	筍農、果農	
A4	董秘書	農會秘書	本身亦有種植咖啡
B6	林小姐	農會職員	
C7	陳小姐	老闆	十一石庭園餐廳
C8	王小姐	店員	巴登咖啡店員
C9	黃媽媽	老闆	原生咖啡生態園區

註7：一小部分是依據網路資料和筆者實地觀察。

註8：以1949-2005年為主。

第三章

『進口咖啡混充事件』 的始末與消費者態度

▶ 第一節

古坑咖啡是否真的摻混 進口咖啡？

古坑咖啡摻雜進口咖啡豆的傳聞已久，只是，一直沒有人去證實(註9)，這一次因為有消費者陳請而被媒體踢爆了，我們先看看業者怎麼說：

雲林縣古坑鄉農會袁總幹事說，依專家研究，即溶咖啡如果全用台灣咖啡製成，口感不若混合調製咖啡。

至於台灣與進口咖啡的成分比例如何？袁靖雄說，這是商業機密，不便公開，消費者認為「好喝最重要」(註10)。從上面業者的陳述看來，古坑的「3合一」、「2合一」即溶咖啡，是

真的摻雜有進口咖啡豆，不過，業者強調混雜外國咖啡豆的目的是讓「口味更好」。不過事實真的如此嗎？我們看下一篇報導如何說：

有消費者向本報投訴，國內廠商根本沒有製作即溶咖啡萃取液能力，知名連鎖店西雅圖咖啡等業者證實，國內並沒有此技術和設備；古坑地區有業者則說，他們是採用凍晶法處理再調配口味，委外包裝上市。工廠位於深坑鄉的樂口福食品公司，多年來一直為其他品牌的咖啡代工。樂口福人員表示，目前國內並無生產萃取咖啡的機器，萃取液得靠進口，目前國內生產即溶咖啡，都是乾燥處理後再添加奶精和糖，他們曾為雲林的業者代工(註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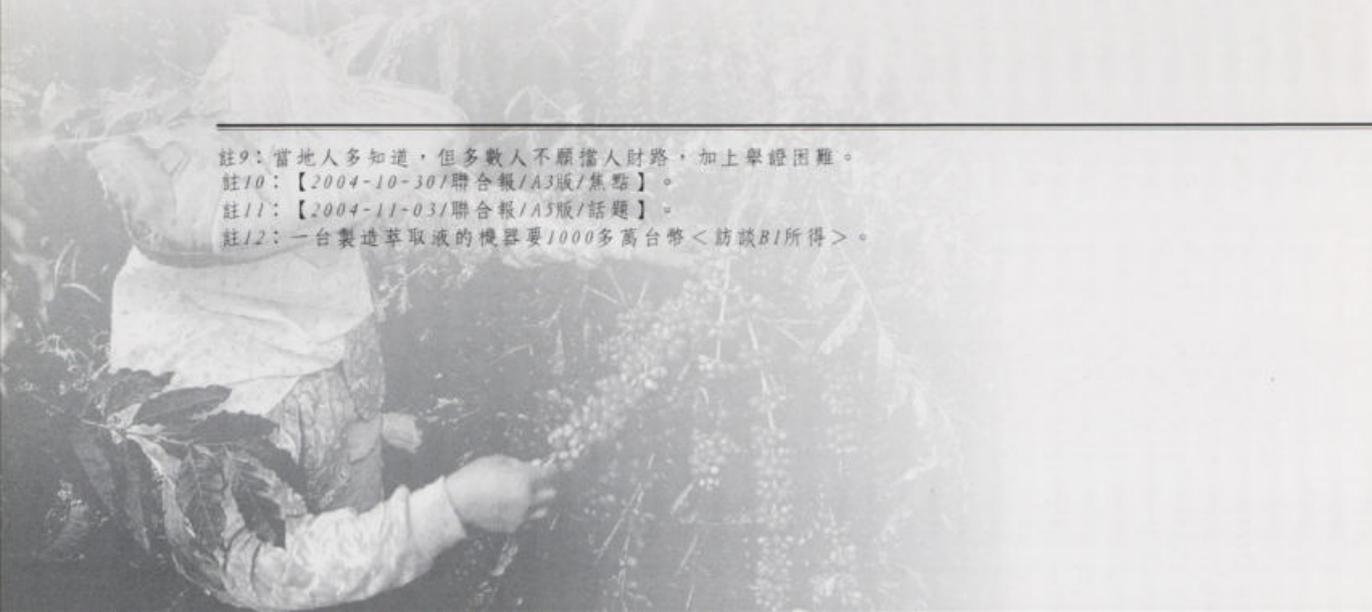
即溶咖啡的製造過程，最困難的地方是萃取液的製造，主因是製造萃取液的機器十分昂貴(註12)，國內尚無業者引進。至於有業者自稱使用凍晶法處理，不過使用凍晶法萃煉成本很高，目前國內凍晶法多使用在生物科技的養生產品、化妝品等高價產品，使用在即溶咖啡上，似乎不太可能。不過不管是使用何種方法或技術來提煉即溶咖啡萃取液，終究要追究到咖啡的原料古坑咖啡豆產量。目前古坑

註9：當地人多知道，但多數人不願擋人財路，加上舉證困難。

註10：【2004-10-30/聯合報/A3版/焦點】。

註11：【2004-11-03/聯合報/A5版/話題】。

註12：一台製造萃取液的機器要1000多萬台幣〈訪談B1所得〉。





咖啡的市場需求極多，但目前種植的面積極小。80年代，古坑地區可能僅有張來恩在荷包種有兩公頃的咖啡田，年產量5公噸^(註13)。古坑鄉農會「號稱」現在古坑有100公頃咖啡田，但咖啡樹要能開始收成，至少要種植3年以上，但實際走訪古坑地區，許多咖啡樹根本才剛種不久，根本還無法收成，因此實際年產量極少。而且，因為台灣咖啡生產成本極高，大部分農民多自產自銷，利潤較高^(註14)，用來做即溶咖啡根本是不可能！最近訪問古坑農會重要幹部，他也不得不承認，目前農會根本買不到古坑咖啡豆，所以都是使用進口咖啡豆。因此雲林科技大學文化資產維護系主任兼所長林崇熙指出：「古坑即溶咖啡原料幾乎百分之百用進口咖啡豆」^(註15)，這件事應是千真萬確的，筆者推斷甚至連市售的古坑咖啡豆百分之八十都是假貨。

以古坑鄉農會生產的「古坑咖啡」即溶包為例，包裝上即標出「古坑產地直送」、「台灣頂級咖啡原產地加比山古坑咖啡」等字眼，甚至有寫上一段古坑咖啡的輝煌歷史。業者企圖透過這些充滿本土想像的字眼，吸引消費者購買其產品。說真的，光包裝上「古坑咖啡」四個大字便讓人充滿了許多品牌聯想，加上包裝上寫著：「古坑咖啡屬於世界極品咖啡之一……曾成為日本皇族飲品」，更強化了消費者的品質認知度。不少消費者表示：「他們不遠千里入山，不計較高價，就是想喝到本土咖啡的味道。」^(註16)

在鐵證如山下，古坑鄉農會袁總幹事不得不承認，「古坑咖啡」確實用進口咖啡豆調配，但他強調，「古坑」代表的是地名，是製造地，並沒有欺騙消費者。^(註17)，但這樣的說法是否說得通呢？

衛生署食品衛生處處長陳陸宏坦承，有業者以外國進口的咖啡豆冒充「古坑咖啡」販售這做法的確有爭議，但要以此處罰業者有困難，必須先定義何謂「古坑咖啡」？不過什麼是古坑咖啡？到底指的是在古坑生產的咖啡豆製成的咖啡，還是從外地進

第二節

進口咖啡豆混充，是否誤導、欺騙消費者？

註13：參考文化視窗45期第85頁。

註14：依每公頃種一千五百株至兩千株計算，最高收購量鮮果兩千五百公斤，乾果（脫殼咖啡豆）四百一十六公斤；售價鮮果每公斤六十元，共十五萬元，乾果每公斤八百元，共卅三萬元（兩者皆不含工資）。按新栽植計算，每公頃生產成本，含種苗、肥料、工資（生產、管理等）、農藥、乾燥、材料及農機等設備費，合計廿一萬六千五百九十八元，乾果出售，收益十一萬三千四百元，以鮮果出售，賠一萬零九百元，目前經營者大都以乾果出售。【2004-01-01/聯合報/B4版/雲嘉南綜合新聞】。

註15：【2004-10-30/聯合報/A1版/要聞】。

註16：【2004-10-30/聯合報/A3版/焦點】。

註17：【2004-10-30/聯合報/A3版/焦點】。

口咖啡豆，以古坑特殊的烘焙方法製成的咖啡豆？這部分不但有爭議，目前也沒有共識。若古坑咖啡的定義是以古坑產的咖啡豆製成，則依據食品衛生管理法第十九條，標示不實可處新台幣三到十五萬元不等罰鍰。(註18)

因此，業者以進口咖啡豆混充古坑咖啡，已涉嫌觸犯食品衛生管理法，並有欺騙消費者之嫌(註19)！不過，業者的作法是否違法倒是其次，我們比較擔心的是消費者的態度，若消費者因此事對「古坑咖啡」失去信任，對古坑未來咖啡產業的發展將是一大致命傷。

▶ 第三節 消費者態度？

古坑鄉咖啡大街(註20)的遊客很多，業者生意興隆。但有遊客說：「如果不是道地台灣咖啡所製成，卻在包裝上標榜為古坑咖啡，「會有受騙的感覺」。(註21)

Jean Baudrillard (布希亞) 在物體系的結論中提到「要成為消費的對象，物品必須成為符號，也就是外在於一個它只作為意義指涉的關係。」布希亞認為物品必須以符號的

形式出現，才能成為消費對象。所以，消費者在決定購買古坑咖啡時，其實，也是在消費「本土的」、「高品質」、「不同於進口咖啡」等符號。一旦消費者發現，他們多花了許多錢(註22)買的「古坑咖啡」，用的原料竟和市面上的「雀巢」、「伯」、「麥斯威爾」等產品是一樣，僅口味上略有不同。消費者到底值不值得為了這些許口感上的差異多花近二分之一到三分之一的錢來消費「古坑咖啡」？古坑鄉農會袁總幹事說，消費者認為「好喝最重要」，但真是如此嗎？「進口豆混充事件」對古坑地區的咖啡產業真的沒有任何影響嗎？消費者的態度真的如業者所說的那樣嗎？一位住荷包的高姓咖啡農表示：

他現在種了約一分地的咖啡田，收成的豆子都自產自銷，去年收成約100公斤左右，銷售一空，供不應求。但今年媒體大幅報導古坑咖啡是進口咖啡豆混充，對他的生意略有影響，因為許多人還懷疑他的咖啡豆是進口的！所以今年銷售的對象主要是一些老主顧。

可見由高姓農民的談論，我們得知消費者對於古坑咖啡是否用進口豆混充這件事是在意的，筆者在跑田野的時候，也訪問了古坑幾個經營咖啡

註18：【2004-10-30/聯合報/A1版/要聞】。

註19：可能還涉嫌違反公平交易法及刑法詐欺罪。

註20：咖啡大街位於古坑綠色隧道。

註21：【2004-10-31/聯合報/A6版/綜合】。

註22：目前農會即溶咖啡一盒150元咖啡豆半磅300元，均高於其他進口咖啡。

店的經營者，他們都表示：「在媒體大篇幅報導後，他們的生意大不如前，許多消費者在消費前，都會先問店裡咖啡豆的來源^(註23)」

在台灣，媒體的影響力其實是極大的，例如連鎖牛排店被揭發使用可能導致生菌量過高的所謂重組牛排之後，消費者被嚇得像驚弓之鳥，牛排店生意一落千丈，甚至有因而關門歇業者。古坑咖啡被指出以進口咖啡豆混充圖利，甚至銷路暢旺的即溶包咖啡全數利用廉價的進口豆製作，對其品牌權益的損害是極大的，一旦消費者對品牌的信任消失，古坑咖啡幾年來不易建立的金字招牌亦將跟著褪色，這才目前最值得擔憂的。

第四章 古坑咖啡的發展危機

自從媒體踢爆古坑咖啡以進口咖啡豆混充圖利後，除嚴重影響品牌權益外，還面臨「內憂外患」的危機，茲分述如下：

壹、內憂--產量不足、生產成本過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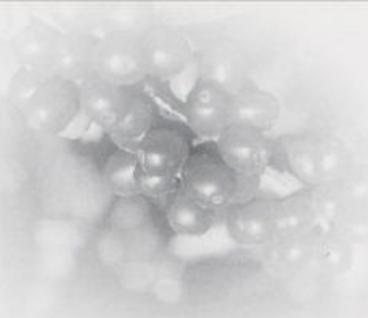
古坑種植咖啡的歷史溯及日據時代，雲林縣政府〈雲林縣要攬經濟農場篇〉記載，日據時代古坑地區種植咖啡面積約80公頃。戰後，古坑地區咖啡一度沒落，根據〈雲林縣志稿卷四經濟志農業篇〉的記載，44-45年古坑地區咖啡僅剩3公頃左右，48-63年期間，咖啡種植面積雖然有起伏，但都多能在30公頃以上，到民國65-66年，古坑咖啡種植僅剩3公頃左右，60年代到80年代，各文獻幾已不見古坑咖啡的記載，80年代以後，古坑地區，可能僅剩張來恩的2公頃咖啡田。所以，古坑鄉農會秘書提到：

當時，謝鄉長決定要辦台灣咖啡節，他當時覺得是鄉長十分大膽！因為當時古坑咖啡的產量是非常少的。不過他現在很佩服鄉長的智慧，要不是鄉長當時大膽的決定，古坑咖啡不會有今天局面！（註24）

其實，當年在咖啡豆不足下，毅然決定舉辦咖啡節或許是睿智，但今天古坑咖啡受到消費者質疑，主因卻也是產量不足。一般人都認為咖啡是古坑很有潛力經濟作物，農會推廣了幾年，現在「號稱」咖啡種植的面積

註23：訪談C7、C8、C9後整理所得。

註24：訪談B1所得。



有100公頃，暫且相信這是真的，但相對於種植面積達2500多公頃的古坑柳丁，咖啡的種植面積仍算少。我們不禁質疑，這幾年，古坑柳丁價格慘跌，農民何不捨柳丁改種咖啡？

黃耕子說，曾有人力邀他再出來種咖啡，因為他認為咖啡樹太「費工」，咖啡果實不是一次紅，要分好幾次才能採收完，台灣人工成本太貴了而拒絕(註25)。

在荷苞村種植咖啡的高姓農民不諱言說，請工人來採收，一天工資八百元，大約能採收廿公斤鮮豆，「一斤只賣五十元，怎會划算？」農民還得付出肥料、土地、時間，種植咖啡的收益其實不大，抱持的多半是「作健康」心態，加上自己也愛喝咖啡，所以才種咖啡(註26)。

現在古坑地區的農民種植咖啡利潤低，加上面對加入世貿組織後的嚴峻農業挑戰，農委會將咖啡視為特種作物，並未輔導推廣，縣府農業局也擔心產銷失衡，採取不輔導、不鼓勵政策，所以農民亦多觀望。因此，要解決此一問題，政府農政單位絕不能再袖手旁觀了，雲林科技大學文化資產維護系主任兼所長林崇熙說政府也不能再用不輔導、不鼓勵、不禁止的「三不」消極態度，漠視火熱的咖啡產業，起碼要協助本土咖啡樹品種改良(註27)。以台灣今日的科技技術，要

改良咖啡品種絕非難事，甚至若能發展出有效採收咖啡豆的機具或技術，自然能降低農民生產成本，農民種植咖啡的意願自然會提高！

貳、外患--競爭者出現

蘇煥智說，大家對台灣咖啡的了解，一直停留在古坑咖啡，東山咖啡的知名度不能比，2年前他就提議辦咖啡節活動，才能打開東山咖啡知名度，增加咖啡農友的收益。但東山種咖啡農民較老實，擔心舉辦促銷活動，產量不夠，若使用進口咖啡，會影響的形象，現在東山鄉種植咖啡面積110公頃，產量約1萬5000磅，產量足夠了，才敢辦咖啡節活動(註28)。

古坑咖啡的成功，激勵台灣其他地區開始搶食本土咖啡的市場，台南縣的東山咖啡，只是其中之一，其他的競爭者尚有：

1、嘉義--中埔咖啡：

嘉義縣中埔鄉部分農民改種台灣咖啡有成，在中埔鄉農會輔導下籌組產銷班，昨天推出自創品牌「豆賞」台灣咖啡，因口味香醇濃郁，後市看好。目前有十五名農民在阿里山區種咖啡，時間約一、二年，多半在大阿里山區山坡地，面積約廿公頃左右。(註29)

註25：訪談A1所得。

註26：訪談A2所得。

註27：【2004-10-30/聯合報/A3版/焦點】。

註28：【2004-11-03/聯合報/C1版/南縣·文教】。

註29：【2003-09-24/聯合報/B3版/雲嘉南生活圈】。

2、嘉義--阿里山咖啡：

嘉義縣阿里山農會總幹事安高民表示，阿里山咖啡種在茶山、新美、樂野、達邦、里佳、來吉等鄒族部落，面積卅多公頃，阿里山農會為讓咖啡品質更穩定，委託上島咖啡代為包裝製作，並開發副產品，近日先推出咖啡餅及二合一、三合一咖啡產品，年底推出整包的咖啡豆。安高民指出，阿里山高山咖啡是道地的台灣咖啡，特色是香醇、無汙染，喝起來有喉韻，保證和阿里山高山茶一樣美味。(註30)

3、南投--二水咖啡

二水鄉大丘園休閒農場場長劉炳賀，二年前在八卦山脈二水鄉大園村一帶山區試植咖啡，經細心照料，最近結果纍纍，部分已成熟。他說，咖啡樹苗自雲林縣古坑一帶引到八卦山脈試植，二年來已長到二到三公尺高，結果率相當高，每株有數千顆。他說，八卦山區有農民試植成功，值得計畫性小規模培植，很適合休閒農場以「自產自銷」的方式經營，建立品牌後自然能吸引消費。(註31)

4、屏東咖啡

屏東咖啡目前多在內埔、崁頂、德文及九如等地，佔地面積約20公頃，近年才瓜熟蒂落，今年產量約5公

噸，往後可望持續增加；擁有6公頃咖啡園的邱銘松說，半日照的台灣咖啡，多屬「阿拉比」種；屏東多是在檳榔園中間種，檳榔、咖啡呈共生關係，屏東的氣候、環境都很理想，煮出的咖啡香醇濃郁，自然不是古坑所能企及。(註32)

5、宜蘭--員山咖啡：

位於員山鄉尚德村八甲路上的「勝洋水草場」，本身也有水草餐廳，業者徐志雄於三年前，在水草場旁試種250棵別人不要的咖啡樹，最初不看好，不過他勤於管理並研究種植方法，今年夏天，每棵咖啡樹都結果纍纍。徐志雄預計最近可以採收咖啡豆，他請親戚從美國帶回烘焙咖啡豆的設備，由於每個地區生產出來的咖啡豆，特性與品質都不同，烘焙技術與經驗很重要，徐志雄將研究烘焙方式，希望有朝一日推出「宜蘭咖啡」，在台灣咖啡史佔上一頁。(註33)

我們發現宜蘭、南投、嘉義、台南、屏東等地都有農民準備搶奪「台灣本土咖啡」的市場，這些競爭者有的正在起步，有些已發展到一定規模。古坑咖啡因有地利之便(註34)及較早推廣，知名度較其他競爭者高，這是古坑咖啡的優勢。但受到「進口咖啡豆混充事件」衝擊之後，聲勢有下

註30：【2004-05-11/聯合報/B3版/雲嘉南生活圈】。

註31：【2003-08-30/聯合報/B2版/彰化縣新聞】。

註32：【2004-12-07/聯合報/C1版/屏東·文教】。

註33：【2004-08-11/聯合報/B1版/宜蘭·文教】。

註34：有中二高之便，及劍湖山、華山地區等風景點。

降之勢。而這些競爭者更大肆引用「古坑咖啡混充事件」這個負面例子，來凸顯他們的咖啡豆是道地本土台灣生產的，絕不會用進口豆來欺騙消費者。古坑若不能擺脫「進口咖啡豆混充事件」的陰影，將不利於長遠的發展，甚至可能喪失在台灣咖啡的龍頭地位！

第五章 結語-消費者要的是道地的台灣味

台灣咖啡的市場其實十分龐大，台灣咖啡協會表示：「國內咖啡消費市場年產值約135億元，加上罐裝咖啡，達400億元。(註35)」，以古坑本土咖啡的品質，要在國內咖啡市場佔有一席之地，其實並不是難事，甚至有機會開闢外銷市場(註36)。可惜古坑地區的業者短視近利，為賺取暴利，不惜欺騙消費者，以進口豆混充，對古坑咖啡的聲譽影響極大，甚至可能砸爛「古坑咖啡」的招牌！事件爆發後，雲林縣政府急於「滅火」以搶救古坑咖啡，並和咖啡加工業者達成更改產品包裝標示的共識(註37)。但這只

是治標的辦法，要治本得從以下各方面著手：

壹、做好產品區分及認證誠實是最好的行銷策略

推動本土咖啡的認證制度，才能和進口咖啡有所區別，古坑農會表示：

將向農民收購本土咖啡豆，提高售價（每磅1000元左右），和目前進口咖啡豆（目前每磅600元）做市場區隔。如此，才能取信於消費者(註38)。

目前有古坑咖啡業者請雲林科技大學設計台灣咖啡的認證標章--「23.5度古坑台灣咖啡」標誌，但認證標章要能取信於消費者，還必須有一套公正、透明化的認證制度，但最重要的還是業者的自律！夏威夷Kona區的可娜咖啡，在台灣售價頗高，當地咖啡農為確保「血統純正」而實施認證制度，只有百分百純正、未經調配的可娜豆產品，才獲頒有「Kona Coffee Council」及「100%Kona Hawaii USA」字樣的標章，在可娜區七百二十家農莊裡，只有三十家左右獲得認證。(註39)此例值得我們借鏡！古坑咖啡最忌業者保持炒短線心態，魚目混珠，自砸招牌。

註35：【2004-07-29/經濟日報/D3版/商業流通】。
註36：日據、光復後古坑咖啡都有外銷紀錄。

註37：【2004-11-05/聯合報/C2版/雲林縣新聞】。
註38：訪談B1所得。



貳、提高產量

古坑鄉長謝淑亞說，日據時期，荷苞山是咖啡山，當地私有土地、經濟農場若能恢復數十年前咖啡莊園原貌，不只拓展咖啡產量，還能創造產業新風貌(註40)。目前古坑柳丁價格低，許多農民已有改種其他作物的打算，政府若能投入資金、人力、技術推廣種植咖啡，甚至訂定保證收購價格，相信農民種植的意願會大大提高。如此以來，不但能解決古坑柳丁產量過剩的問題，還能增加古坑地區咖啡產量，可謂一舉兩得！

參、提升品質

目前古坑產的咖啡豆因為農民種植技術尚未十分成熟，生豆的品質參差不齊，品質難以和國外咖啡豆相比。因此，透過技術輔導、咖啡評鑑的方式，有助於農民經驗交流，並達力求精益求精。

今年古坑鄉公所與台大農藝學系並舉辦台灣咖啡豆評鑑活動。台大教授王裕文表示，評鑑程序依照國際標準，參賽者繳交生豆，先進行豆子的基本特性調查，再交由專業人員烘焙，每項都會評分，評鑑小組還會提供各參賽者一份完整的評鑑報告，所

有參賽的咖啡生豆都會作成一套標本，並贈送給所有參賽者一人一套，讓咖啡農民互相觀摩咖啡生豆品質。不過咖啡有農民表示，事前並不知道評鑑結果不公布名次，到場後才發現，直說這樣沒有意義。吳姓咖啡業者則建議，下次可以依香氣、口感、風味等各項頒發獎項，這樣或許更可達到鼓勵咖啡農民的作用。(註41)

肆、厚植古坑咖啡文化

古坑號稱「台灣咖啡的原鄉」，但今年咖啡節延長為3個月，咖啡大街被批評有如夜市。遊客李小姐形容，「大街像夜市，一路上看到很多咖啡加工品及外地農產，更像農產品大道(註42)

如果就是遊客眼中的古坑咖啡文化，那古坑咖啡的前景堪慮！古坑擁有好山好水，推展產業觀光，是可行的一條路，例如，讓遊客親自體驗咖啡的生產、烘焙過程，再親自沖泡一壺道地的古坑咖啡，更能讓遊客體驗古坑的咖啡產業文化；荷苞山步道兩旁日據時代栽種的咖啡樹、油桐樹都還生意盎然，帶領遊客做一趟異時空的咖啡文化之旅，也是十分不錯的！當然咖啡是最近古坑幾年興起的產業，古坑的咖啡文化根基淺薄是十分

註39：【2001-03-19/聯合報/35版/消費】。

註40：【2004-11-09/聯合報/C2版/雲林縣新聞】。

註41：【2004-10-21/聯合報/C1版/雲林新聞】。

註42：【2004-11-11/聯合報/C2版/雲林縣新聞】。



自然的事。不過，2004年咖啡文化節時，荷包山峰社區居民自組的「森之豆劇團」，以話劇方式表演古坑咖啡的歷史，這件事證明古坑咖啡正影響著當地居民的生活，並逐漸發展出一種獨特的文化！欣聞，2005年古坑咖啡節確定列入交通部觀光局年度重要補助活動之一，在政府的重視與財力支持下，古坑絕對有足夠的資源與條件發展出與眾不同的咖啡文化，我們也期許古坑的咖啡業者，能嘗試去發

展出自己的特色與文化，唯有以文化經營，咖啡產業才會有深度，有內涵！

當然「進口咖啡混充事件」對古坑咖啡未來發展到底影響多大，還需要後續觀察，不過，「亡羊補牢，為時未晚」，古坑咖啡業者若能記取此次教訓，徹底檢討過去的經營方式的謬誤，以「誠信」面對消費者，相信古坑咖啡絕對可以以其獨特的口感，再次擄獲消費者的心！

參考文獻

- 1、林吟春（民89），咖啡連鎖店消費行為之研究以台北市咖啡連鎖店為例，輔仁大學應用統計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 2、育卉（民89），企業形象、顧客滿意與品牌權益之關係研究以連鎖便利商店為例，銘傳大學管理科學碩士研究所論文。
- 3、林思盈（民91），星巴客人在台北消費文化的省思，政治大學廣告研究所碩士論文。
- 4、黃韋仁（民91），形象策略、品牌權益與顧客終身價值之關係研究以咖啡連鎖店類型之實證，中原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論文。
- 5、王秀瑩（民89），咖啡連鎖店市場區隔及其消費行為之研究，東華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論文。
- 6、王士文（民93），咖啡精神咖啡與咖啡館的文化記憶，台北市：果實。
- 7、Liza Y.K. Peeters, Lorena Soto-Pinto, Hugo Perales, Guillermo Montoya, Mario Ishiki (2003), Coffee production, timber, and firewood in traditional and Inga-shaded plantations in Southern Mexico, Agriculture, Ecosystems and Environment 95 (2003) 481-493.
- 8、Michele De Monte, Elio Padoano, Dario Pozzetto (2003), Waste heat recovery in a coffee roasting plant, Applied Thermal Engineering 23.
- 9、Switgard Feuerstein (2002), Do coffee Roasters benefit from high prices of green coffee?,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Industrial Organization 20.

第一章 聚落小地名

▶ 第一節 前言

古坑鄉位居雲林縣東南隅，阿里山山脈西側，是雲林縣最大之鄉鎮，土地總面積166.605平方公里，約佔雲林縣總面積的八分之一，地理中心位置位於東經120度35分、北緯23度37分；極東為草嶺村曲坑仔，與南投縣竹山鎮、嘉義縣阿里山鄉為鄰；極西為麻

園村中洲仔，銜接斗六市、斗南鎮及嘉義縣大林鎮；極南為草嶺村鹿窟仔，與嘉義縣梅山鄉、阿里山鄉為鄰；極北為棋盤村新厝仔，與斗六市相連。地勢上，山地約佔全鄉三分之二，山地多平原少，高低起伏大，是本鄉地形的一大特色。其中，草嶺村的嘉南雲峰，海拔高1,770公尺，向西漸成傾斜，到樟湖一帶海拔降到千餘公尺左右，境內有清水溪、大湖口溪等主要河川，流向西北至沿海鄉鎮，最終注入台灣海峽。

古坑原名「庵古坑」，滿清時代分屬斗六堡、他里霧堡、打貓東頂堡的一部份。日據時期，由斗六支廳管轄，境內又分為菜公、斗六、坎頭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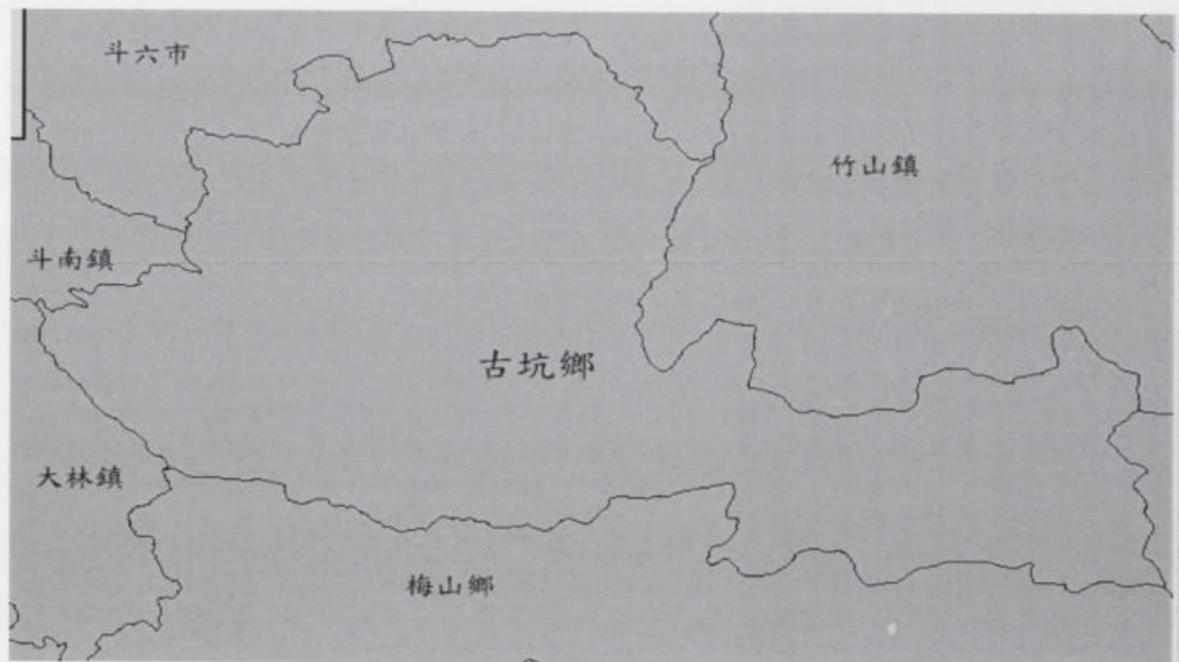


圖1-1：古坑鄉今日之行政區域

三區，共13庄；日據後期，歸於斗六郡古坑庄轄區內。光復後，將13庄劃為20村，即今水碓村、田心村、高林村、荷苞村、東和村、新庄村、棋盤村、華山村、華南村、永光村、桂林村、炭腳村、樟湖村、草嶺村、永昌村、麻園村、古坑村、朝陽村、西平村、浦仔村。

《裨海記遊》記載，今古坑一帶在清朝康熙之前，即有平埔族族人在此活動。漢人的開墾大約在明鄭時

期，其時實施兵農合一屯田制，曾在炭頭厝庄、炭腳庄（今炭腳村）開墾拓殖。到了光緒20年（1895）的《雲林採訪冊》中，文獻上出現「庵古坑庄」此一地名，隸屬他里霧堡，當時該莊已有723戶、3116丁口，為一頗具規模的聚落。本計畫彙整地方志書、文獻資料、地方耆老口述資料，配合實地勘查結果，得今日古坑20村大小聚落數共118個。



圖1-2：古坑在清朝、日據時期被斗六堡、他里霧堡、打貓東頂堡所分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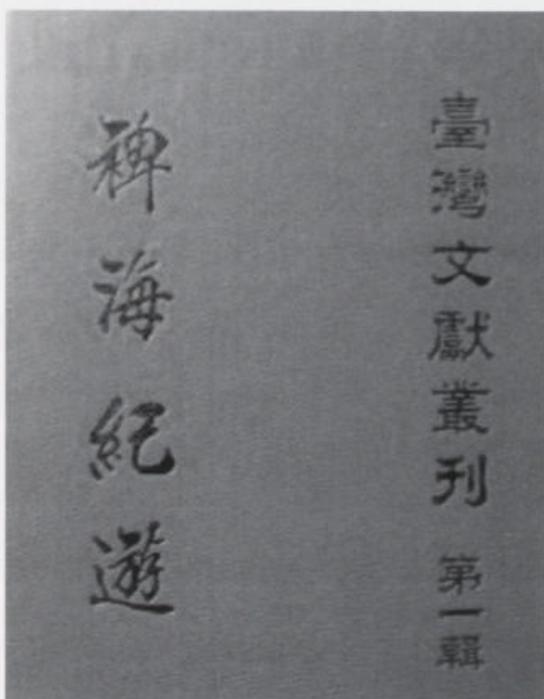


圖 1-3：禪海記遊

▶ 第二節 古坑鄉沿革概述

壹、地名緣起

古坑原名「庵古坑」，古坑地名乃由「庵古坑」一詞變音而來。庵古坑的地名由來已不可考，流傳有幾個不同的說法，統整耆老口訪與地方田調文獻之後，得出主要傳說有二：

1. 早期先民開墾在北區溪流河床沙谷地，以栽植庵瓜仔（胡瓜）為

主，因而俗稱此地為「庵瓜仔坑」，久而變音成「庵古坑」。

2. 傳說早年有一對夫婦在此地以打鐵為生，此夫婦打鐵技藝高超，遠近馳名，因此鄰人通稱夫婦居住之地為「打鐵坑」，又因此夫妻相當恩愛而稱「尪婆仔坑」，口耳相傳多代之後，漸漸變音成「庵古坑」。

貳、地名文獻探討

在漢民未拓墾前，古坑鄉便有平埔族（洪雅族）在此活動，據清康熙年間郁永河《禪海記遊》一書記載：初八日，仍馭原車，返麻豆社……遲明，抵諸羅山，倦極坐憩；天既曙，復渡牛跳溪，過打貓社、山疊溪、他里霧社，至柴里社宿。……所見御車番兒，皆遍體雕青：背為鳥翼盤旋。

郁永河於清康熙36年（1697），奉命由福州來台採硫，自台南出發，循陸路北上，沿著西部海岸平原而行，經過無數原住民聚落，根據遊覽見聞寫成了《禪海記遊》一書，紀錄了早期台灣平埔族的生活實況。文中，他里霧社、柴里社均屬於洪雅族的番社，根據當代學者陸傳傑著《禪海記遊新注》（2001）中實地考察，他里霧社位於斗南鎮舊社里、柴里社屬於今日斗六市三光里轄區，位置於斗六糖廠南面，斗六市與古坑鄉的交界處。斗南鎮、斗六市都鄰近古坑鄉，由此可以推論，早在三百多年

前，即有洪雅族人在今古坑鄉域一帶活躍著。可惜此次的田野調查中，在古坑鄉內並無發現平埔族遺跡。

明鄭時期，實施兵農合一屯田制，曾在崁頭厝庄、崁腳庄（今崁腳村）拓殖，是為漢人開墾的濫觴。《臺灣史》：

明鄭北路之拓殖……崁頭厝庄頭庄：為漳州移民陳右龍等拓佃開墾。崁腳庄：鄭氏屯弁薛姓所墾，均在雲林縣古坑鄉。

康熙22年（1683）清朝攻克台灣，隔年設置一府三縣，府曰台灣，隸屬福建省，府治設於台南，統諸羅、台灣、鳳山三縣，當時的古坑，屬於諸羅縣的他里霧莊和斗六社分轄。在《諸羅縣志》的記載與附圖中，現今的古坑鄉境內尚未有顯著的聚落，僅出現尖山仔山等地名，或尖山陂等設施。《諸羅縣志》記載：

康熙四十八年，庄民合築尖山陂。

尖山陂據陳章和撰《雲林縣風物誌及實察》一書考察得知，原址在今古坑鄉荷包村、高林村一帶。由此得知清朝接管臺灣之後，古坑一地依然被移入的漢人持續開墾著。

到了光緒20年（1895）的《雲林採訪冊》中，在文獻上出現「庵古坑庄」此一地名，隸屬他里霧堡，當時該莊已有723戶、3116丁口，為頗具規模的聚落。

參、行政區域之演變

古坑鄉在明鄭時期屬於承天府天興縣所轄，其間經歷清領時期、日據時期、光復今等多個歷史階段，其行政區域多有演變。茲以古坑鄉公所編印之《今日古坑》（1982）內文所載為本，彙整地方志書、學者論文與田調資料，簡述如下：

1. 清領時期行政區域：

(1) 一府三縣時期：

在明鄭時期，雲林縣疆域屬承天府天興縣轄，本鄉疆域，原無文獻可考。康熙23年（1684），設置一府三縣，府曰台灣，隸福建省，統有諸羅、台灣、鳳山三縣。今古坑鄉域，屬諸羅縣他里霧莊與斗六社分轄。

(2) 一府四縣二廳時期：

乾隆26年（1761）設斗六門巡檢。乾隆29年改劃諸羅縣轄區為四里、四十六堡、十八莊、三十三社。今古坑鄉域，屬他里霧堡、斗六門堡管轄。

(3) 一府四縣三廳時期：

嘉義縣（諸羅縣於乾隆52年改稱嘉義縣）改轄為三十六堡、九三六莊。今古坑鄉域，仍屬他里霧堡、斗六門堡管轄。

(4) 二府八縣四廳時期：

雲林縣現在之區域，分屬嘉義縣和彰化縣管轄，嘉義縣轄內有四十五堡。今古坑鄉域，屬嘉義縣的打貓東頂堡、斗六門堡、他里霧堡分轄。

(5) 台灣建省時期：

光緒13年（1887），清朝准予台灣建省，添設雲林縣。今古坑鄉域，屬雲林縣的打貓東頂堡、斗六門堡、他里霧堡分轄。

2. 日據時期行政區域

(1) 三縣一廳時期：

明治28年（1895），日本政府據台後，改台灣省為台灣島，設台北縣、台灣縣、台南縣和澎湖島廳三縣一廳，又在縣之下設有支廳。今古坑鄉域，屬台灣縣嘉義支廳的打貓東頂堡、斗六堡、他里霧堡分轄。

(3) 復設三縣一廳時期：明治29年（1896），恢復三縣一廳，改台灣縣為台中縣，下設雲林支廳，管轄清代台灣府雲林縣轄域。今古坑鄉域，屬台中縣雲林支廳的打貓東頂堡、斗六堡、他里霧堡分轄。

(4) 六縣三廳時期：

明治30年（1897），增設新竹、嘉義、鳳山三縣和宜蘭、台東二廳，廳下設「辨務署」。今古坑鄉域，屬嘉義縣斗六辨務署，分由打貓東頂堡、斗六堡、他里霧堡所管轄。

(5) 三縣三廳時期：

日治政府地方行政變動頻仍，明治31年（1898），改為台北、台中、台南三縣和宜蘭、台東、澎湖三廳。今古坑鄉域，改屬台中縣斗六辨務署，依舊由打貓東頂堡、斗六堡、他里霧堡所分轄。

(6) 二十廳時期：

明治34年（1901），台灣島改設為二十廳，因此斗六辨務署變成斗六廳，管轄十五堡、八支廳，並在崁頭厝（今永光村）設立支廳。於是今古坑鄉域，改由斗六廳的斗六堡和崁頭厝支廳分轄。

(7) 十二廳時期：

明治42年（1909），併二十廳為十二廳，廳下仍設支廳，支廳下設區、管轄、街、庄、社。當時雲林縣疆域範圍屬嘉義廳，境內設斗六、西螺、土庫、北港、下湖口五支廳。斗六支廳下設斗六、林內、菜公、樹仔腳、他里霧、茄荖腳、崁頭厝等七區。古坑鄉域中，今日之水碓、田心等二村屬斗六區管轄；高林、東和、荷苞、棋盤、新庄等五村屬菜公區管轄；麻園、浦仔、永光、永昌、古坑、朝陽、西平、崁腳、華山、華南、桂林、樟湖、草嶺等十三村，悉屬崁頭厝區管轄。

(8) 五州二廳時期：

大正九年（1920），廢廳置州，廢支廳設郡、市，廢區、堡、里，而改設街庄，將原西部之十廳改

為台北、新竹、台中、台南、高雄五州，原東部之台東、花蓮二廳則仍舊，全台計為五州二廳。州之下設郡、市，郡市之下設街庄，廳之下仍設支廳，支廳之下設區；另有不設街庄之地區則置社，屬郡或支廳管轄。今古坑鄉域屬斗六郡，為台南州斗六郡古坑庄。

原斗六區轄之水碓、田心兩村；菜公區轄之溪邊厝（今東和村）、高厝林子頭（今高林村）、新庄、荷苞厝、棋盤厝、麻園仔、新厝仔及崁頭厝區轄之全部區域，悉併為古坑庄轄區。今古坑鄉域，自始與古坑庄轄域疊合。

古坑庄分二十五保，保下劃分為甲，施行保甲制度；同時分設古坑、溪邊厝、崁頭厝、大湖底、樟湖、草嶺等警察官吏派出所共六所，上受斗六郡役所警察課指揮監督。負「維持轄內治安，管理戶籍，雇用保甲書記，辦理戶口登記，指揮保正甲長，推行政令」全責。六個派出所轄區如下：1.古坑庄古坑第一、二、三、四保（今古坑村、朝陽村、西平村）、第五保（今浦仔村）、第六保（今之水碓村）屬古坑派出所管轄；2.溪邊厝第一保第二保（今東和村）第三保（今高林村）第四保（今荷包村）第五保（今新庄村）屬溪邊厝派出所管轄；3.崁頭厝第一保（今永光村）、第二、三保（今永昌村）、第四保（今麻園村）、第五保（今崁腳村）屬崁頭厝派出所管轄；4.大湖底第一保（今華南村）、第二保（今華山

村）、第三保（今桂林村）屬大湖底派出所管轄；5.今樟湖村屬樟湖派出所管轄；6.今草嶺村屬草嶺派出所管轄。

然而，就行政區域而言，今日古坑鄉二十村的疆域範圍雖已全部劃入此時期的古坑庄二十五保的轄區內，但在警務管轄業務上，田心村乃劃歸斗六街溝仔埧派出所管轄；棋盤厝、麻園仔、新厝仔（今棋盤村）劃為斗六街內林派出所管轄。

(9) 五州三廳時期：

昭和元年（1926），日本政府以澎湖為要塞區，劃高雄州之澎湖郡為澎湖廳，全台變為五州三廳。歷經九次變動，地方行政區域始漸形固定。雲林縣之疆域，除斗南、虎尾兩庄改稱為街外，餘均仍照舊制。

昭和12年（1937），原為斗六街溝仔埧派出所管轄之田心村，劃為古坑派出所管轄，編為古坑第七保。昭和16年（1941），原斗六街內林派出所管轄之棋盤厝，麻園子、新厝子，劃為溪邊厝派出所管轄，編為溪邊厝第六、七、八等三保。

從此，古坑庄行政區域與保甲制度並警務管轄，乃臻一致。

註：在役場（今鄉公所）原應設在古坑（當時住戶近千，且位於庄之中心），但因古坑地區自日人據台後，抗日事件，層出不窮，柯鐵虎等領導義民拚命突擊日本軍警之壯烈事蹟，

足使日本官吏喪膽，故不但政治機構不敢設在古坑，即巡督各警察官吏派出所巡查（等於今之警員）之巡查部長（等於今之分駐所長）亦駐在崁頭厝。首任庄長，派由崁頭厝望族吳義陣先生擔任，致古坑地區民眾，引為大辱，紛往庄役場抗議，致與崁頭厝民眾衝突，此後兩地民眾尖銳對立，糾紛迭起。庄長吳義陣深知癥結所在，乃聘古坑望族陳清先生任庄役場助役，於是兩地對抗情勢，趨於緩和。惜吳庄長英年早逝，民國十三年四月，官派崁頭厝闕芋匏先生任第二任庄長，因忽視人和，致「崁頭厝」與「古坑」兩地民間糾紛復起，信用組合（今農會）業務總會中，發生古坑地區會員，全體罷會事件。

民國十七年四月，崁頭厝望族吳桂春先生奉派為古坑庄第三任庄長，吳氏時年二十六歲，作風開明，就任後，認為庄役場設於崁頭厝，地點既不適中，亦招致古坑民怨，乃說服崁頭厝民眾，擇庵古坑三五八番地今之鄉公所現址，興建古坑庄役場辦公廳舍。於民國十八年元月十五日遷入新址辦公。同時起用古坑地區人才任職，自此兩地人民，前嫌盡釋，發揮合作精神，共謀地方福祉。

3. 光復後行政區域

(1) 光復初期：

昭和20年（1945），日本戰敗，無條件投降，中國民國政府接受台灣後，台灣省行政長官公署利用原有基礎，就原有五州三廳劃為八縣，將原州廳所轄之十一市劃為九省轄市二縣轄市。八縣為台北、新竹、台中、台南、高雄、台東、花蓮、澎湖；九省轄市為台北、基隆、新竹、台中、彰化、嘉義、台南、高雄、屏東；二縣轄市為宜蘭、花蓮。

民國35年（1946），各縣市政府分別成立。改郡為區，設署；改街、庄為鎮、鄉，設公所。省轄市之下設區，縣之下設區署又分設鎮、鄉；區鎮及縣轄市之下設里；鄉之下設村。村里之下編組為鄰，每鄰六至十五戶為原則。

雲林縣原隸台南縣轄，原斗六、虎尾、北港三郡役所改為區署，斗六區轄斗六、斗南鎮、古坑、大埤、荊桐鄉。虎尾區轄虎尾、西螺、土庫鎮、二崙、崙背、海口鄉。北港區轄北港鎮、四湖、口湖、水林、元長鄉，三區共十六鄉鎮。民國35年（1946）5月8日劃斗六鎮及荊桐鄉部分劃併增設林內鄉，故斗六區由原轄五鄉鎮增為六鄉鎮。同年8月25日劃崙背鄉一部份增設麥寮鄉。同年9月22日撤銷海口鄉，劃分其轄域分設台西、東勢二鄉。同年9月23日劃出土

資料來源：《今日古坑》。1982年2月25日，古坑鄉公所編

庫鎮一部份另設褒忠鄉，因之，虎尾區僅註銷一海口鄉反而由原轄六鄉鎮增為九鄉鎮。加上北港區轄五鄉鎮，共為二十鄉鎮，迄今未變。

古坑鄉由原台南州斗六郡古坑庄改為台南縣斗六區古坑鄉，於民國35年(1946)1月11日正式成立古坑鄉公所於現址。依據鄉鎮公所組織規程設置於各科員額，依辦事細則處理鄉政。全鄉劃分為20村，310鄰，初次設籍，全鄉共3,817戶，24,674人，屬二等鄉，原庄長吳桂春先生奉派為第一任鄉長至同年10月解職。由鄉民代表間接選舉黃朝文先生為第一、二屆鄉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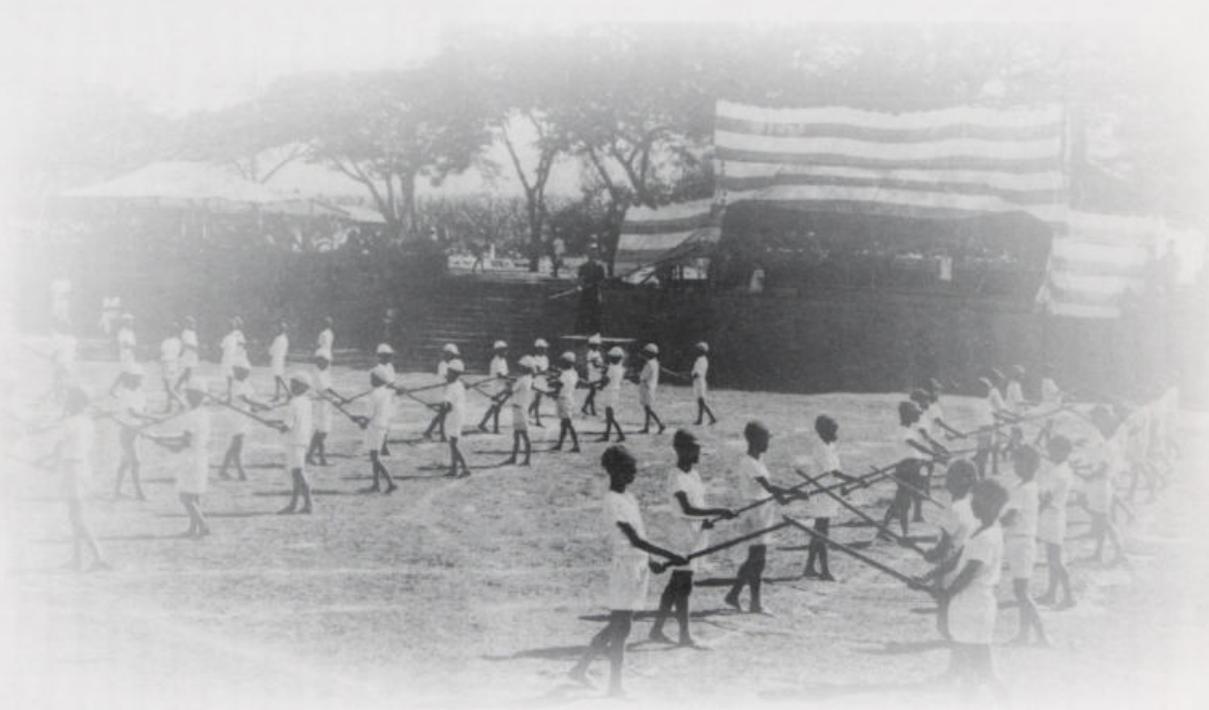
(2) 實施地方自治時期：

民國39年(1950)8月16日，行政院

第一百四十五次會議修正通過，核定全省劃分為台北、宜蘭、桃園、新竹、苗栗、台中、彰化、南投、雲林、嘉義、台南、高雄、屏東、台東、花蓮、澎湖十六縣，及台北、基隆、台中、台南、高雄五省轄市，另設陽明山管理局，裁撤縣以下區署，並由台灣省政府於同年9月8日施行。

古坑鄉於民國39年10月25日正式定名為台灣省雲林縣古坑鄉，行政疆域轄有20村、310鄰。二十村分別為：水碓村、田心村、高林村、荷苞村、東和村、新庄村、棋盤村、華山村、華南村、永光村、桂林村、崁腳村、樟湖村、草嶺村、永昌村、麻園村、古坑村、朝陽村、西平村、浦仔村。

古坑行政區域沿革，參考《雲林縣志稿卷首疆域篇》，依據清領時期



、日據前期、日據後期、光復以後四個時期，整理如下表：

表1-1：行政區域演變表

清領時期		日據前期			日據後期				光復以後		
		嘉義廳			台南州				雲林縣		
堡名	街庄名	支廳名	區名	堡名	街庄名	郡名	街庄名	大字名	小字名	現行村名	
斗六堡	棋盤厝庄		菜公區	斗六堡	棋盤厝庄	斗六郡	古坑庄	棋盤厝	無	棋盤村	
	頂下新庄				新庄			新庄		新庄村	
	溪邊厝庄				溪邊厝庄			溪邊厝		東和村	
	高厝林子頭庄				高厝林仔頭庄			高厝林仔頭		高林村 荷包村	
	水碓庄		水碓庄	水碓	水碓村 田心村						
他里霧堡	浦子庄	斗六支廳	他里霧堡	庵古坑庄 浦子	斗六郡	古坑庄	古坑	古坑	浦子	浦仔村	
	庵古坑庄			庵古坑庄 庵古坑					古坑	西平村	
	麻園庄			麻園庄					古坑	朝陽村	
打貓東頂堡	崁頭厝庄頭庄	崁頭厝區	打貓東頂堡	崁頭厝庄	斗六郡	古坑庄	古坑	古坑	無	古坑村	
	大湖底庄			大湖底庄						麻園	麻園村 永昌村
	崁腳庄			崁腳庄						崁頭厝	永光村
	苦苓腳庄			苦苓腳庄						大湖底	華南村 華山村
	樟湖庄			樟湖庄						崁腳	崁腳村
	草嶺庄			草嶺庄						苦苓腳	桂林村
									樟湖村		
									草嶺村		

(四) 各村人口統計消長

藉由政府機構所統計的村落人數，可以看出古坑鄉20村多年來的人口消長情況，有助於了解該村內聚落的繁榮消長與變遷經過。

根據古坑鄉戶政事務所統計，20村在光復後四十多年來的人口統計如下表：

表1-2：古坑20村歷年人口數統計表

	50年1月	60年1月	70年1月	80年1月	90年1月
水碓村	1858	2264	2126	1652	1586
田心村	1117	1390	1297	1190	1288
高林村	1677	1885	1901	1704	1547
荷苞村	1755	2193	2187	2055	1949
東和村	2640	3121	3220	3410	3989
新庄村	2002	2603	2367	2238	2064
棋盤村	2713	3234	3222	2937	2905
華山村	1701	1742	1356	1138	962
華南村	949	968	587	436	426
永光村	2297	2612	2524	2491	2554
桂林村	2382	2477	2067	1582	1568
坎腳村	2200	2555	2432	1940	1672
樟湖村	1063	1165	787	736	629
草嶺村	1301	1361	885	980	823
永昌村	2549	2920	2963	2873	2783
麻園村	1071	1196	1068	915	891
朝陽村	2116	2539	2762	2644	2631
古坑村	1993	2621	2772	2725	2723
西平村	1890	2291	2074	2003	1879
浦仔村	1056	1299	1192	1065	926
總計	36330	42436	39789	36714	35795

以下將各村自民國50年起的人口統計數變化製成折線圖，以供了解聚落消長的參考。

表1-3：各村人口數變遷圖表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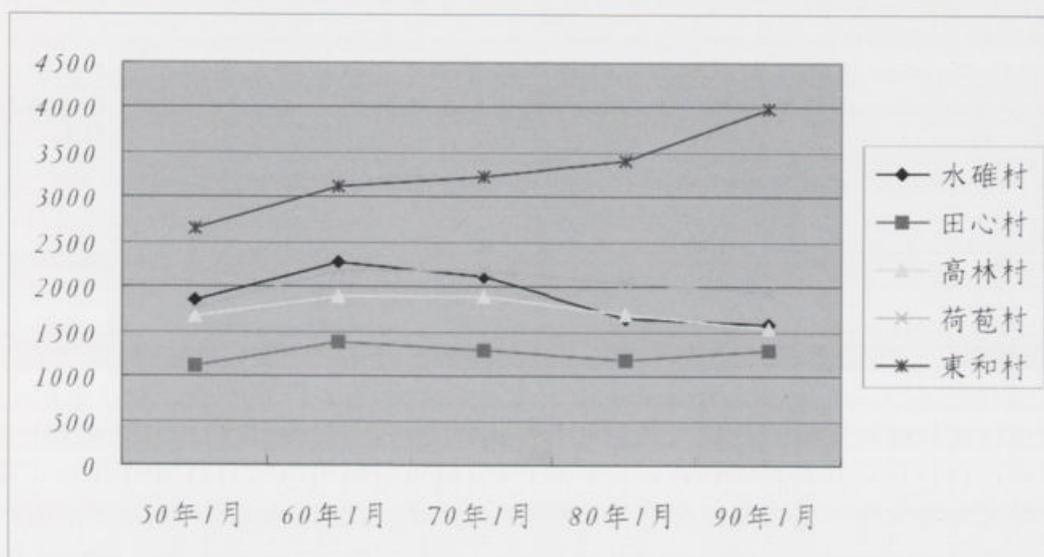


表1-4：各村人口數變遷圖表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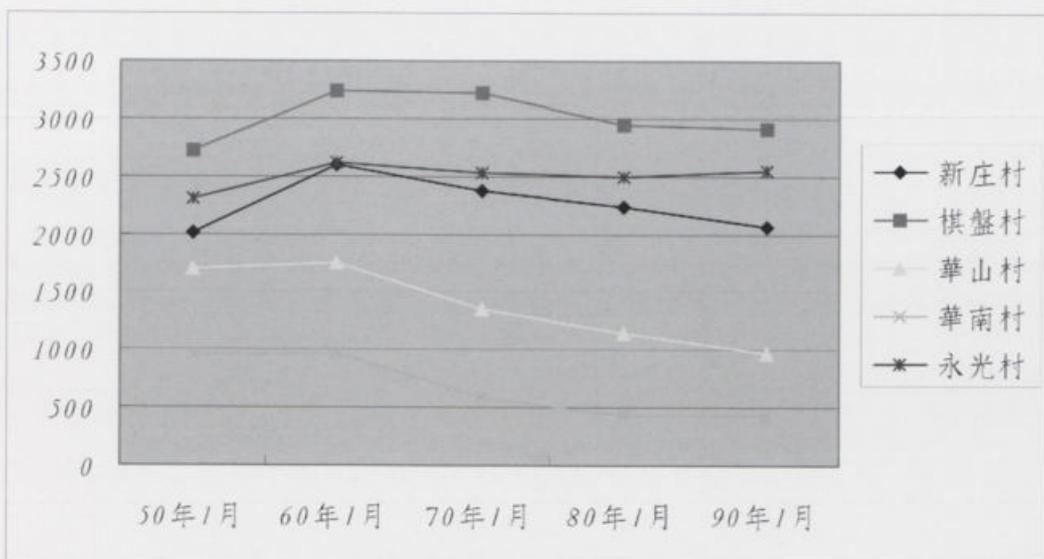


表1-5：各村人口數變遷圖表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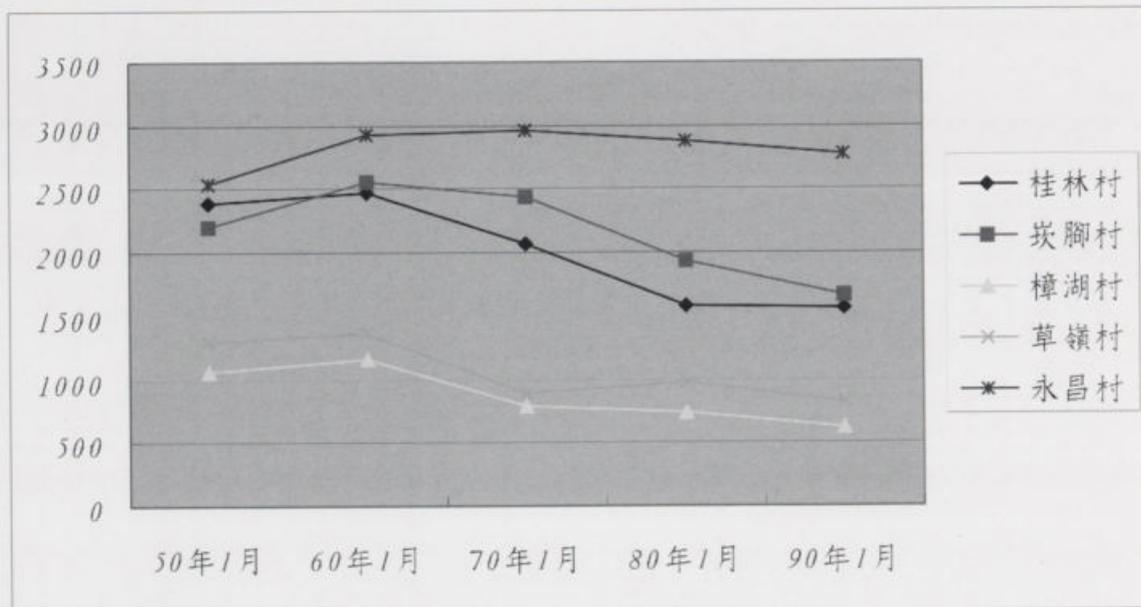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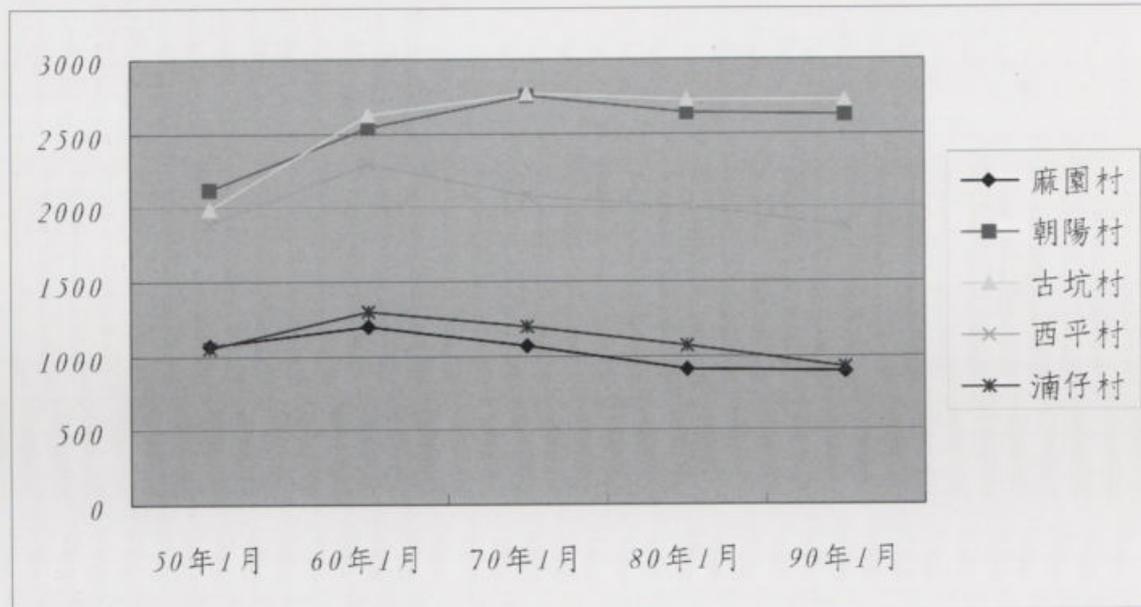


表1-6：各村人口數變遷圖表4



▶ 第三節 聚落小地名釋義整理

根據地方文史工作者高麗珍在〈雲林縣古坑鄉的血緣聚落〉一文中，引《臺灣史》、《諸羅縣志》等史料記載，推論出古坑鄉的早期開拓應始於明鄭時期或更早，開墾的起點應在今崁腳、崁頭厝一帶，到了康熙末葉築「尖山陂」時，已有相當規模的開拓，古坑的聚落也自此漸漸成形。

高麗珍在〈雲林縣古坑鄉的血緣聚落〉一文中，考察《雲林采訪冊》記載，有以下論述：

本鄉清代有四十三個聚落，規模較大者，如庵古坑、高厝林仔頭、溪邊厝、下新庄等等皆位於沖積扇區；本鄉東南方的丘陵區，則僅見小型聚落散佈其間，以樟厝湖、芋蔘籠兩聚落規模較大，至於山地區（草嶺）則尚無聚落規模記載。

由此可知，清代時期古坑已有庵古坑、溪邊厝、下新庄等四十三個聚落，分佈圖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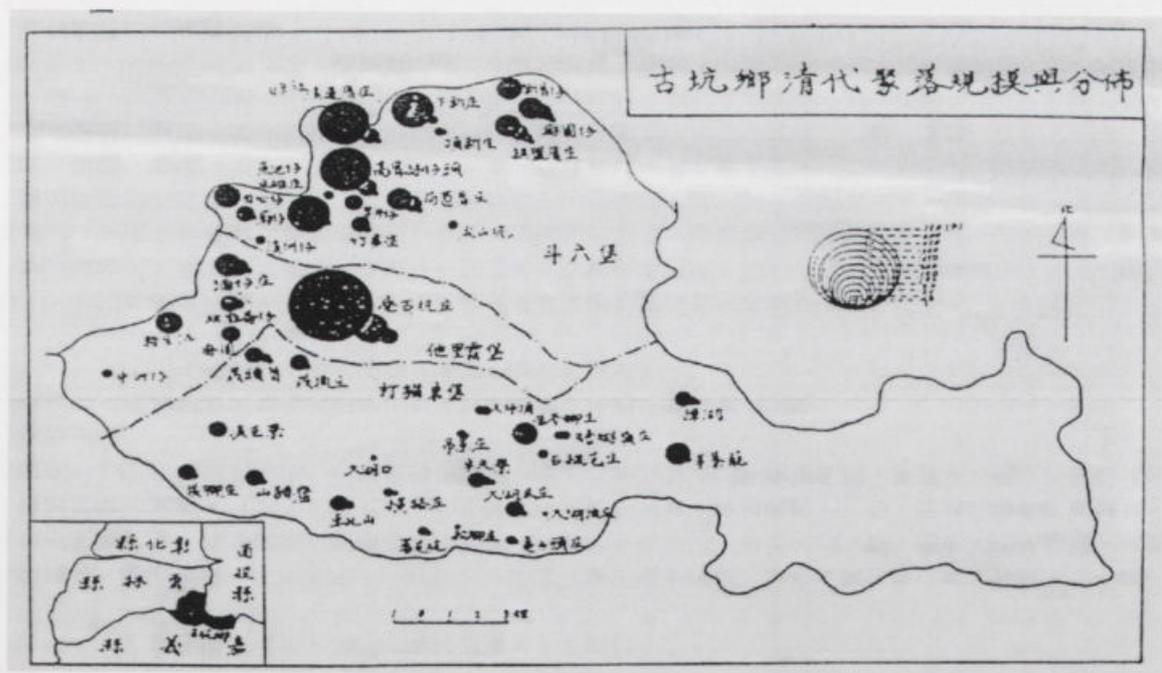


圖1-4：古坑鄉清代聚落規模與分佈

資料來源：《雲林縣志稿卷首疆域篇第二輯》，雲林縣文獻委員會編印，1977.4。頁49~51。

古坑聚落經歷清代時期、日據時期、光復過後等階段的發展，聚落變遷演化至今，在《雲林縣鄉土史料》的座談會中（1996），據前古坑鄉民政課長戴樹維的口述記載，當時（1996）古坑20村共計有大小聚落116個。

本計畫以戴樹維耆老的口述資料、國史館台灣文獻館編的《臺灣地名辭書》（2002）為主要參考依據，配合實地勘查的結果，重新彙整出今日古坑鄉20村大小聚落數共118個，茲整理列述簡表如下：

表1-7：聚落統計表

	村名	聚落名稱	數目	累計
1	水碓村	水碓、竹賢（竹廣空）、圳頭、小坑	4	4
2	田心村	田心仔、溪州仔、新廊仔、廊頂	4	8
3	高林村	高林、三和（旱井仔）、田中央、魚池仔	4	12
4	荷苞村	荷苞厝、小坑仔、早仔寮、龍吐舌仔、柴土地公、內坑仔、二坪仔、山峰（枋寮埔）	8	20
5	東和村	東和（溪邊厝）、十八坵田、白蟻厝仔、尖山坑	4	24
6	新庄村	新庄、圳頭坑、石仔坑、暗坑仔、頂新庄	5	29
7	棋盤村	棋山（棋盤厝）、興園（麻園仔）、興東（內庄仔）、新厝仔、棋頂（炭頂）	5	34
8	華山村	大湖底、大湖頭、下埔尾、埔尾、山腳、頂厝、下科角、頂科角、山豬湖、龜仔頭、松腳、	11	45
9	華南村	番尾坑、橫路、華興（倒孔山）、番尾坑口、枋寮、擔水坑仔、坪仔頂、太高坑、番尾坑頭、	9	54
10	永光村	永光（炭頭厝）、炭頂仔山、劍湖山、芋仔寮、大湖口、光山（下寮埔仔）	6	60
11	桂林村	桂林（苦苓腳）、麻園仔、內館、景水（吊境）、畚田仔、三溝水、蟾蜍嶺、石槌仔尾、桃源（半天寮）、蜈蚣坪、雞籠山	11	71

	村名	聚落名稱	數目	累計
12	崁腳村	崁腳、南昌（溪底寮仔）、新興（山豬堀）、瑞雲（外坪腳）、下崁腳（拔仔林頭）、後湖仔、崎龍尾、埤腳	8	79
13	樟湖村	山海關（十字關）、後凍仔、三步灣、車心崙、芋荖籠、石橋仔、五個礮、樟湖、下寮、過寮	10	89
14	草嶺村	草嶺、外湖、內湖、青山坪、公田、嶺頭、石壁仔、竹篙水、溪坪仔、鹿堀仔、三角仔、曲坑仔、楓仔崙、石鰻仔坑	14	103
15	永昌村	永昌	1	104
16	麻園村	麻園、東耕、中和（溪洲仔）、中洲仔、平和（新庄仔）	5	109
17	古坑村	古坑、崁頂、石頭公園	3	112
18	朝陽村	朝陽、大埔	2	114
19	西平村	西平	1	115
20	浦仔村	頂浦仔、下浦仔、崙仔（雙廊崙仔）	3	118

註：（）中為此地名的舊名或別稱。

壹 地名沿革釋義

本計畫根據古坑鄉前民政課長戴樹維耆老之口述資料、《臺灣地名辭書》、田野調查實地勘查的結果，整理出今日古坑鄉20村大小聚落數共118個，各聚落中的小地名於下文中列出。除了列述20村村名由來、118個聚落地名釋義之外，另將《臺灣地名辭書》內文所載地方庄廟資料、教育單位等，以及實地勘查之重要民情風俗、地名由來傳說等有助於

解該聚落現況之資料一併列入，以供參考。

以下將20村依地域分為：北五村（棋盤、新庄、東和、荷苞、高林）、中六村（古坑、朝陽、西平、水碓、浦仔、田心）、南四村（永光、永昌、崁腳、麻園）、山四村（華南、華山、桂林、樟湖）和草嶺村共五個單元。

在進入閱讀各單元聚落內文的同時，可對照以下20村的行政區域相對

第一單元

【北五材】

(棋盤、新庄、東和、荷苞、高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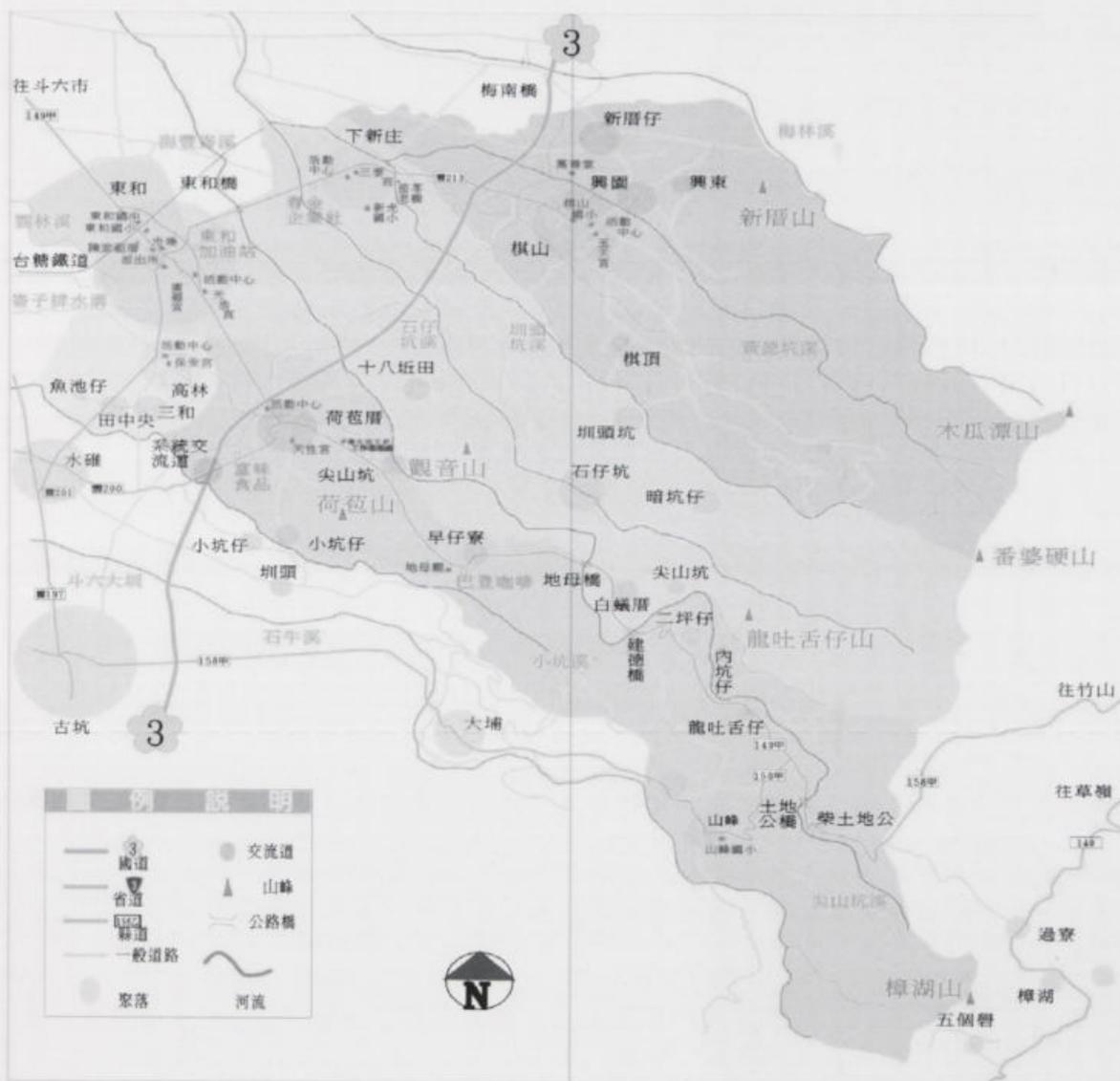


圖1-6：北五材聚落分佈圖 (圖片提供：鹿古坑文史工作室)



圖1-8：棋盤社區入口

新厝仔、棋頂(舊名坎頂)共5聚落。

(1) 棋山：舊稱「棋盤厝」。棋盤村原名為旗竿厝，地名實非為棋盤厝，相傳清朝時此地秀才高中任官，御賜旗幟，其回鄉豎旗祭祖，在家門前豎立旗竿，掛御賜旗幟因而得因而得名，因音略同而走音變「棋盤厝」。居民以賴姓居多，庄廟玉天宮，廟址在棋山路89號，創建於清光緒5年(1879)，主祀觀音佛祖，後迎入玄天上帝合祀。境內有棋山國小，原為民國36年(1947)的東和國校棋盤分班，民國40年(1951)時改為棋盤分校，隔年獨立成棋山國民學校，57年(1968)改制為古坑鄉棋山國民小學。聚落另有頂厝、下厝、溝仔尾等

小地名。

(2) 興園：舊稱「麻園仔」，舊時因居民以耕種麻仔而得名。居民多為林姓，庄廟為南天宮，主祀關聖帝君，現今規模乃民國68年(1979)時改建而成。日治時期，為討伐鐵國山之變曾在此地設置臨時派出所。

(3) 興東：舊稱「內庄仔」，在麻園仔之內部而得名。位居興園東側。

(4) 新厝仔：聚落形成可能相對於棋盤厝來得晚，故名新厝。居民以邱姓居多，庄廟為議天宮，主祀玄天上帝和觀音佛祖，約創建於清光緒年間，現今規模於民國72年(1983)所建。

(5) 棋頂：舊稱「坎頂」，「坎」指小山坡地，指棋山山頂邊之小山丘，約在棋盤厝東南方1,100公尺處，因居於較高坡地，故名坎頂。1904的台灣堡圖中尚無此聚落，而到了昭和3年(1928)的地形圖中已有此聚落。



圖1-9：新庄村街景

2. 新庄村

新庄係相對於哪一個聚落，因發展較晚而命名為新庄，其典故不詳。而新庄一名原指涉兩個聚落，分別是頂新莊與下新莊，據《雲林縣采訪冊》記載，頂新莊有15戶，49丁口，下新莊有160戶，350丁口，後來頂新莊的家戶四散離開因而廢村，在明治37年(1904)的台灣堡圖中已無此聚

落，《臺灣地名辭書》中推估其廢村時間應有100年。目前新庄一名指的是下新庄。

在明治34年(1901)的行政區劃，目前的新庄村隸屬於斗六堡新庄，當時的堡圖僅繪有下新庄一聚落；大正9年(1920)改隸古坑庄，昭和3年(1928)的地形圖已多了圳頭坑；光復後稱新庄村。而原本已散落的頂新庄，經田調考察發現，近幾年已有數戶人家遷入，因此重新列入。另有小地名：火路坑等。

現有新庄、頂新庄、圳頭坑、石仔坑、暗坑仔共5聚落。

(1) 新庄：新庄原分頂新庄、下新庄兩部落，現在的新庄指的是「下新庄」。居民以賴姓為多，新庄村43號的三泰宮是本聚落庄廟，創建於清乾隆末年，供奉三界公(三官大帝)，又名「三界公廟」，同治2年(1863)地方善士賴行修繕一次，光緒8年(1882)改建成12坪左右的土造廟宇，光緒15年(1889)又有庄民重修，現今規模為民國49年(1960)整建而成，廟中另祀有慚愧祖師、神農大帝、註生娘娘。聚落東北方小溪旁有一株茄苳老樹(又稱重陽木)，稱之為茄苳公，樹齡約450年，樹高14公尺，周圍5.30公尺。樹冠幅600公尺。地方耆老表示，此樹原是頂坎崩溪後漂流至此，許多村民幼年時皆曾當過茄苳公的乾兒子。

樹前有一小廟。境內有新光國小，校址新庄1-1號，前身為民國41年（1952）成立的東和國民學校分班，民國73年（1984）才正式創校，命名為古坑鄉新光國民小學。

（2）頂新庄：位於下新庄東南方約1,900公尺處，曾有一段時間因為生活環境的改變，居民遷移而消失。當今在青果集貨場附近，又有數戶居家形成聚落。

（3）圳頭坑：「坑」（台語，溪流之意）；圳頭坑，指在圳頭之坑，即其地理位於水源頭而得名。據《臺灣地名

辭書》記載，在1909年左右由桃園龍潭的客家人來此開墾定居，此地居民平時仍以客語溝通。居民中鍾姓多為信奉基督教長老教會，民國54年（1965）成立圳頭坑教會，聚會處暫時借用鍾氏公廳，今教會規模在民國80年（1991）10月落成。

（4）石仔坑：因此地坑多礫石而得名，位於圳頭坑西南方約600公尺處。

（5）暗仔坑：由於此小坑樹林茂盛，光線陰暗而稱之，位於圳頭坑東南方約1公里處。



圖1-10：三泰宮前茄苳老樹



圖1-11：東和國中

3. 東和村

東和原名溪邊厝，尖山坑溪出谷口後在荷苞厝一帶分流而下，溪邊厝的位置在兩分流間，故而得名。這兩條分流在居民的印象中，以溪邊厝南側的斗六溪(雲林溪)上源較大，後漸改以北面的海豐崙溪水量最多，這點從日治前、後期地圖的比較中，亦可看出這樣的趨勢。在明治34年(1901)的行政區劃中，東和村屬於斗六堡溪邊厝庄，此時期的堡圖中僅繪有溪邊厝一居民點；至大正9年(1920)則屬古坑庄，在此之後所繪的地形圖中則增加了白蟻厝；相傳清

末該地區住民時相紛爭，光復後命名為東和村，以示和睦之意。現今村中則有溪邊厝、十八坵田、白蟻厝等聚落，並有觀音山等地名，而以溪邊厝為首要聚落。

目前共有東和(舊名溪邊厝)、十八坵田，白蟻厝、尖山坑4聚落。

(1) 東和：東和村原名為溪邊厝，昔日住民聚居溪邊，即雲林溪上游及海豐崙溪上游之間，稱為「溪邊厝」。居民原以陳姓居多，但隨著聚落發展，如今眾姓紛雜。以廣濟宮為

庄廟，創建於清道光年間，民國57年（1968）重建。東和國中位於東和村文化路130號，本為古坑國中東和分部，民國64年（1975）獨立為東和國中；隔壁為東和國小，校址文化路120號，本為大正九年（1920）年設立之斗六公學校溪邊厝東和國民學校，57年（1968）定名為古坑鄉東和國民小學，鄰近的棋盤國小、新光國小皆從本校分出。聚落中尚有溪頭、溪尾、市十字路、新庄路、林仔頭路等小地名。

（2）十八坵田：指當地有開墾18坵田而稱之。位於觀音山北側約500公尺，石子坑溪的西南側。目前有數戶零散住家，唯門牌上寫「石仔

坑」，與鄰村新庄村石仔坑聚落一樣，據戴樹維耆老表示，此門牌乃鄉公所方便行政而誤植，此地實為東和村十八坵田之聚落無疑。

（3）白蟻厝仔：因當時該區有一房厝有白蟻之患，居民便將自蟻厝仔作為告知自己住處之用。

（4）尖山坑：因山的形狀而命名。尖山坑一地名所指涉範圍極廣，大約從土地公橋以下至二坪仔，在尖山坑溪兩旁的地帶都可稱為尖山坑，範圍擴及東和、荷包兩村，在《臺灣地名辭書》中即將此聚落列入荷包村中。此地名在清代《諸羅縣志》和《雲林縣採訪冊》即已出現，應為古坑鄉古老聚落之一。



圖1-12：荷苞村天性宮牌樓

4. 荷苞村

清末即有「荷苞厝」一名；荷苞村在明治34年(1901)至大正9年(1920)，屬於斗六堡高林仔頭庄的管轄；大正9年(1920)以後，則隸屬於古坑庄；光復後因村中以荷苞厝為最大的聚落，故取名為荷苞村。「荷苞」一名可能係因聚落東南方的山丘，形似荷苞而得名，故此山丘名為荷苞山，山腳下的房舍因而得名為荷苞厝。在日治時期明治37年(1904)的堡圖中，屬於現今荷苞村範圍的聚落有：荷苞厝、竹圍仔以及埔頂仔；但在大正10年(1921)至昭和3年(1928)所繪的地形圖中則多了柴土地公、(火田)頂仔、田中央、魚池子、旱井子以及板寮埔等大小聚落。境內尚有荷苞山、打鐵坑、冷水坑等小地名。

目前共有荷苞厝、小坑仔、早仔寮、龍吐舌仔、柴土地公、內坑仔、二坪仔、山峰(舊名枋寮埔)等8聚落。

(1) 荷苞厝：因其地形狀似荷苞而得名。附近的荷包山一帶土地，自日治時代起即屬於經濟農場，在此種植咖啡和油桐，今日古坑名聞全國的「台灣咖啡」大多種植於此地。聚落中並有崁仔頂、龍眼宅、白花墓、水堀頭、長枝巷、下竹圍等小地名，而曾在日治時期堡圖中出現的竹圍仔和埔頂仔已無聚落存在。居民以高姓偏多，庄廟為天性宮，位於荷包厝

33號，原奉祀觀音佛祖等神祉，今以玄天上帝為主神，目前廟宇為民國61年(1972)所建。

(2) 小坑仔：「坑仔」乃指河流(平地)或山溝(山區)，此部落乃因其地形有一小坑而得名，指的是流經荷包山南緣的小溪，與水碓村的小坑聚落隔溪相對。此地的建德寺地母廟遠近馳名，建廟時間是民國19年(1920)，由水碓村陳新欽所建，民國59年曾重建。廟前的巴登咖啡館乃造成今日古坑咖啡風潮之濫觴，所出產的台灣咖啡相當著名。

(3) 早仔寮：「早仔」指昔日在旱田的稻穀，為陸稻的一種品種；「寮」指供農民休憩，居住及放農具的地方，亦用作指自己房舍的謙稱之用。而農民聚居此地為「早仔寮」。根據耆老表示，昔日附近傳有平埔族居住，但如今已不知去向。此地另有望高寮、醃死番婆、風鼓崎、大片田仔、溪底湖等小地名。

(4) 龍吐舌仔：位置位於尖山坑溪與子溪的匯流處，因兩河交角很小，其地形如龍吐舌之勢。現有幾戶居民散居於此。

(5) 柴土地公：因先人有神明信仰之故。所以將山區某一樹供奉為土地公(亦田頭或田尾皆有奉伺)，居民皆認為有保佑鄉里之用，其作用如「石敢當」。在日治後期的地形圖

(7) 二坪仔：「坪」即「平坦」之意，當時的大坪頂是指「鐵國山」，意指山地較平坦而面積廣大之地，而此部落較大坪略小，所以稱之為二坪。在日治時期的地形圖上，此處標示為（火田）頂子。

(8) 山峰：舊稱「枋寮埔」，早期先民自用木材建房舍，「枋」乃「板仔」之意；「寮」乃「鋸」之意；「埔」是「平坦」之意。據居民所言，此處原有一為切割木片所搭建

的工寮，故名枋寮埔，後來欲取山峰國小欲成立時，要取新地名及校名，地方人士認為「枋寮埔」不雅，便以當地一高聳山峰為名，所以改為「山峰」。山峰國小前身為民國49年（1960）設立的古坑分校山峰分班，51年（1962）改為山峰分校，53年（1964）獨立成校，57年（1968）更名為山峰國民小學；原址在丁字路口西側，民國82年（1993）遷至路口的東南面新校舍。附近有冷水坑、茄荖仔頭等小地名。



圖1-13：地母廟

5. 高林村

村內保安宮沿革誌的記載，雍正末至乾隆初年，高姓昆仲18人從漳州渡海來臺至此定居，所以名為高厝，村民並言此地地勢高、林木多，故名為林仔頭，合稱高厝林仔頭，現今的村名則各取其第一個字，名為高林村。《雲林縣采訪冊》則記載為高林仔頭，明治34年(1901)至大正9年(1920)的高林仔頭庄屬於斗六堡，包括了高厝林仔頭、旱井仔、田中央、魚池仔，以及位於現今荷苞村的荷苞厝、竹圍仔、埔頂仔等聚落；大正9年(1920)以後現今的高林村則隸屬古坑庄；光復後則改為高林村。

現有高林(舊名高厝林仔頭)、三和(舊名旱井仔)、田中央、魚池仔共4聚落。

(1) 高林：舊名高厝林仔頭，乃指先民皆姓高之家族聚居此地，此地地形似籃仔，在其上方稱為籃仔頭，

籃仔與林仔細(閩南語)音同為林仔頭，姓高家族族羣居住此地為之「高厝林仔頭」。村廟保安宮地址在高林村高林63號，主神為保生大帝，是高氏居民從漳州渡海來臺時所奉持的武德侯公金身，保安宮自立基以來經多次重建、整修，現今所見為民國83年(1994)完工之第四次重建後的規模，包括三和、田中央和魚池仔的居民也到此祭祀，廟中亦奉祀玄天上帝、武德侯、孫真人、元帥爺等。

(2) 三和：舊稱「旱井仔」，顧名思義即指無水的井，居民在此所開鑿的井皆不易挖到水。

(3) 田中央：該聚落四周舊時皆有田圍繞，所以名為田中央。居民亦為高姓，聚落內亦信奉觀音佛祖，以卜爐主的方式輪流奉祀。

(4) 魚池仔：早期在內陸所設置的魚池甚少，所以當時居民便會將魚池上做為區分住處之用。現魚池已不復見，居民亦為高姓居多。

圖1-14：高林村保安宮





圖1-16：中六村行政區域位置圖



圖1-17：古坑鄉公所

1. 古坑村

古坑的地名由來同鄉名。古坑村在明治34年(1901)屬他里霧堡庵古坑庄，大正9年(1920)後則隸斗六郡古坑庄，光復後改名以古坑村。整個古坑街區共分為三個村，分別是東南的古坑村，東北的朝陽村，以及西半部的西平村；古坑村所在的街區，多為公家機構或單位，亦有不少的商店集中在中山路、中正路以及南陽路兩側。

有古坑、崁頂、石頭公園共3聚落。

(1) 古坑：「古坑」之由來乃是先民開墾此地時，栽植庵瓜仔(刺瓜)，稱為庵瓜仔坑，居民慣稱庵瓜仔

坑，久而久之變音為「庵古坑」。另有一說是，傳說早年有一對夫婦在此地以打鐵為生，此夫婦打鐵技藝高超，遠近馳名，因此鄰人通稱夫婦居住之地為「打鐵坑」，又因此夫妻相當恩愛而稱「尪婆仔坑」，口耳相傳多代之後，漸漸變音成「庵古坑」。現為鄉公所、農會、圖書館等公家機關所在地。

(2) 崁頂：指古坑山頂部。在古坑之南方原為糖公司農場，有工人居住，而稱之。

(3) 石頭公園：近年來在朝陽路1-287號成立石頭公園休閒農場，成為新興的聚落。



圖1-18：古坑國小

2. 朝陽村

朝陽村位在古坑街區的東半部，商店主要集中在中山路以及中正路，朝陽路即為縣道158甲，為斗南通往古坑的重要道路。

共有朝陽、大埔2聚落。

(1) 朝陽：因此地朝日出方向而命名。境內有古坑國小、古坑國中。古坑國小位於朝陽路3號，創建於昭和9年(1934)，稱為崁頭厝國民學校古坑分教場，昭和14年(1939)獨立為臺南州古坑國民學校，民國39年(1948)改為古坑國民學校，53年山峰分校獨立、56年水碓分校獨立，57年更名為古坑鄉古坑國民小學。古坑國中位於古坑國小對面，校址朝陽路2號，創立於民國47年(1958)，為雲林縣斗南中學古坑分部，48年獨立為古坑初級中學，49年分設斗六分部(今斗六國中，1962年獨立)民國57年(1968)改制成雲林縣立古坑國民中學，63年(1974)創設東和分部(今東和國中，1977年獨立)。庄廟為中山路182巷2號的嘉興宮，主祀池府千歲，相傳本宮創建於二百多年前，今日規模乃民國48年(1959)重建。

(2) 大埔：指一大塊平坦之地，距古坑的直線距離約3.4公里，東側的北極殿為其重要廟宇，廟址是大埔20號，建於民國71年(1982)，主要祀奉玄天上帝。

3. 西平村

西平村亦為古坑街區的一部份，可能係因為在街區的西半部，故取名西平。西平村的商店多分布在中山路與中正路，其餘街道的商店數量較少，多為一般的住宅區。

只有西平1聚落。

(1) 西平：似台語「西方」之緣故而命名。原為古坑村之一部份，但因臺灣光復後，古坑村人口日漸密集，因行政區域劃分而稱之。



圖1-19：西平街景



圖 1-20：水碓橋

4. 水碓村

水碓村在明治34年(1901)至大正9年(1920)，屬於斗六堡水碓庄管轄；大正9年(1920)以後，則隸屬古坑庄；光復後則改稱水碓村。「水碓」即為昔日村民利用串通村內之小溪溝，以其水力設椿米工具椿米，因而得名為水碓(碓字即是椿米工具)、《雲林縣采訪冊》則是書寫成「水碓庄」。水碓村中以水碓的聚落規模最大，故引以為村名。

現有水碓、竹賢(舊名竹廣空)、圳頭、小坑共4個聚落。

(1) 水碓：「先民利用」水力「碓」米而得名，「碓」即舂米工具；早期先民砍取樹木製成「杵」和「臼」，架設於溪邊，並利用水之衝力舂米，蔚成奇觀，人們乃稱該地為水碓。居民姓氏以陳、戴居多，李姓也有不少；庄廟為玉龍宮，位於水碓村168號，目前廟宇規模於民國65年(1976)開始籌建，侍奉中壇元帥，廟前有一雲林縣正堂示禁碑記。以往居民種植麻竹居多，現則改以柳丁為主。東側有水碓國小，地址是水碓村97號，其前身為民國54年(1965)所

設置的古坑國民學校水碓分校，56年始獨立為水碓國民學校，57年改名為水碓國民小學。

(2) 竹賢：舊稱「竹廣空」，在民國52年時改為竹賢，當時因欲自山中引水，即早期之簡易自來水，而向政府申請經費設置，因當時覺得「竹廣空」不甚好聽，便想另取新名，便在此設施落成時，邀請吳威禮先生命名，其口出良句為「竹廣空出賢

人」，所以便把「竹廣空」改為「竹賢」，後來由戶政事務所改為「德賢」而延用至今。在台灣堡圖中則記載成「竹廣吼」。

(3) 圳頭：乃指灌溉田水之源頭，亦是山水出口的地方。

(4) 小坑：指地母廟前的小溪，而水碓村的小坑以北為荷苞村，以南為水碓村。又因溪流兩邊皆有人居住，所以荷苞村亦有小坑部落。



圖 1-21：頂浦仔綠色隧道

5. 浦仔村

據戴樹維耆老表示，昔時小埤湖使用籠仔護岸，而稱為浦仔(浦仔與籠仔同音)；《臺灣地名辭書》推測另一個地名由來的可能性為：下浦仔有一橫貫聚落中央的小溪，居民指出此溪會湧出泉水且不間斷，提供居民挑水上來使用，這應與此地位居沿山沖積扇的湧泉帶有關，湧泉帶因出水量豐富，土壤飽含水份而鬆軟泥濘，俗稱畚仔地，簡稱浦仔，聚落選擇在此，故名浦仔。浦仔村一境在《雲林縣采訪冊》即載有他里霧堡浦仔莊，明治34年(1901)至大正9年(1920)屬於他里霧堡浦仔庵古坑庄，大正9年後隸於古坑庄，光復後改為古坑鄉浦仔村。

現有頂浦仔、下浦仔、崙仔(舊稱雙廊崙仔)共3聚落。

(1) 頂浦仔：又稱「浦仔」，昔時小埤湖使用籠仔，因籠子與浦仔同音因而稱之。頂浦仔係指小埤湖上方，此聚落因位居地勢的上方故名頂浦仔，在日治大正、昭和時期的地形圖中則稱為浦子。

(2) 下浦仔：係指小埤湖下方，相對於頂浦子而稱為下浦子。在下浦子西南方水門附近仍存有埤圳，名為浦仔埤。

(3) 崙仔：舊名「雙廊崙仔」，

因為昔日有兩個糖廊，舊時均以石崙壓榨甘蔗製糖，即古代製糖工廠。所謂「雙廊崙仔」即是二處製糖器為之「雙廊」，「雙廊」就是二部之意。目前糖廊已不復見。

6. 田心村

在清末即有聚落「田心仔」；而今的田心村的範圍在日治前期的行政區劃分，即明治34年(1901)至大正9年(1920)，屬於斗六堡水碓庄管轄；日治後期的行政區，即大正9年以後，田心仔則隸屬古坑庄；光復後則改稱田心村。「田心」一名的由來，即在一片廣闊的田洋，農戶為便於農耕，在田洋中建屋居住聚居成部落，謂之田心，即田裡中央之意；村域中以田心仔為最主要的聚落，故以此為村名。

目前共有田心仔、溪洲仔、新廊仔、廊頂4個聚落。

(1) 田心仔：「田心」即田中央之意；昔日一片廣闊田地，農戶為便於農耕，在田地中央建屋居住，聚居成部落而來。居民以劉姓居多，聚落中重要廟宇有玉相宮，位於田心村90號，創於乾隆年間，光緒16年(1890)和宣統元年(1909)分別重修、改建，日治時流落於民宅的神像，在光復後以卜爐主的方式輪流奉

祀，民國60年（1971）配合社區建設，於舊址重建。

（2）溪洲仔：指石牛溪的分歧，有二條溪流合抱之處。其位置在田心仔東南約1,350公尺處，石牛溪的左岸。

（3）新廊仔：「廊」早期是指製糖的工廠，即新開設的裝糖工廠。昔

日製糖方式乃是用石頭壓甘蔗取汁，再煮成糖，當時臺灣的原始甘蔗蔗種有三：1.紅甘蔗2.竹仔蔗3.蠟蔗。而「廊」在日據時代為「甘蔗會社」，在光復後稱為「糖廠」。新廊仔位於田心仔東南方約900公尺處，南側隔著新廊仔堤與石牛溪相鄰。

（4）廊頂：指位於製糖工廠之上方的位置，約目前溝墘國小位置。



圖1-22：田心村街景

第三單元

【南四村】

(永光、永昌、崁腳、麻園)



圖 1-23：南四村聚落分佈圖 圖片提供：庵古坑文史工作室



圖1-24：南四村行政區域位置圖



圖1-25：劍湖山世界遊樂園

1. 永光村

明治34年(1901)的行政區劃上屬於打貓東頂堡的崁頭厝庄，大正9年(1920)則改隸斗六郡古坑庄，屬於崁頭厝第一保，光復後第一保的地域範圍改名永光村。另有大坪頂(鐵國山)、廊頂仔尾、劍潭湖、蔗仔坑、埔頂等小地名。

現有永光(舊名崁頭厝)、崁頂仔山、劍湖山、芋仔寮、大湖口、光山(舊名下寮埔仔)6聚落。

(1) 永光：舊名為「崁頭厝」，昔稱「崁」指小山坡地，「崁頭厝」意指位於小山丘之上之房舍，臺灣光復後改為「永光」。崁頭厝原來聚落發展點在今民生路一帶(溪洲底)，但清代曾有大水淹至此地，故遷到今天農會附近之地勢較高處，因所處地勢而稱崁頭厝。昭和4年(1929)的古坑庄役場原位於崁頭厝，後來才遷到庵古坑庄358番地。2006年即將擴大慶祝百年校慶的永光國小，原為於明治39年(1906)設立的斗六公學校崁頭厝分校，大正9年獨立改為崁頭厝公學校，大正11年分社大湖底分教場(今華山國小)，昭和15年(1940)分設草嶺、樟湖分校(今草嶺、樟湖國小)；光復後改稱古坑鄉第三國民學校，民國36年(1947)又改成永光國民學校，49年(1960)設立崁腳分校(今興昌國小)，57年(1968)改為

古坑鄉永光國民小學。

(2) 崁頂仔山：指劍湖山之北方的那座山。

(3) 劍湖山：又稱梗仔山，原湖名為「大堀頂」，後改稱為「劍湖」。傳說有一位漳州人蔡貓東作一寶劍，在殺死許多泉州人後將寶劍插入湖中，而稱之，又一說為鄭成功落劍於此。

(4) 芋仔寮：因當時該區先民主要以種植芋頭為主，且又為了方便種植而在此山區起寮，而稱之。

(5) 大湖口：即大湖底的出口，位居大湖口溪出丘陵谷口之扇頂北側。聚落中另有二窟仔、元帥爺田等小地名。

(6) 光山：舊稱「下寮埔仔」，係指山下平坦地方，地名起源不詳，其上方為大坪頂—鐵國山，鐵國山為抗日英雄柯鐵虎抗日據地。現今下寮埔與對岸吊境之間的吊橋，靠近下寮埔這邊的橋頭稱為「牛相觸」，傳聞柯鐵虎與日軍對抗時，有許多日軍陣亡在此處。



圖 1-26：劍湖

2. 永昌村

炭頭厝為古坑鄉西南規模最大的聚落，在行政區的劃分上分為兩村：永昌村以及永光村；炭頭厝大部分的範圍在永光村，永昌村僅包含其西北角。永昌村境在明治34年(1901)的行政區劃上屬他里霧堡的麻園庄，大正9年(1920)則改屬斗六郡古坑庄，光復後則將原屬古坑庄第二保、第三保改名永昌村。

只有永昌一聚落。

(1) 永昌：炭頭厝的一部份，屬麻園地段，臺灣光復後改稱為永昌。境內有振興宮，位於光昌路158號，現在規模為民國83年(1944)所重建。另有一小地稱「舊



圖 1-27：永昌村街景

車頭」，為昔日糖廠鐵路在此設站而得名，位置約在老鄉長吳威禮自宅前方。

3. 桂林村

桂林村在明治34年(1901)的行政區劃上屬打貓東頂堡的苦苓腳庄，大正9年(1920)則屬古坑庄，光復後則改名為桂林村，因部落四周盛產桂竹而得名。桂林舊名苦苓腳，居民指出苦苓腳原名「芋仔園」；此地昔日有許多「芋仔」，根據居民描述，芋仔這種作物類似黃麻，剝取其皮可用來補衣；後來才改稱為苦苓腳，由於居民的印象中，聚落中沒有苦苓樹，所以地名的由來，採取居民所述的說法：苦苓腳乃是「苦練腳」或「可憐腳」的閩南語諧音，因為舊時居民的進出要道為吊境苦苓腳間的「苦苓腳古道」，(從吊境東側到苦苓腳西側，現兩端立有指示標以為紀念，並有步道可供遊客行走)這條步道坡度陡，加上常常需要肩挑重物，使得行人的雙腳十分疲累，故因而得名。日治時期從吊境經由蟾蜍嶺到苦苓腳的公路通行後，本地的交通才改善。蟾蜍嶺聚落旁有一桂林國小(桂林村95號)，民國42年本為華山國民學校桂林分班，43年改為華山國民學校桂林分校，45年獨立為桂林國民學校，

57年更名為古坑鄉桂林國民小學。

現有桂林(舊名苦苓腳)、麻園仔、內館、景水、畚田仔、三溝水、蟾蜍嶺、石槌仔尾、桃源、蜈蚣坪、雞籠山共11聚落。

(1) 桂林：舊稱「苦苓腳」，此地名有二說：一說為先民居住山上的一棵大苦苓樹下，而稱之；另說為要上居住部落，必經此座山，但因此山的山坡崎嶇且又高又長，到達部落雙腳已疲酸不堪，可憐其腳為「苦憐腳」，變音為苦苓腳。因部落四周盛產桂竹，臺灣光復後改稱「桂林」。目前共分三個角頭：北側地勢較低處稱為「下宅仔」；西南側最高處稱為「下厝」；東南側地勢最高處稱為「頂厝」。苦苓腳的庄廟為桂林53號的鎮東宮，位於下厝。

(2) 麻園仔：此區因種植麻仔而得名。聚落位於溪坑之處，另有小地名頂腳坎、下腳坎、大片仔等。

(3) 內館：「館」為員外(有錢人)住的地方，當時該區較富有的居民聚居地方的內部稱為內館，即富家翁品山(翁裕公)居住的地方。

(4) 景水：舊稱「吊景」，即把用竹管當做水管，利用繩子吊在山壁上，引水供居民使用，因該區到處皆可看到竹管吊在山壁上，謂為特殊景觀而稱之。苦苓腳古道的起點即在吊景的東側。

(5) 畚田仔：「畚」，台語為「弄」，古時因引水不易，農民對田中的水不忍放去，因此田地若一踩下去腳便會陷在泥濘中。所以，畚田是指保持田地水份充足，使土壤溼潤之意。位於「三溝水」旁。

(6) 三溝水：意為三條小水溝匯流的地方。

(7) 蟾蜍嶺：因有一小山，其地形如蟾蜍而得名。位置在桂林國小東南側地勢較高之處。

(8) 石槌仔尾：山之形狀如石槌

之尾部。位於苦苓腳東南方約600公尺。

(9) 桃源：舊稱「半天寮」，係指位於半山腰，是山之平原，遺世獨立，如世外桃源。一般所指稱的地區為位居華山東北方之山脊頂面上，散佈於149線道兩旁的聚落。

(10) 蜈蚣坪：因當地有許多蜈蚣而得名，目前僅有零散房舍分佈於此。

(11) 雞籠山：位於蟾蜍嶺隔著小溪溝的對面，因有一小山頭形狀類似雞籠而得名。



圖1-28：苦苓腳古道



圖1-29：桂林國小

4. 崁腳村

崁腳村一名的由來，來自於村中最大的聚落「崁腳」，因位於一落差約30、40公尺的陡崖之下，故名為崁腳。崁腳村在《雲林縣采訪冊》已記有打貓東頂堡崁腳莊，明治34年(1901)歸為打貓東頂堡崁腳庄，大正9年(1920)改屬古坑庄，光復後即

為崁腳村。

現有崁腳、南昌、新興、瑞雲、下崁腳、後湖仔、崎龍尾、埤腳共8聚落。

(1) 南昌：舊稱「溪底寮」，指位於大湖口溪旁邊地方。具地方耆老指出，此地的沖積扇面在大湖口溪未

築提防前，乃是網流狀態，居民在溪底搭建小寮，故稱溪底寮。位於南昌45號的南昌宮祀奉保生大帝，此廟乃清同治年間從台南學甲保生大帝廟分香而來，初名清香宮。崁腳村南昌六號的興昌國小，於民國52年2月1日成立永光國校崁腳分校，同年9月1日獨立為興昌國民學校，「興昌」二字由當時的吳威禮鄉長取名，民國57年更名為古坑鄉崁腳村興昌國民小學。

(2) 崁腳：地名由來同村名，庄廟為崁腳35號的保安宮，清道光8年(1828)由鄭烏建廟於現址，現今規模為民國73年(1984)所建。台糖公司虎尾總廠斗六糖廠崁湖農場座落於此。

(3) 新興：舊稱「山豬窟」因山豬出沒聚集此地多而得名，亦名「頂崁腳」。《臺灣地名辭書》據地方說法推測，此地舊時曾是土匪聚集躲藏之處，因此山豬窟一名由來亦可能用來指稱土匪窩。至於頂崁腳，則因其位居崁腳上方，相對於「下崁腳」聚落而得名。

(4) 瑞雲：舊稱「外坪腳(客人庄)」，指靠梅山界線有一溪流「華興溪」(亦為北港溪之上游部份)，該區山坡平坦地。早期吳威禮鄉長任內，簡易自來水落成時，改為「瑞雲」。

(5) 後湖仔：指湖後面地方小盆地。原本在後湖仔與琦龍尾間有一

湖，後來整地時，以琦龍尾之土將之填平至只剩一條小溝，後湖仔地名即與此有關。傳說清朝時此地曾是擁有百餘戶的大聚落，共有13口井，據戴樹維耆老指出，當時聚落亦曾與當時的嘉義競爭設「廳」，可見當時確實聚落具相當規模，戴樹維耆老亦曾於在糖廠整地時親到現場查看，果然發現在此地挖掘出為數不少的鍋碗瓢盆等生活器具。後來因此地土匪與山豬窟經常往來行成勢力，在日治後土匪已被清剿，目前僅有零散戶居住於此。

(6) 崎龍尾：一稱「崎崙尾」，崎龍尾指稱該地地形一處陡崖內側之意，聚落附近另有大碑頂、大灣等地名。

(7) 下崁腳：舊稱「拔仔林頭」。「拔仔」，係台語番石榴之意，拔仔林頭，係指種植番石榴林區的前部。下崁腳位於崁腳西北方地勢較低下之處，在日治初期未有聚落存在，後來因為崁湖需要人力，故有農工從外地遷入，漸漸形成聚落。

(8) 埤腳：位於昔日後湖仔、崎龍尾間之後背濕地的下方而得名。

圖1-30：興昌國小



1. 華南村

華南村一境在明治34年(1901)至大正9年(1920)間的行政區劃分中，屬於打貓東頂堡之大湖底庄，大正9年(1920)以後則屬於古坑庄，光復後則改名為華南村；因位在華山以南，故名曰華南。另有小地名：牛鼻石、田寮仔坪、尪仔上天、車程仔、竹腳坪、過港仔、崎頭、牛車巷、崎腳、外厝、內厝、園仔底、宅仔底、下坑、下莊、菜公坑等。

現有番尾坑、橫路、華興、番尾坑口、枋寮、坪仔頂、擔水坑仔、太高坑、番尾坑頭共9聚落。

(1) 番尾坑：指地形如番花之尾端，且有一河流而得名。路旁有一金山寺，祀奉觀音佛祖。

(2) 番尾坑頭：位於番尾坑東南方上游地勢較高之處。

(3) 橫路：因路為坦橫路(台語)而得名。

(4) 華興：原為「倒蓋山」(台語)，但因記錄者找不到同音之字而筆誤為「倒孔山」，係指此山像舊時放在桌上蓋飯菜的器具，狀似半構圓開口向下。《雲林縣采訪冊》記為卓孔山。

(5) 番尾坑口：指番尾坑出口處。

(6) 枋寮：指用板子釘成的屋子，在南天宮的碑文上寫作「板寮」，可能因為此處有以木板建成的工寮而得名。

(7) 坪仔頂：指華南平坦的部分。庄廟南天宮，位於華南村10之1號，祀奉中譚元帥，廟旁有一烏榕，樹齡約200年，高13公尺、胸徑180公分、周圍525公分，為著名的地標。

(8) 擔水坑仔：在坪仔頂之下，指坑擔水地方。

(9) 太高坑：「太高」係台語「骯髒」之意。係指此地雜草叢生，沒有開發而稱之。



圖1-34：枋寮聚落



圖1-35：華山村

2. 華山村

明治34年(1901)至大正9年(1920)間的行政區劃分中，屬於打貓東頂堡之大湖底庄，大正9年(1920)以後則屬於古坑庄，光復後則改名為華山村，華山一名源起不詳。華山村全境亦位在丘陵地上，聚落規模皆不大，大部分的聚落皆在縣道149沿線附近，縣道149為通往樟湖村以及草嶺村的重要道路，兩旁多種植檳榔與茶樹，由於山坡地的普遍開墾，因此民國88年(1999)的九二一地震，為本村

部分地區帶來不小災情。地震後，華山村在古坑鄉公所與地方人士的推動下，成功推動起「台灣咖啡」的風潮，今日華山村已成咖啡館林立的新觀光景點。另有水坑仔、石口仔坪、墩仔等小地名。

村轄內聚落現有大湖底、下埔尾、埔尾、山腳、頂厝、下料角、頂科角、大湖頭、山豬湖、龜仔頭、松腳共11聚落。

(1) 大湖底：事實上並無真正的湖泊，是此地三面環山，地形如山上的盆地而狀似一湖泊，而「大湖底」是指較靠近湖底的地方，居民又稱大湖底為「下厝」。境內有華山國小，校址華山村41號，創立於大正11年（1922）的坎頭厝大湖底分教場，昭和15年獨立為大湖底公學校，民國43年（1954）成立桂林分校、49年（1960）成立華南分校，民國57年改名為古坑鄉華山國民小學。

(2) 下埔尾：「埔」指平坦之地，由華山往下看之山腳更下方的地區，於大湖底出口之處，因位於埔尾

之下方，故曰下埔尾。

(3) 埔尾：指由華山往下看之山腳地區，為一地勢較平的開闊之地，因位於埔地下方而稱埔尾。

(4) 山腳：指位於山腳下地區（於大湖底靠華南之山壁之下）。

(5) 頂厝：指位於大湖底較高處之位置，相對於地勢較低的大湖底（下厝）而稱頂厝。聚落東南側有一座新建成的祥雲寺，是斗南鎮文昌里祥雲寺的道場。



圖1-36：大湖底國民學校舊碑

(6) 下科角：「科仔」指樹名的一種，指此區下面角落的地區，相對於頂科角位於地勢較低之處。

(7) 頂科角：又稱科角，指此區上面角落的地區。

(8) 大湖頭：指大湖底之深處即大尖山腳，大湖底之頭處為之大湖。

(9) 山豬湖：指在該區湖邊山豬出入特別多之地區。

(10) 龜仔頭：指在頂厝上方的山區地形像似烏龜頭之地方。

(11) 松腳：即當地有棵大松樹而得名。



圖 1-37：龜山頭古



圖1-38：麻園村荷蘭井

3. 麻園村

居民的印象中，此地曾種植一些芝麻、花生等作物，故名麻園，但約在四、五十年前改種其他作物後，已不復見。麻園村，在《雲林縣采訪冊》即載有他里霧堡麻園莊，明治34年(1901)的行政區劃則歸於他里霧堡麻園庄，當時的麻園庄還包括現今屬於永昌村的地區，明治37年(1904)的堡圖已繪出麻園，但卻未標示麻園此一聚落名，並將東耕標示成新移民屯；大正9年(1920)屬古坑庄，光復後改為麻園村。

目前有麻園、東耕、中和(舊名溪

洲仔)、中洲仔、平和(舊名新庄仔)等5個聚落。

(1) 麻園：因種植麻仔而得名。聚落中的雜貨店對面，今林國華立委服務處旁邊，有一深達八丈的古井，為昔日居民重要的水源，地方耆老表示直到後來自來水遷設之後才停止使用。以前本地種植菸草數目超過一半數，共約有四十餘戶，但近年來已沒落，居民大多改直柳丁居多。

(2) 東耕：指東方農場耕地的意思，在日治時期曾有一出張所，但現

在已無遺跡。

(3) 中和：舊名「溪洲仔」，大湖口溪流匯集小洲地。

(4) 中洲仔：指溪流中間地區，舊時聚落在大湖口溪中間的沙洲地帶，故名中洲仔。曾有一舊式糖廊，因此有一小地名叫「廊底」。聚落南邊有一小溪名叫「中洲港」。聚落西側於民國85年落成的玄武宮，是中洲仔、溪洲仔、新庄仔、後湖仔、崎龍尾五個庄頭的聯合公廟。

(5) 平和：舊名「新庄仔」，指新來居住者居住之地方。居民一部份來自於中洲仔，成庄時間比中洲仔晚，因此取名新庄仔。光復後改名平和。

4. 樟湖村

樟湖村在明治34年(1901)至大正9年(1920)間的行政區劃分中，屬於打貓東頂堡之樟湖庄，大正9年(1920)以後則屬於古坑庄，光復後則改名為樟湖村；樟湖一名的由來，應與當地曾經出產樟木有關，附近地形有山丘環繞較為平坦，故得名樟湖。

現有山海關、後凍仔、三步彎、車心崙、芋蓁籠、石橋仔、五個礮、樟湖、下寮、過寮共10聚落。

(1) 山海關：舊稱十字關，意「可通往四方具十字路口功能的山口」，後因其風景優美，可觀山觀海，由戴樹維耆老為之美名。

(2) 後凍仔：指當地該寒意較重。位於山海關東南方山頭的後方，目前僅有數戶散居於此。

(3) 三步彎：即當地地形彎曲難行，當地人形容有如三步一彎。位於石橋南方約450公尺處。

(4) 車心崙：其地形如製紙之車輪，位於石橋東南方約1公里處。

(5) 芋蓁籠：因當地人用管芒草編成籠仔而得名，芋蓁意為「五節芒」。位於石橋東方沿道路蜿蜒行約800公尺處。

(6) 石橋仔：早期此地有一座用石頭建造而成的橋。本村活動中心便位於石橋東北方。

(7) 五個礮仔：「礮仔」狀似小型游泳池，古時主要用來沈浸植造紙用的材料，當時以桂竹為主，因此區因有五座礮仔故而得名。位於石橋西北側約200公尺處。

(8) 樟湖：昔日先民居住此地時滿山嶺皆是樟樹，三面環山，形如湖泊，因之命名為樟湖。位於樟湖村

28號的樟湖國小，是雲林縣面積最小的學校，僅有4.4178公頃，前身是昭和8年(1933)的日語講習所，民國34年(1945)改為古坑鄉第五國民學校，57年命名為古坑鄉樟湖國民小學。

(9) 下寮：指樟湖及草嶺較下方

的地區，位於樟湖東方約500公尺處。

(10) 過寮：指居民進出要通過茅寮因而得名(該地亦為和南投之臨界區)，位置在樟湖西北方約500公尺處。



圖1-39：東耕橋



圖 1-40：玄武宮



圖 1-41：樟湖煙嵐



圖 1-42：樟湖國小化石館內景

第五單元

【草嶺村】



圖 1-43：草嶺村聚落分佈圖 圖片提供：鹿古坑文史工作室

一持名寺位於草嶺村171號，供奉大梵天王四面佛，建於民國73年（1984）。

（2）內湖：實無湖泊，指小盆地凹地之內部。與外湖相對，在外湖東側約1公里處。

（3）外湖：實無湖泊，指小盆地凹地之外圍。聚落內有一草嶺福德宮，建於民國76年（1987）。

（4）青山坪：指獅石山山腰的平地，在草嶺西北方約1.2公里處。

（5）石鰻仔坑：地形狀似鰻魚而得名。

（6）公田：在當時有一家族公家，因未分家而一起種田，所謂「公田」係指公家田，此田地在日本時代時被徵收。位於草嶺西南方約2公里處，清水溪的凸岸。

（7）嶺頭：一作「龍頭」，指位於山嶺之頂，約在草嶺北方2公里處。境內有草嶺村83號的草嶺國小，創校於昭和15年（1940），名為大湖底公學校樟湖分教場草嶺分離教室，民國35年（1946）獨立為台南縣斗六區古坑鄉第六國民學校，57年（1968）改名為古坑鄉草嶺國民小學。

（8）石壁仔：早期當地山區整片石壁皆是石頭，因而稱之。石壁風景區即位於此。

（9）竹嵩水：指先民用竹嵩自山中引水所經過的地區，但目前已完全開墾，不見竹嵩。

（10）溪坪仔：在草嶺較下方溪流平坦地方。位於草嶺東南方約1.2公里處，清水溪的北岸。

（11）鹿窟仔：因當時鹿羣眾多而稱之，約在溪坪仔東南750公尺處，有一注入清水溪的小坑溪。

（12）三角仔：指阿里山溪、青水溪、豐山溪三溪之集流處，地形似三角形而得名。

（13）曲坑仔：即彎曲的坑仔。位於草嶺東北方約3.5公里，近雲林縣與嘉義縣的交界地帶，為鹿窟仔注入清水溪之小坑溪上游處，因此溪在這附近形成半圓形的曲流，故名曲坑仔。

（14）楓仔崙：指該區楓樹眾多。



圖1-45：草嶺潭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雲林文獻. 第四十七輯 / [雲林縣政府編]. --

雲林縣斗六市：雲縣府，民94

面；公分

年刊

ISBN 986-00-3142-8(平裝)

1. 雲林縣 - 方志 - 期刊

673.29/123.05

94022937

雲林文獻 第四十七輯

中華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出版

發行人/李進勇

發行者/雲林縣政府

發行所/雲林縣政府

地 址/雲林縣斗六市雲林路二段515號

電 話/(05) 5322154

出版者/雲林縣政府(文化局)

地 址/雲林縣斗六市大學路三段310號

電 話/(05) 5325191

印刷者/三和印刷用品社

地 址/雲林縣斗六市永興路231號

電 話/(05) 5221888 • 5331234

E-mail/sang.hum@msa.hinet.net

封面題字/黃新弼老師

統一編號/1009403742

國際標準書號/(ISBN) 986-00-3142-8



47
雲林文獻

紉
10

國家圖書館



A00048366

ISBN 986-00-3142-8

